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Guogui Racing Technology Co., Ltd.

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 8 号 (自贸区)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中金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2025 年 1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国际贸易摩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市场主要包括欧洲、北美等国家和地区，其中美国市场是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市场之一。2018年以来，美国政府采取了多项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尤以加征关税对中国企业影响较大，导致中美之间的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如果后续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包括美国大幅提升公司产品的关税等，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产品在美国市场的竞争力，抑制终端消费者的购买意愿，若公司未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则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各国政治局势、经济政策等变动均会影响该国的国际贸易政策。未来，若公司其他海外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改变了进口关税政策或实行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则可能会影响公司产品在该国的销售，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第三方平台经营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 eBay、Amazon 等国际知名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产品。同时，公司也在通过自营网站等方式积极拓展新的销售渠道。报告期各期，公司在 eBay 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92%、46.67% 和 47.37%，公司在 Amazon 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64%、30.43% 和 29.50%，公司在 eBay、Amazon 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在跨境电商业态中，平台卖家和 eBay、Amazon 等第三方电商平台系相互依存、互惠合作的关系，共同服务终端消费者。但若电商平台方由于市场竞争、经营策略变化或当地国家政治经济环境变化而造成市场份额降低，而公司未能及时调整销售渠道策略，可能对公司收入产生负面影响。此外，如果公司未来无法与 eBay、Amazon 等平台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或平台方的销售政策、收费标准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亦或公司在 eBay、Amazon 等平台的经营情况不及预期、账号被关闭，且未能及时拓展其他有效的销售渠道，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信息化建设无法及时应对跨境电商行业快速变化的风险	提供契合市场需求的产品、提高供应链响应速度以及提升消费者购买体验是跨境电商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关键。公司通过建立覆盖产品开发设计、供应链管理、销售运营等业务链条的信息系统，实现对业务的信息流、实物流、资金流的全面管理。如果未来跨境电商行业变革趋势发生重大变化，而公司的信息化系统无法及时更新迭代以满足新的行业发展要求，则可能导致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下降。
信息系统的管理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 eBay、Amazon 等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产品，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通过国贵信息系统、易仓 ERP 等自研及第三方系统辅助完成销售、生产、采购及财务等业务流程，与第三方电商平台的系统接口进行对接，获取日常经营数据，公司业务活动的开展依赖于稳定、完善的信息系统。若公司未能持续完善信息系统建设，保证数据传输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专业人才流失的风险	高素质专业人才是公司维持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随着行业竞争逐步加剧，市场对于高素质专业人才的争夺会更加激烈，

	公司可能面临因竞争而流失人才的风险。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及产品线的扩大，公司对于专业人才的需求还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公司不能根据市场的发展提供更为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或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将可能无法保持团队的稳定及吸引足够的专业人才，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未来品牌影响力下降的风险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自主品牌“MaXpeedingRODS”在欧美市场已经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品牌影响力对公司业绩持续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如果公司在生产工艺、产品质量、销售推广及协同运营等方面出现管理问题，可能会导致品牌影响力下降，给公司业绩增长和持续经营能力带来负面影响。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移动互联网迅速发展、物流运输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海外市场电商渗透率大幅提升，跨境电商行业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市场参与者。大量企业的涌入，导致公司面临着来自更多优秀企业的竞争压力。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准确判断、把握市场动态和行业发展趋势，未能提升市场洞察力，根据消费者需求不断扩充产品品类、提高产品质量、创新运营模式，则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丧失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行业监管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跨境电商异军突起，改变了传统跨境商品交易的组织方式，成为跨境贸易领域中极具竞争力的新业态、新引擎，加速了我国外贸转型升级的步伐。我国跨境出口电商行业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仍在不断完善的过程中。虽然国家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支持跨境电商行业的发展，为行业的经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广阔的空间以及充分的保障，但如果未来中国或国外监管部门出台新的法规、政策，改变行业监管环境，而公司未能满足新的监管政策要求，将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存货管理风险	公司存货由库存商品、在途存货、原材料及半成品等构成。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6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33,160.45万元、32,825.05万元和30,787.08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9.79%、54.18%和49.14%，存货金额占比较高，较高规模的存货水平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存货跌价风险和资金占用压力。如果未来公司产品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市场竞争加剧或公司不能优化库存管理、合理控制存货规模，可能导致产品滞销、存货积压，则公司可能需对该等存货计提大额跌价准备或予以报损，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存货主要存放在海外第三方仓、平台仓等，如果因内外部管理不善发生存货损失，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汇率变动风险	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1-6月，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74,659.59万元、63,453.69万元和32,648.23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78%、99.02%和98.85%。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英镑为结算币种，而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报告期内美元、欧元、英镑兑人民币汇率受全球政治、经济影响呈现一定波动，从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中的汇兑净收益金额分别为366.52万元、-225.94万元、77.57万元。若未来外部环境变化导致美元、欧元、英镑兑人民币汇率出现重大波动，可能对公司的收入和财务费用带来不确定性的影响，进而影响公

	司经营业绩。
机电类产品收入持续下滑的风险	受 2022 年俄乌冲突爆发和欧洲天然气价格剧烈波动等因素对市场短期需求在不同年份间分布的扰动影响，尤其是对 2022 年和 2023 年之间市场需求的扰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机电类产品收入呈现出持续下滑的状态，各期实现收入分别为 28,964.13 万元、15,399.36 万元和 5,627.29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71%、24.03%和 17.04%。如果未来欧洲市场对机电类产品的需求持续下滑或市场竞争加剧，则公司机电类产品收入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收入下滑。
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驰速、香港睿速主要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向全球消费者销售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欧洲、北美和澳大利亚等国家或地区。公司整体业务环节所涉及国家或地区较多，境外各个国家或地区流转税、关税、所得税及其他税费相关法规较为复杂，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就前述各项税种进行申报缴纳，并按照主要经营地或收入来源地的税收政策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因少缴或应缴未缴导致的任何诉讼或行政处罚。但全球各地对跨境电商的税务监管政策各有不同，未来如果主要收入来源国家或地区的税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而公司未能正确理解并及时根据税收政策的变化进行调整，将可能被境外税务主管部门审查或采取税收监管措施；或者如果因公司对各项税法适用情况与主管税务机关认定存在偏差，导致存在少缴或应缴未缴的情形，则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公司以境内公司为生产、采购业务主体，将产品销售给香港子公司，并通过该等子公司向境外国家或地区销售产品，因此公司存在跨境集团内部交易。若公司内部转移定价被税务部门认定不满足独立第三方原则，则可能存在需要补缴所得税的风险。
部分股东特殊权利条款尚未彻底解除的风险	公司股东北碚基金、贵州景渝、盛元壹号、赛创鸿远、重庆常友、重庆游匪客、东达云信、中盛新元对控股股东君怀科技享有股份回购权，北碚基金除回购权外，同时享有反稀释权、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随售权。虽然前述特殊投资条款不涉及与公司市值挂钩等《第 1 号指引》规定应当清理的情况，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但若出现触发股东行使相关特殊权利的情形，则可能引起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动，进而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国璋、廖德贵以及陈枢三人，陈枢为陈国璋、廖德贵夫妇之子，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陈国璋、廖德贵通过君怀科技间接持有国贵科技 91.32%的股份，陈枢现担任国贵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其通过宁波君怀间接持有公司 0.09%的股份。三人对公司处于绝对控制地位。虽然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利益具有高度一致性，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和人事安排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影响或侵占公司利益，则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 基本信息.....	11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8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36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0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50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1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63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65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6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67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67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70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80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92
五、 经营合规情况.....	99
六、 商业模式.....	109
七、 创新特征.....	111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116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3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34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34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35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35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37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39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39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42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43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4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47

一、	财务报表	147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59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60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60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72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74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94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19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32
十、	重要事项	243
十一、	股利分配	244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46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47
第六节	附表	248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48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77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81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93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93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94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95
	主办券商声明	299
	律师事务所声明	302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03
	评估机构声明	304
第八节	附件	306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国贵科技	指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国贵有限整体变更设立
国贵有限、有限公司	指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国贵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公司的前身
发起人	指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签署《发起人协议》之国贵有限的全体股东
君怀科技	指	重庆君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重庆君怀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宁波君怀	指	宁波保税区君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宁波保税区君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系员工持股平台
北碚基金	指	重庆市北碚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贵州景渝	指	贵州景渝鸿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赛伯乐创科	指	贵州赛伯乐创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曾经的股东
泰富基金	指	海南安诚泰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曾经的股东，已注销
盛元壹号	指	广州盛元壹号高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东达云信	指	浙江东达云信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重庆游匣客	指	重庆游匣客商贸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中盛新元	指	深圳市前海中盛新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宁波蓝桦	指	宁波保税区蓝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曾经的股东
赛创鸿远	指	重庆赛创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重庆常友	指	重庆常友焊管制造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君之诚	指	重庆君之诚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君怀科技全资子公司
中嵘能源	指	重庆中嵘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君怀科技持有 51% 股权的公司
香港极速	指	HONG KONG MAX SPEED TUNING TECHNOLOGY CO., LIMITED, 中文名为香港极速改装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君怀科技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香港竞速	指	HONG KONG MAX SPEED RACING TECHNOLOGY CO., LIMITED, 中文名为香港竞速赛车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君怀科技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国贵擎苍	指	重庆国贵擎苍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毅创赛车	指	重庆麦克斯毅创赛车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君怀科技全资子公司
毅创上海	指	重庆国贵毅创赛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擎弦商贸	指	重庆擎弦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峰之速	指	重庆峰之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国昱科技	指	重庆国昱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芦科技	指	重庆擎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芒科技	指	重庆擎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商科技	指	重庆擎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彩科技	指	重庆擎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寰商贸	指	重庆擎寰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甄商贸	指	重庆擎甄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运商贸	指	重庆擎运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江医疗	指	重庆擎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擎江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途科技	指	重庆擎途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英月豪帆	指	重庆英月豪帆贸易有限公司，擎甄商贸的全资子公司
曦之晨	指	重庆曦之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擎甄商贸的全资子公司
智悦然	指	重庆智悦然贸易有限公司，擎甄商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锋速	指	HONG KONG SHARP SPEED RACING TECHNOLOGY CO., LIMITED, 中文名为香港锋速赛车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睿速	指	HONG KONG RUISU TRADING CO., LIMITED, 中文名为香港睿速贸易有限公司，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驰速	指	HONG KONG CHISU TRADING CO., LIMITED, 中文名为香港驰速贸易有限公司，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美国极速	指	AMERICAN MAX SPEED TUNING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极速	指	SINGAPORE MAX SPEED TUNING TECHNOLOGY PTE. LIMITED,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国极速	指	MAX SPEED TUNING TECHNOLOGY (THAILAND)CO., LTD, 香港锋速控股子公司
英国极速	指	MAX SPEED TUNING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日本极速	指	MAX SPEED RACING CO., LTD, 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鼎工	指	重庆鼎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重庆鼎工机电有限公司，公司的供应商
重庆华世丹	指	重庆华世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供应商
大连恒兴	指	大连恒兴增压器有限公司，公司的供应商
大连恒昌	指	大连恒昌增压器有限公司，公司的供应商
邮政速递、中邮	指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境内外分支机构，公司的供应商
万邑通（上海）	指	万邑通（上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供应商
万邑通（香港）	指	万邑通（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公司的供应商
赛维时代	指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致欧科技	指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态股份	指	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华凯易佰	指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克创新	指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凌越	指	常州市凌越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扬腾	指	福建扬腾创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审计机构、验资机构、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天源	指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信永中和出具的 XYZH/2024CDAA1B0446 号《重庆国贵赛车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审计报告》，包括后附的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及其附注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所需，指当时有效的《重庆国贵贸易有限公司章程》或《重庆国贵赛车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或《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于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
董事会	指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第 1 号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
《信息披露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股转公司	指	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释义		
汽车后市场	指	汽车后市场指汽车销售后围绕汽车使用过程中的各种服务，是汽车从售出到报废的过程中，围绕汽车售后使用环节中各种后继需要和服务而产生的一系列交易活动的总称
汽车悬挂系统、汽车悬架系统	指	该系统连接着车辆的车轮和车身，主要负责支撑车身重量、吸收路面带来的冲击和震动、保持车轮与路面的良好接触，以及传递驱动力和制动力。悬挂系统的表现直接影响到车辆的舒适性、操控性和安全性
机械悬挂系统、机械悬架系统	指	也称为传统悬挂系统，通常由弹簧、减震器、连杆及导向机构等组成
空气悬挂系统、空气悬架系统	指	相比于机械悬挂，空气悬挂系统是一种新型的汽车悬挂技术，一种利用空气压缩机和蓄压器来调节车身高度和弹性的悬挂系统，结构主要包括空气压缩机、蓄压器、控制单元、前后桥车身高度传感器等部分
涡轮增压器	指	涡轮增压器位于汽车发动机进排气系统，利用发动机排出的废气惯性冲力来推动涡轮室内的涡轮，带动同轴的叶轮，叶轮压送空气，使之增压进入气缸，相应增加燃料量和调整发动机的转速，增加发动机的输出功率
曲轴	指	汽车曲轴是汽车发动机中最关键的部件之一，它的主要作用是将活塞的往复直线运动转换为曲轴的旋转运动，从而驱动汽车的传动系统和发动机的其他辅助装置。曲轴通常由高强度的合金钢制成，以承受巨大的压力和扭矩。它由主轴颈、连杆轴颈、曲柄臂、平衡重等部分组成，这些部分共同确保曲轴的强度和耐久性
连杆	指	汽车连杆是发动机中的关键部件，它的作用是将活塞的往复直线运动转换为曲轴的旋转运动，从而驱动汽车的传动系统。连杆由连杆体、连杆大头盖、连杆小头衬套、连杆大头轴瓦和连杆螺栓

		等组成, 这些部件共同承受活塞销传来的气体作用力及其本身摆动和活塞组往复惯性力的作用
Amazon、亚马逊	指	亚马逊公司及其分支机构 (Amazon.com, Inc. NASDAQ: AMZN)
eBay	指	eBay 公司及其分支机构 (eBay Inc, NASDAQ: EBAY)
AliExpress	指	全球速卖通 (AliExpress) 是阿里巴巴旗下面向全球市场打造的在线交易平台
FBA	指	Fulfillment by Amazon, 是 Amazon 提供的代发货服务, Amazon 卖家把自身货物发往 Amazon 仓库, 由 Amazon 在海外提供专业的仓储和物流服务, 负责货物的选拣、存储、包装和运输
B2C	指	Business to Customer, 指进行电子商务交易的供需双方为企业对个人, 通过使用网络技术或各种商务网络平台完成商务交易的过程
SKU	指	Stock Keeping Unit (库存量单位), 现在已经被引申为产品统一编号的简称, 每种产品均对应有唯一的 SKU 号
KOL	指	关键意见领袖 (Key Opinion Leader, 简称 KOL) 指拥有更多、更准确的产品信息, 且为相关群体所接受或信任, 并对该群体的购买行为有较大影响力的人
KOC	指	关键意见消费者 (Key Opinion Consumer, 简称 KOC), 指能影响自己的朋友、粉丝, 产生消费行为的消费者
头程物流	指	跨境贸易卖家通过特定运输方式将商品从中国运到目的地仓库存储的物流过程
尾程物流	指	跨境贸易卖家通过特定运输方式从存储仓将商品直接派送到消费者的物流过程

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 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9787452982Q	
注册资本（万元）	6,444.90	
法定代表人	陈枢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6年4月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0年11月5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8号（自贸区）	
电话	023-63364822	
传真	023-63364822	
邮编	400707	
电子信箱	ggdb@maxpeedingrods.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邹毅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C367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310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
	131010	汽车零配件
	13101010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C367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研发、设计、销售：赛车、电动车；制造、销售：汽车、摩托车零部件、机械零部件；汽车租赁；销售：家用电器及配件、塑料制品、美术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交电、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机电产品、服装、鞋帽、钟表、眼镜、箱包、日用百货、体育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体育设施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电信业务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汽车后市场的高性能汽车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覆盖汽车悬挂系统零部件、汽车动力系统零部件在内的各类汽车零部件产品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国贵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64,449,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法律法规

①《公司法》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

②《证券法》

《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③《挂牌规则》

《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

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2）公司章程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自愿限售股东	限售期安排	限售股数（股）
宁波君怀	（1）本单位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至公司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上市之日止，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挂牌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期限有其他要求，本单位同意依相关规定对股票解除转让限制期限进行相应调整。（3）本单位将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所需承担的法律风险。	882,964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君怀科技	58,856,694	91.32%	否	是	否	-	-	-	-	19,618,898
2	贵州景渝	1,404,445	2.18%	否	否	否	-	-	-	-	1,404,445
3	北碚基金	1,289,000	2.00%	否	否	否	-	-	-	-	1,289,000
4	宁波君怀	882,964	1.37%	否	否	否	-	-	-	-	0
5	盛元壹号	632,000	0.98%	否	否	否	-	-	-	-	632,000
6	赛创鸿远	540,171	0.84%	否	否	否	-	-	-	-	540,171
7	东达云信	210,667	0.33%	否	否	否	-	-	-	-	210,667
8	重庆常友	162,051	0.25%	否	否	否	-	-	-	-	162,051
9	秦长城	154,171	0.24%	否	否	否	-	-	-	-	154,171
10	重庆游匣客	140,444	0.22%	否	否	否	-	-	-	-	140,444
11	中盛新元	70,222	0.11%	否	否	否	-	-	-	-	70,222
12	陈喆	70,171	0.11%	否	否	否	-	-	-	-	70,171
13	李娅妮	36,000	0.06%	否	否	否	-	-	-	-	36,000
合计	-	64,449,000	100.00%	-	-	-	-	-	-	-	24,328,240

注：宁波君怀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已出具股份锁定承诺，具体参见上述“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6,444.9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15.99	8,68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15.30	8,736.99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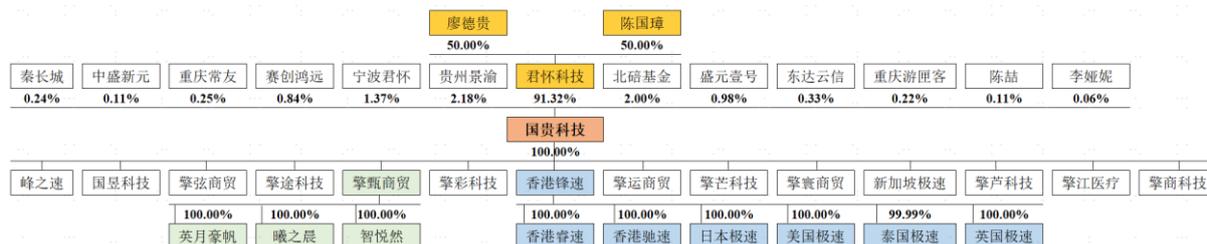
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7.25 元/股，不少于 1.00 元/股，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00 万元，满足《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的要求。

(五) 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君怀科技直接持有公司 58,856,694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91.3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重庆君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9MA5U7AHA99
法定代表人	廖德贵
设立日期	2016年8月15日
注册资本	2,900万元
公司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月兴村40-2-1号
邮编	400700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L7212 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营业务	除对外投资持有国贵科技、君之诚及中嵘能源等公司股权外，君怀科技未开展其他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廖德贵	14,500,000	14,500,000	50.00%
2	陈国璋	14,500,000	14,500,000	50.00%
合计	-	29,000,000	29,000,000	100.00%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国璋、廖德贵通过君怀科技间接持有国贵科技 91.32% 的股份，陈枢现担任国贵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其通过宁波君怀间接持有公司 0.09% 的股份。陈国璋、廖德贵系配偶关系，陈枢为陈国璋、廖德贵之子，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陈国璋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77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国贵科技董事、君怀科技监事、君之诚监事
职业经历	1985年5月至2005年11月，任重庆华润徽章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1999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贵州华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6年4月至2020年10月，历任国贵有限执行董事、监事、监事会主席、董事；2014年12月至2016年7月，任义乌市国贵汽车配件商行经营者；2016年8月至2020年10月，任重庆君怀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国贵科技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君怀科技监事；2023年8月至今，任君之诚监事。

序号	2
姓名	廖德贵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71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初中
任职情况	国贵科技董事、君怀科技执行董事、经理、峰之速监事
职业经历	1971年11月至1980年11月，任重庆北碚区航运公司车工；1980年12月至2001年6月，任重庆市北碚区朝阳冲压厂厂长；2001年2月至2017年12月任重庆市北碚区德润光学金属厂厂长；2006年4月至2017年9月任国贵有限监事；2018年12月至2020年10月，任君怀科技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11月至2023年9月，任重庆极速赛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0年11月至2021年1月，任毅创赛车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国贵科技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君怀科技执行董事、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峰之速监事。
序号	3
姓名	陈枢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8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硕士
任职情况	国贵科技董事长、总经理、峰之速经理、擎芦科技经理
职业经历	2008年3月至2011年5月，任重庆邦恒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2年1月至2020年10月，历任国贵有限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4月，任重庆全速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12月，任君怀科技执行董事兼经理；2017年8月至2020年9月，任峰之速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任平阳君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任宁波君怀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11月至2020年11月，任重庆极速赛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8年10月至2020年11月，任麦克斯赛车执行董事兼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国贵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峰之速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擎芦科技执行董事兼经理。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16年8月19日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陈国璋、廖德贵系夫妻，陈枢系陈国璋、廖德贵之子，陈国璋、廖德贵与陈枢于2024年9月10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确认自各方及/或其控制的主体作为公司的股东及/或董事之日（即2016年8月19日）起至协议签署之日，在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涉及公司的任何相关事项表决时，各方均保持一致行动且不存在任何分歧或争议。

《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三方同意在行使提名权、提案权、表决权等董事或股东权利时采取一致

行动，如无法形成一致意见的，以陈枢的意见为准。

基于前述关系，三人为一致行动人。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君怀科技	58,856,694	91.32%	境内法人	否
2	贵州景渝	1,404,445	2.18%	合伙企业	否
3	北碚基金	1,289,000	2.00%	私募基金	否
4	宁波君怀	882,964	1.37%	合伙企业	否
5	盛元壹号	632,000	0.98%	私募基金	否
6	赛创鸿远	540,171	0.84%	合伙企业	否
7	东达云信	210,667	0.33%	境内法人	否
8	重庆常友	162,051	0.25%	境内法人	否
9	秦长城	154,171	0.24%	自然人	否
10	重庆游匣客	140,444	0.22%	境内法人	否
合计	-	64,272,607	99.73%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1、持股平台宁波君怀有限合伙人之一陈枢（持有 6.7489%的合伙份额）系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股东陈国璋、廖德贵之子，三人系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公司股东秦长城系公司股东贵州景渝的有限合伙人，持有贵州景渝 5.00%的合伙份额。

3、持股平台宁波君怀有限合伙人之一陈德林（持有 0.5640%的合伙份额）系廖德贵的妹妹廖德珍的配偶。

4、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股平台宁波君怀有限合伙人之一姚懿（持有 4.8722%的合伙份额）系廖德贵的妹妹廖德秀之子。

5、公司股东贵州景渝、赛创鸿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公司董事税蜀。

6、公司股东李娅妮与公司股东贵州景渝、赛创鸿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税蜀系夫妻。

7、公司股东中盛新元系公司股东盛元壹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8、持股平台宁波君怀有限合伙人陈善彪（持有 0.8222%的合伙份额）、周晓芳（持有 1.0781%的合伙份额）系夫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君怀科技

1) 基本信息:

名称	重庆君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8月15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9MA5U7AHA9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德贵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重庆市北碚区月兴村40-2-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廖德贵	14,500,000	14,500,000	50.00%
2	陈国璋	14,500,000	14,500,000	50.00%
合计	-	29,000,000	29,000,000	100.00%

（2）北碚基金

1) 基本信息:

名称	重庆市北碚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年3月2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9MA60A8CA2G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重庆安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重庆市北碚区新茂路1号（自贸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重庆安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3,175,700	1.00%
2	重庆缙云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6,421,600	65.00%
3	重庆缙融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80,000,000	107,982,300	34.00%
合计	-	2,000,000,000	317,579,600	100.00%

(3) 宁波君怀**1) 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保税区君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6月2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CHF160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何颖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406号2号楼3484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枢	2,024,670	41,236	6.75%
2	胡岩诚	1,475,250	30,047	4.92%
3	姚懿	1,461,660	29,770	4.87%
4	李巧志	1,406,640	28,649	4.69%
5	刘德凤	1,365,840	27,818	4.55%
6	杨发彬	1,365,180	27,805	4.55%
7	韩山强	1,360,020	27,700	4.53%
8	王信花	1,325,070	26,988	4.42%
9	喻林	1,243,530	25,327	4.15%
10	唐国兰	1,243,530	25,327	4.15%
11	何颖	1,243,530	25,327	4.15%
12	马丽	890,850	18,144	2.97%
13	郭佳	850,080	17,314	2.83%
14	邹毅	850,080	17,314	2.83%
15	陈岢	850,080	17,314	2.83%
16	杨庆	645,540	13,147	2.15%
17	李茂发	509,640	10,380	1.70%
18	邹桂沂	509,640	10,380	1.70%
19	胡明星	509,640	10,380	1.70%
20	杨璐	509,640	10,380	1.70%
21	陈丽君	509,640	10,380	1.70%
22	熊小静	340,440	6,934	1.13%
23	李傲越	340,440	6,934	1.13%
24	林梅波	340,440	6,934	1.13%
25	李科	340,440	6,934	1.13%
26	刁云波	340,440	6,934	1.13%
27	徐睿	340,440	6,934	1.13%
28	董庆喜	340,440	6,934	1.13%
29	潘黎黎	340,440	6,934	1.13%
30	吴江南	340,440	6,934	1.13%
31	王红萍	339,420	6,913	1.13%
32	任强	339,420	6,913	1.13%
33	刘惠文	338,760	6,899	1.13%
34	卢尉平	338,760	6,899	1.13%
35	朱见	331,980	6,761	1.11%

36	周晓芳	323,430	6,587	1.08%
37	王露嘉	271,800	5,536	0.91%
38	李万霞	256,860	5,231	0.86%
39	张旭	246,660	5,024	0.82%
40	陈善彪	246,660	5,024	0.82%
41	汪家强	246,660	5,024	0.82%
42	余欣	169,200	3,446	0.56%
43	秦有平	169,200	3,446	0.56%
44	陈德林	169,200	3,446	0.56%
45	吴琼	169,200	3,446	0.56%
46	罗小雪	169,200	3,446	0.56%
47	殷丽霞	169,200	3,446	0.56%
48	钟琳	169,200	3,446	0.56%
49	邹黎	160,740	3,274	0.54%
50	何娇燕	160,740	3,274	0.54%
合计	-	30,000,000	611,014	100.00%

(4) 贵州景渝

1) 基本信息:

名称	贵州景渝鸿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年11月16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402MAD4GUD49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税蜀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华西街道黄果树大街印象安顺 D 栋四楼赛伯乐众创空间 C7-2 号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刘志强	6,000,000	6,000,000	30.00%
2	周增太	4,000,000	4,000,000	20.00%
3	李启军	3,000,000	3,000,000	15.00%
4	税蜀	2,000,000	2,000,000	10.00%
5	陈宇	1,000,000	1,000,000	5.00%
6	王振宇	1,000,000	1,000,000	5.00%
7	秦长城	1,000,000	1,000,000	5.00%
8	郭开森	1,000,000	1,000,000	5.00%
9	徐伟	1,000,000	1,000,000	5.00%
合计	-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5) 盛元壹号**1) 基本信息:**

名称	广州盛元壹号高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3月3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RJWJ3W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前海中盛新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号2604室（部位：自编A4房）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前海中盛新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96%
2	广州汇邦投资有限公司	41,000,000	25,000,000	80.39%
3	江志明	4,000,000	4,000,000	7.84%
4	陈雁飞	3,000,000	2,530,000	5.89%
5	关虹英	1,000,000	720,000	1.96%
6	莫惠昌	1,000,000	960,000	1.96%
合计	-	51,000,000	34,210,000	100.00%

(6) 赛创鸿远**1) 基本信息:**

名称	重庆赛创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4年9月4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MADYR5U03E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税蜀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55号附2号麒麟D座第18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总部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肖珊	4,000,000	4,000,000	39.80%
2	董理理	3,500,000	3,500,000	34.83%
3	李志高	1,500,000	1,500,000	14.93%
4	郑植	1,000,000	1,000,000	9.95%
5	税蜀	50,000	50,000	0.50%
合计	-	10,050,000	10,050,000	100.00%

(7) 东达云信**1) 基本信息:**

名称	浙江东达云信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2月11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2CG2DP1D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雷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创意路2号3A-518、528（杭州好快云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61）
经营范围	大数据采集、处理、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区块链技术、网络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演出及演出中介），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除网络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昶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合计	-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3) 穿透至最终持有人的股权结构

名称	一级股东	二级股东	三级股东
东达云信	昶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王雷	-
		重庆东达云信实业有限公司	昶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达云信的控股股东为昶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东达云信出具的确认函，其穿透后的出资人为王雷。

(8) 重庆常友

1) 基本信息:

名称	重庆常友焊管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9月10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676592060XE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蜀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重庆市沙坪坝区井口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加工、销售：焊管、彩钢；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钢结构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胡常云	900,000	900,000	60.00%
2	李蜀君	600,000	600,000	40.00%
合计	-	1,500,000	1,500,000	100.00%

(9) 重庆游匣客

1) 基本信息:

名称	重庆游匣客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9月29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6MA603RMF0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龙腾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东路66号附26号1-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批发、零售：食品、茶叶（以上两项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茶具、茶器、礼品包装盒、日用百货（不含农膜）、家用电器、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办公用品。（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办公设备零售，办公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龙腾	90,000	90,000	90.00%
2	陈旭	10,000	10,000	10.00%
合计	-	100,000	100,000	100.00%

(10) 中盛新元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前海中盛新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4月22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5838656Y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雁飞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以上项目均不含限制项目）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雁飞	11,200,000	11,200,000	56.00%
2	关虹英	8,800,000	8,800,000	44.00%
合计	-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北碚基金

北碚基金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于2019年6月28

日履行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备案编号为 SGJ900。基金管理人重庆安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于 2015 年 4 月 2 日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程序，登记编号为 P1010162。

(2) 中盛新元

中盛新元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程序，登记编号为 P1067955。

(3) 盛元壹号

盛元壹号为创业投资基金，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履行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备案编号为 SCZ593。基金管理人为中盛新元。

除前述股东外，国贵科技其他股东不存在为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股东签订的特殊投资条款包括与北碚基金相关的特殊投资条款、与赛伯乐创科相关的特殊投资条款、与赛伯乐创科原合伙人（除宁波蓝桦）及新投资方相关的特殊投资条款、与泰富基金相关的特殊投资条款。公司股东特殊投资条款的具体内容及履行或解除情况如下：

(1) 北碚基金

2020 年 11 月 11 日，北碚基金与公司及君怀科技、宁波君怀、赛伯乐创科、秦长城、陈喆、李娅妮（以下合称“公司当时的全体股东”）、陈枢签署了《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重庆北碚基金增资扩股协议》），就北碚基金投资公司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并约定了特殊权利相关条款；2021 年 11 月 5 日，北碚基金与公司、公司当时的全体股东、陈枢签署了《补充协议》，就《重庆北碚基金增资扩股协议》项下部分条款变更及终止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

为满足公司本次挂牌需求，北碚基金与公司、公司当时的全体股东、陈枢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2024 年 9 月 18 日签署了《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和《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三》（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三》，与《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二》合称“补充协议”），结合《第 1 号指引》的要求，对北碚基金享有的特殊权利安排进一步进行调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北碚基金所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特殊投资条款	《重庆北碚基金增资扩股协议》的具体内容	补充协议的安排	是否符合《第 1 号指引》的要求
回购权	7.1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甲方（北	《补充协议二》已将左述第	符合。

	<p>碚基金，下同）有权要求丙方一（君怀科技，下同）回购甲方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标的公司（国贵科技，下同）股份：</p> <p>7.1.1 标的公司未能根据约定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合格上市的；</p> <p>7.1.2 在标的公司上市后非因甲方原因导致甲方持有标的公司的股份无法流通的（法定锁定期除外）；</p> <p>7.1.3 标的公司累计新增亏损达到甲方介入时标的公司净资产的50%；</p> <p>7.1.4 标的公司2021年或者2022年未能完成本协议第五条约定的承诺业绩指标的；</p> <p>7.1.5 乙方（公司，下同）或丙方（增资协议签署时国贵科技的在册股东，下同）实质性违反本协议及附件的相关条款，并给甲方造成实质性损失的。</p>	<p>7.1 条调整为：</p> <p>7.1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甲方有权要求丙方一回购甲方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标的公司股份：</p> <p>7.1.1 标的公司未能根据约定于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合格上市的；</p> <p>7.1.2 标的公司累计新增亏损达到甲方进入时标的公司净资产的50%；</p> <p>7.1.3 乙方或丙方实质性违反本协议及附件的相关条款，并给甲方造成实质性损失的。</p> <p>由于不可抗力导致上述任一情况发生的，甲方不行使上述股份回购权。</p>	<p>未将公司作为义务或责任主体，不属于《第1号指引》要求的应当予以清理的条款。</p>
反稀释权	<p>12.1 反稀释条款：乙方及丙方同意，在本次增资后至标的公司上市前，标的公司不得以低于本次增资的条件发行新的权益类证券，包括但不限于普通股、优先股、可转换债券等。如新投资者根据某种协议或者安排导致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或新发行股份的价格低于甲方本次增资的价格，则丙方一应将其间的差价补偿于甲方，或将对应金额计算可持有标的公司的股份无偿转让给甲方，直至甲方的投资价格与新投资者投资的价格相同。在丙方一补偿甲方差价或无偿转让股份前，乙方不得新增注册资本或新发行股份。</p>	<p>《补充协议》约定，甲方基于《重庆北碚基金增资扩股协议》及《补充协议》享有的“股份回购权”、“合格上市”、“反稀释条款”、“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及其他特殊权利的相关条款的效力于乙方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境内外股票交易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首发上市”）的申请文件之日（以下简称“上市申请提交日”）自动终止。若乙方首发上市被上市审核机构否决，前述相关特殊权利条款的效力自动恢复。</p> <p>《补充协议三》已将左述第12.1条调整为：</p> <p>12.1 反稀释条款：乙方及丙方同意，在本次增资后至标的公司上市前，如新投资者根据某种协议或者安排导致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或新发行股份的价格低于甲方本次增资的价格，则丙方一应将其间的差价补偿于甲方，或将对应金额计算可持有标的公司的股份无偿转让给甲方，以使甲方本次投资价格与新投资者投</p>	<p>符合。</p> <p>未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且未将公司作为义务或责任主体，不属于《第1号指引》要求的应当予以清理的条款。</p>

		资的价格相同。	
优先认购权	12.2 优先认购权：本协议签署后，乙方以任何形式进行新的股权融资，甲方在同等条件下有权按所持股份比例享有优先认购权。	《补充协议》约定，甲方基于《重庆北碚基金增资扩股协议》及《补充协议》享有的“股份回购权”、“合格上市”、“反稀释条款”、“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及其他特殊权利的相关条款的效力于乙方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境内外股票交易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首发上市”）的申请文件之日（以下简称“上市申请提交日”）自动终止。若乙方首发上市被上市审核机构否决，前述相关特殊权利条款的效力自动恢复。	符合。 未将公司作为义务或责任主体，不属于《第1号指引》要求的应当予以清理的条款。
优先购买权	12.3 优先购买权：丙方一拟向任何第三方出售其全部或部分持有股份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甲方有权按第三方给出的相同条件优先购买拟出售股份。		
随售权	12.4 随售权：如乙方股东拟向受让方转让标的公司股份，甲方有权要求受让方以相同条件按照甲方届时的持股比例向甲方购买相应比例的公司股份。		
委派监事	8.1 各方同意并保证，投资完成后，乙方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同意甲方向标的公司委派一名监事，甲方有权撤换其委派的监事，甲方委派或撤换监事的通知应自送达乙方后生效。股东大会应投票赞成甲方所选派的监事。乙方应在甲方将出资款足额支付至乙方账户之日起30日内办理监事变更手续。	《补充协议》已将左述第8.1条调整为： 8.1 各方同意，乙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组成、职权、董事及监事选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则执行。	符合。 北碚基金已不享有委派监事的权利。
特殊知情权	8.4 甲方享有作为股东所享有的对乙方经营管理的知情权和进行监督的权利，甲方有权取得标的公司财务、管理、经营、市场或其它方面的信息和资料，甲方有权向标的公司管理层提出建议并听取管理层关于相关事项的汇报。乙方应： 8.4.1 每日历季度最后一日起30日内，向甲方提供标的公司季度合并管理账，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 8.4.2 每日历年度结束后45日，向甲方提供标的公司年度合并管理账； 8.4.3 每日历年度结束后120日，向甲方提供标的公司年度合并审计报告；	《补充协议》已将左述第8.4条调整为： 8.2 各方同意，甲方享有的股东查阅权以及乙方信息披露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则执行。	符合。 北碚基金未享有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知情权，不属于《第1号指引》规定的应当予以清理的条款。

	<p>8.4.4 在每日历/财务年度结束前至少 30 日,向甲方提供标的公司次年度业务计划、年度预算和预测的财务报表;</p> <p>8.4.5 在甲方收到管理账后的 30 日内,提供机会供甲方与标的公司就管理账进行讨论及审核;</p> <p>8.4.6 按照甲方要求的格式提供其它统计数据、其它财务和交易信息,以便甲方被适当告知标的公司信息以保护自身利益。</p>		
--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北碚基金享有的部分特殊投资条款已解除并终止执行,该等条款的解除过程不存在任何已存或潜在的争议和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特殊投资条款	解除或终止情况
业绩承诺与补偿	业绩承诺与补偿、最惠国待遇、优先清算权已自《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解除并终止执行,北碚基金基于该等条款约定享有的特殊权利于《补充协议》生效日自动终止。
最惠国待遇	
优先清算权	

(2) 赛伯乐创科

赛伯乐创科与国贵有限、君怀科技、陈枢、陈国璋签署《关于重庆国贵贸易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协议书》(以下简称《赛伯乐创科增资扩股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就赛伯乐创科投资国贵有限相关事宜进行了约定,并约定了特殊投资条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伯乐创科已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该等协议中的特殊投资条款已解除,解除过程不存在任何已存或潜在的争议和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特殊投资条款	解除或终止情况
股权或股份回购	<p>2024 年 9 月 25 日,赛伯乐创科与国贵科技、君怀科技、陈枢、陈国璋签署《解除协议》。</p> <p>各方一致同意,《投资协议》《补充协议》自《解除协议》生效之日起自动解除,《投资协议》《补充协议》项下的各方权利义务关系随之终止。《投资协议》《补充协议》解除后,各方不得要求其他方承担《投资协议》《补充协议》项下的违约责任。</p> <p>各方一致同意并确认,各方就《投资协议》《补充协议》相关事宜不存在任何已存或潜在的争议、纠纷。《投资协议》《补充协议》解除后,赛伯乐创科不会就《投资协议》《补充协议》相关事宜向其他各方提出任何要求、主张、赔偿、补偿或作出任何不利举动。</p>
委派董事、监事	
一票否决权	
特殊知情权	
股权转让限制	
随售权	
共售权	
优先认购权	
优先购买权	
反稀释权	
最惠国待遇	
优先清算权	
业绩承诺与补偿	

(3) 赛伯乐创科原合伙人及新投资方

2024 年 9 月,赛伯乐创科因自身原因进行清算注销,并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按照其上层合伙人的出资份额比例分别转让给上层合伙人(以下简称“赛伯乐创科原合伙人”);2024 年 9 月 19 日,赛伯乐创科原合伙人宁波蓝桦将其持有的公司 540,171 股股份、162,051 股股份分别转让给赛创

鸿远、重庆常友（以下简称“新投资方”），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2024年9月24日，君怀科技与重庆常友签署了《协议》，2024年9月26日，君怀科技与赛伯乐科创原合伙人（宁波蓝桦除外）、赛创鸿远签署了《协议》，约定了特殊权利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特殊投资条款	权利主体	具体内容	是否符合《第1号指引》的要求
股份回购权	赛伯乐科创原合伙人（宁波蓝桦除外）、新投资方（“赛创鸿远、重庆常友”）	<p>2.1 本协议生效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人有权按照本条行使股份回购权：</p> <p>（1）公司未能于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首发上市的；</p> <p>（2）公司累计新增亏损达到截至202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合并范围）的50%；</p> <p>（3）回购方（君怀科技）违反本协议并导致投资人遭受实质性损失的（统称为“回购触发事件”）。由于不可抗力导致上述任一情形发生的，投资人不得行使上述股份回购权，也不得要求回购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p> <p>2.2 本协议第2.1条项下任一情形发生且投资人决定行使股份回购权的，回购方应按照本条约定回购投资人所持全部标的股份。</p>	符合。 未将公司作为义务或责任主体，不属于《第1号指引》要求的应当予以清理的条款。

（4）泰富基金（公司原股东）

2022年1月30日，泰富基金与公司、君怀科技、陈枢及其他相关方签署了《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协议》），就泰富基金投资公司相关事宜进行约定，并约定了特殊权利相关条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泰富基金已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股份认购协议》中的特殊投资条款已全部解除，解除过程不存在任何已存或潜在的争议或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特殊投资条款	解除或终止情况
股份回购权	2024年6月23日，公司、君怀科技、陈枢及其他相关方与泰富基金签署《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减资协议》，泰富基金因自身原因及公司资本运作计划调整退出对公司的股权投资。自泰富基金收到全部减资款之日起，《股份认购协议》自动终止，各方均不再就《股份认购协议》享有任何权利或承担任何义务。
反稀释权	
随售权	

（5）现行有效的全部特殊投资条款符合《第1号指引》的相关要求

根据《第1号指引》之“1-8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的规定：“投资方在投资申请挂牌公司时约定的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存在以下情形的，公司应当清理：（一）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二）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三）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四）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五）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六）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七）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八）其他严重

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公司现行有效的全部股东特殊投资条款符合《第1号指引》关于“1-8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的要求，相应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名称	特殊投资条款名称	特殊投资条款内容	是否符合《挂牌审核指引》关于“1-8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的要求
1	《重庆北碚基金增资扩股协议》	优先认购权	12.2优先认购权：本协议签署后，公司以任何形式进行新的股权融资，北碚基金在同等条件下有权按所持股份比例享有优先认购权。	符合，未将公司作为义务或责任主体，不属于《第1号指引》要求的应当予以清理的条款。
2		优先购买权	12.3优先购买权：君怀科技拟向任何第三方出售其全部或部分持有股份时，应征得北碚基金书面同意，北碚基金有权按第三方给出的相同条件优先购买拟出售股份。	
3		随售权	12.4随售权：如公司股东拟向受让方转让标的公司股份，北碚基金有权要求受让方以相同条件按照北碚基金届时的持股比例向北碚基金购买相应比例的公司股份。	
4	《补充协议二》	回购权	各方一致同意，《重庆北碚基金增资扩股协议》第7.1款、《补充协议》第2.1款变更为： 7.1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北碚基金有权要求君怀科技回购北碚基金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标的公司股份： 7.1.1标的公司未能根据约定于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合格上市的； 7.1.2标的公司累计新增亏损达到甲方进入时标的公司净资产的50%； 7.1.3公司或增资前公司原股东实质性违反本协议及附件的相关条款，并给甲方造成实质性损失的。 由于不可抗力导致上述任一情况发生的，甲方不行使上述股份回购权。	符合，未将公司作为义务或责任主体，不属于《第1号指引》要求的应当予以清理的条款。
5	《补充协议三》	反稀释权	12.1反稀释条款：公司及增资前公司原股东同意，在本次增资后至标的公司上市前，如新投资者根据某种协议或者安排导致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或新发行股份的价格低于北碚基金本次增资的价格，则君怀科技应将其间的差价补偿于北碚基金，或将对金额计算可持有标的公司的股份	符合，未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且未将公司作为义务或责任主体，不属于《第1号指引》要求的应当予以清理的条款。

			无偿转让给北碚基金，以使北碚基金本次投资价格与新投资者投资的价格相同。	
6	《协议》	回购权	<p>2.1 本协议生效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人（重庆常友、赛创鸿远、贵州景渝、中盛新元、盛元壹号、东达云信、重庆游匣客，下同）有权按照本条行使股份回购权：</p> <p>（1）公司未能于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首发上市的；</p> <p>（2）公司累计新增亏损达到截至202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合并范围）的50%；</p> <p>（3）回购方君怀科技违反本协议并导致投资人遭受实质性损失的（统称为“回购触发事件”）。由于不可抗力导致上述任一情形发生的，投资人不得行使上述股份回购权，也不得要求君怀科技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p> <p>2.2 本协议第2.1条项下任一情形发生且投资人决定行使股份回购权的，君怀科技应按照本条约定回购投资人所持全部标的股份。</p>	符合，未将公司作为义务或责任主体，不属于《第1号指引》要求的应当予以清理的条款。

综上所述，公司现行有效的全部特殊投资条款均符合《第1号指引》关于“1-8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的要求，不属于《第1号指引》规定的应当清理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股东特殊权利条款外，公司历史上存在的其他特殊投资条款已经终止，对各方均不再产生任何约束力。非由公司作为承担义务主体的部分特殊投资条款未进行终止。其中，前述股东享有的回购权条款、北碚基金享有的反稀释权条款、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随售权的承担主体为公司股东，不存在公司作为该等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限制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等情况，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未违反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属于《第1号指引》规定的应当清理的特殊权利条款。

3、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君怀科技	是	否	控股股东
2	贵州景渝	是	否	贵州景渝各合伙人资金来源均为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通过聘请管理人管理其日常经营及对外投资等经营事宜的情形；不存在运用和管理其他基金资产的情形；设立后仅通过公司历史股东赛伯乐创科投资公司（后受

				让赛伯乐创科持有的国贵科技的股份，成为公司的直接股东），并未开展其他投资类活动。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的规定，贵州景渝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也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3	北碚基金	是	否	北碚基金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其备案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之“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4	宁波君怀	是	是	宁波君怀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由其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通过聘请管理人管理其日常经营及对外投资等经营事宜的情形；不存在运用和管理其他基金资产的情形；设立后仅持有公司股份，并未开展其他投资类活动。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的规定，宁波君怀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也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5	盛元壹号	是	否	盛元壹号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其备案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之“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6	赛创鸿远	是	否	赛创鸿远各合伙人资金来源均为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通过聘请管理人管理其日常经营及对外投资等经营事宜的情形；不存在运用和管理其他基金资产的情形；设立后仅持有公司股份，并未开展其他投资类活动。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的规定，赛创鸿远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也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7	东达云信	是	否	有限责任公司，非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8	重庆常友	是	否	有限责任公司，非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9	秦长城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10	重庆游匣客	是	否	有限责任公司，非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11	中盛新元	是	否	有限责任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之“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12	陈喆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13	李娅妮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系以其前身国贵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6 年 4 月 2 日，国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通过公司章程。根据前述章程，国贵有限的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一次缴足，由陈国璋和廖德贵分别缴纳 30.00 万元，持股比例均为 50.00%。

根据重庆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鸿源会验[2006]字第 158 号），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4 月 4 日，国贵有限已收到自然人股东陈国璋、廖德贵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60.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国贵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国璋	30.00	30.00	50.00
2	廖德贵	30.00	30.00	50.00
合计		60.00	60.00	100.00

2006 年 4 月 5 日，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北碚区分局向国贵有限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1092101533），国贵有限已办理完毕设立的工商登记手续。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20 年 10 月 19 日，信永中和出具《重庆国贵赛车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7 月审计报告》（XYZH/2020CDAA70002）及所附国贵有限经审计财务报表，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国贵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161,204,034.73 元。

2020 年 10 月 20 日，天源出具《重庆国贵赛车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资产负债表列示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20]第 0498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7 月 31 日，国贵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0,197.40 万元。

2020年10月23日，国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国贵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整体变更”）的具体方案，即同意根据信永中和于2020年10月19日出具的XYZH/2020CDAA70002号《审计报告》，以公司截至2020年7月31日经审计确认的账面净资产161,204,034.73元，按1:0.3918比例折股，折合股本6,316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每股面值为1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超出股本部分的余额98,044,034.73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同意由国贵有限截至2020年7月31日登记在股东名册的6名股东作为发起人按原出资比例持有整体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2）同意整体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同意公司的企业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4）同意国贵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变更前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或承继。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关于设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重庆国贵赛车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与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议案。

2020年10月23日，信永中和出具《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XYZH/2020CDAA70010），经审验，截至2020年10月23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之规定，以其拥有的国贵有限经审计后的净资产161,204,034.73元，作价161,204,034.73元，其中63,160,000元折合为公司的股本，股本总额为63,16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缴纳注册资本63,160,000元整，其余98,044,034.73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020年11月5日，国贵科技股份获得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9787452982Q）。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君怀科技	58,856,694	93.19
2	赛伯乐创科	3,160,000	5.00
3	宁波君怀	882,964	1.40
4	秦长城	154,171	0.24
5	陈喆	70,171	0.11
6	李娅妮	36,000	0.06
	合计	63,160,000	100.00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1、2022年2月，国贵科技增资至6,518.03万元

2022年1月2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泰富基金以现金2,780万元认购公司731,300股股份。公司的股份总数由64,449,000股增加至65,180,300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6,444.90万元增加至6,518.03万元。泰富基金上述出资款中，73.13万元作为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其余2,706.87万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公司全体股东同意放弃对本次增资享有的优先认购权；（2）同意公司与泰富基金签署《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22年1月28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签署了《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2年1月30日，公司、陈枢及其他相关方与泰富基金签署《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约定泰富基金出资2,780万元认购国贵科技新增731,300股股份，其中，泰富基金出资的73.13万元作为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其余款项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2年2月15日，泰富基金已向国贵科技支付全部增资款2,780万元。

2022年2月24日，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换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9787452982Q），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增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君怀科技	58,856,694	90.30
2	赛伯乐创科	3,160,000	4.85
3	宁波君怀	882,964	1.35
4	秦长城	154,171	0.24
5	陈喆	70,171	0.11
6	李娅妮	36,000	0.06
7	北碚基金	1,289,000	1.98
8	泰富基金	731,300	1.12
合计		65,180,300	100.00

本次增资背景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开展第三轮股权融资，北碚基金管理人重庆安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看好公司业务发展，其新设泰富基金，追加对公司的投资。

报告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2、2024年8月，国贵科技减资至6,444.90万元

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泰富基金通过定向减资的方式退出其对公司的股权投资。减资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65,180,300股减少至64,449,000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6,518.03万元减少至6,444.90万元，减少注册资本73.13

万元。公司向泰富基金支付定向减资款 3,146.28 万元；（2）同意公司与泰富基金签署《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减资协议》；（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24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签署了《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4 年 6 月 23 日，公司与泰富基金签署《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减资协议》。

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了减资公示，并通知了债权人。

2024 年 8 月 16 日，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换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9787452982Q），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减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向泰富基金支付全部减资款 3,146.28 万元。

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君怀科技	58,856,694	91.32
2	赛伯乐创科	3,160,000	4.90
3	宁波君怀	882,964	1.37
4	秦长城	154,171	0.24
5	陈喆	70,171	0.11
6	李娅妮	36,000	0.06
7	北碚基金	1,289,000	2.00
合计		64,449,000	100.00

本次减资背景为泰富基金的基金到期日早于公司预计上市时间，其提出不再继续持股并退出公司，经各方协商，为不影响公司上市申报，泰富基金以定向减资方式退出对公司的投资。

3、国贵科技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4 年 9 月 18 日，赛伯乐创科召开合伙人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按照其上层合伙人出资份额比例分别转让给其 6 名合伙人，鉴于赛伯乐创科拟清算注销，本次转让为将赛伯乐创科持有的公司股份分配至各合伙人，无需支付对价。

2024 年 9 月 19 日，赛伯乐创科分别与贵州景渝、宁波蓝桦、盛元壹号、东达云信、重庆游匣客、中盛新元签署《关于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量（股）
1	赛伯乐创科	贵州景渝	1,404,445
2		宁波蓝桦	702,222
3		盛元壹号	632,000
4		东达云信	210,667
5		重庆游匣客	140,444
6		中盛新元	70,222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	----	--------	---------

1	君怀科技	58,856,694	91.32
2	贵州景渝	1,404,445	2.18
3	北碚基金	1,289,000	2.00
4	宁波君怀	882,964	1.37
5	盛元壹号	632,000	0.98
6	宁波蓝桦	702,222	1.09
7	东达云信	210,667	0.33
8	秦长城	154,171	0.24
9	重庆游匣客	140,444	0.22
10	中盛新元	70,222	0.11
11	陈喆	70,171	0.11
12	李娅妮	36,000	0.06
合计		64,449,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的背景为赛伯乐创科未能完成私募基金备案，为解决赛伯乐创科自身存在的股东主体资格瑕疵问题，赛伯乐创科于 2024 年 9 月签署决议拟进行清算注销，将所持国贵科技全部股份按照其上层合伙人的出资份额比例分别转让给其投资人。

4、国贵科技第二次股份转让

2024 年 9 月 19 日，宁波蓝桦分别与赛创鸿远、重庆常友签署《关于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宁波蓝桦将其持有的公司 540,171 股股份、162,051 股股份分别转让给赛创鸿远、重庆常友，转让价格为 18.51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君怀科技	58,856,694	91.32
2	贵州景渝	1,404,445	2.18
3	北碚基金	1,289,000	2.00
4	宁波君怀	882,964	1.37
5	盛元壹号	632,000	0.98
6	赛创鸿远	540,171	0.84
7	东达云信	210,667	0.33
8	重庆常友	162,051	0.25
9	秦长城	154,171	0.24
10	重庆游匣客	140,444	0.22
11	中盛新元	70,222	0.11
12	陈喆	70,171	0.11
13	李娅妮	36,000	0.06
合计		64,449,000	100.00

本次转让的背景为因宁波蓝桦基金到期，其提出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并退出，新投资人赛创鸿远、重庆常友分别购买宁波蓝桦所持公司 540,171 股股份、162,051 股股份，宁波蓝桦退出对公司的投资。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重庆股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签署《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登记托管及服务协议》，公司股份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进入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托管；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进入重庆股转公司专精特新专板挂牌，企业简称：ZP 国贵，企业代码：100925，所在层级：培育层。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托管及在重庆股转公司专精特新专板挂牌期间均不涉及公开发行、变相公开发行、集中交易等违反《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的实施意见》等规定的情形。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员工股权激励安排已实施完毕，不存在尚未授予或行权的情况，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具体如下：

1、员工持股平台的基本情况

公司共进行四期股权激励计划，前三期为期权激励计划，第四期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设立宁波君怀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实施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公司实施的四期激励对象均通过持有持股平台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三期期权激励已经完成行权，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实际授予激励对象股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宁波君怀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保税区君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CHF1607
成立时间	2018 年 6 月 21 日
认缴出资额	3,000.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611,014.00 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何颖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 406 号 2 号楼 3484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君怀合伙人共 50 名，均为公司员工，具体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颖	普通合伙人	124.353	4.1451
2	陈枢	有限合伙人	202.467	6.7489
3	胡岩诚	有限合伙人	147.525	4.9175
4	姚懿	有限合伙人	146.166	4.8722
5	李巧志	有限合伙人	140.664	4.6888
6	刘德凤	有限合伙人	136.584	4.5528
7	杨发彬	有限合伙人	136.518	4.5506

8	韩山强	有限合伙人	136.002	4.5334
9	王信花	有限合伙人	132.507	4.4169
10	喻林	有限合伙人	124.353	4.1451
11	唐国兰	有限合伙人	124.353	4.1451
12	马丽	有限合伙人	89.085	2.9695
13	郭佳	有限合伙人	85.008	2.8336
14	邹毅	有限合伙人	85.008	2.8336
15	陈崑	有限合伙人	85.008	2.8336
16	杨庆	有限合伙人	64.554	2.1518
17	李茂发	有限合伙人	50.964	1.6988
18	陈丽君	有限合伙人	50.964	1.6988
19	邹桂沂	有限合伙人	50.964	1.6988
20	胡明星	有限合伙人	50.964	1.6988
21	杨璐	有限合伙人	50.964	1.6988
22	熊小静	有限合伙人	34.044	1.1348
23	李傲越	有限合伙人	34.044	1.1348
24	林梅波	有限合伙人	34.044	1.1348
25	李科	有限合伙人	34.044	1.1348
26	刁云波	有限合伙人	34.044	1.1348
27	徐睿	有限合伙人	34.044	1.1348
28	董庆喜	有限合伙人	34.044	1.1348
29	潘黎黎	有限合伙人	34.044	1.1348
30	吴江南	有限合伙人	34.044	1.1348
31	王红萍	有限合伙人	33.942	1.1314
32	任强	有限合伙人	33.942	1.1314
33	卢尉平	有限合伙人	33.876	1.1292
34	刘惠文	有限合伙人	33.876	1.1292
35	朱见	有限合伙人	33.198	1.1066
36	周晓芳	有限合伙人	32.343	1.0781
37	王露嘉	有限合伙人	27.180	0.9060
38	李万霞	有限合伙人	25.686	0.8562
39	陈善彪	有限合伙人	24.666	0.8222
40	汪家强	有限合伙人	24.666	0.8222
41	张旭	有限合伙人	24.666	0.8222
42	余欣	有限合伙人	16.920	0.5640
43	秦有平	有限合伙人	16.920	0.5640
44	陈德林	有限合伙人	16.920	0.5640
45	殷丽霞	有限合伙人	16.920	0.5640
46	钟琳	有限合伙人	16.920	0.5640
47	吴琼	有限合伙人	16.920	0.5640
48	罗小雪	有限合伙人	16.920	0.5640
49	邹黎	有限合伙人	16.074	0.5358
50	何娇燕	有限合伙人	16.074	0.5358
合计			3,000.000	100.0000

2、股权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 第一期股权激励

名称	方案内容
激励目的	完善公司激励机制，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
股权激励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8年6月21日，国贵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激励方案；2018年11月20日，国贵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修改〈重庆国贵贸易有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对本次股权激励方案进行调整
授予协议签署时间	2018年6月21日
激励对象要求	①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且通过试用期考核成为公司正式员工，并承诺自劳动合同签订之日起在公司连续服务满5年； ②无违法违规记录； ③认同公司企业文化； ④遵守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在职期间有良好的业绩表现； ⑤属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优秀中层管理人员。
激励方式	期权授予
股权来源	君怀科技向宁波君怀转让的君怀科技持有的国贵有限的股权
最终行权金额/股份数量	188,016元注册资本
授予价格	10.52元/注册资本（第一期股权激励在公司股改前完成，股改时公司以净资产折股，股改后对应授予价格为5.26元/股）
日常管理机制	①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负责审议批准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实施、变更和终止。 ②执行董事（或董事会）是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执行管理机构，负责拟定本次员工股权激励方案并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执行董事（或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相关事宜。 ③公司监事（或监事会）是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监督机构，负责核实激励对象名单，并对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监督。
行权期	2020年3月1日至2020年3月30日
激励计划调整方法和程序	①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通过决议，可以变更或终止本次员工股权激励。但变更或终止不影响已经行权的激励对象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 ②公司遇到法定情形，可以暂时中止或终止本次员工股权激励。
其他	股权激励方案及授予协议对激励对象取得份额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转让与退出等事项亦作出规定。

（2）第二期股权激励

名称	方案内容
激励目的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体系，吸引、保留和激励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所需要的人才
股权激励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8年12月21日，国贵科技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本次股权激励方案
授予协议签署时间	2018年12月26日
激励对象要求	①已与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承诺自劳动合同签订之日起在公司连续服务满3年； ②无违法违规记录； ③认同公司企业文化； ④遵守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⑤属于公司中层管理人员。
激励方式	期权授予
股权来源	君怀科技向宁波君怀转让的君怀科技持有的国贵有限的股权
最终行权金额/股份	71,671.5元注册资本

数量	
授予价格	11.99 元/注册资本（第二期股权激励在公司股改前完成，股改时公司以净资产折股，股改后对应授予价格为 6.00 元/股）
日常管理机制	①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负责审议批准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实施、变更和终止。 ②执行董事（或董事会）是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执行管理机构，负责拟定本次员工股权激励方案并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执行董事（或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相关事宜。 ③公司监事（或监事会）是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监督机构，负责核实激励对象名单，并对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监督。
行权期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
激励计划调整方法和程序	①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通过决议，可以变更或终止本次员工股权激励。但变更或终止不影响已经行权的激励对象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 ②公司遇到法定情形，可以暂时中止或终止本次员工股权激励。
其他	股权激励方案及授予协议对激励对象取得份额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转让与退出等事项亦作出规定。

（3）第三期股权激励

名称	方案内容
激励目的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体系，吸引、保留和激励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所需要的人才
股权激励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0 年 6 月 26 日，国贵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本次股权激励方案
授予协议签署时间	2020 年 6 月 30 日
激励对象要求	①已与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及竞业限制协议； ②无违法违规记录； ③认同公司企业文化； ④遵守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⑤属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或技术骨干。
激励方式	期权授予
股权来源	君怀科技向宁波君怀转让的君怀科技持有的国贵有限的股权
最终行权股份数量	278,985 股
授予价格	6.50 元/股
日常管理机制	①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负责审议批准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实施、变更和终止。 ②执行董事（或董事会）是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执行管理机构，负责拟定本次员工股权激励方案并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执行董事（或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相关事宜。 ③公司监事（或监事会）是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监督机构，负责核实激励对象名单，并对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监督。
行权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5 日
激励计划调整方法和程序	①经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通过决议，可以变更或终止本次员工股权激励。但变更或终止不影响已行权的获授出资。 ②公司遇到法定情形，可以暂时中止或终止本次员工股权激励。
其他	股权激励方案及授予协议对激励对象取得份额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转让与退出等事项亦作出规定。

(4) 第四期股权激励

名称	方案内容
激励目的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体系，吸引、保留和激励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所需要的人才
股权激励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1月28日，国贵科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本次股权激励方案
授予协议签署时间	2022年1月28日
激励方式	限制性股票
股权来源	君怀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宁波君怀间接持有的对公司的出资
最终授予股份数量	25,020股
授予价格	6.50元/股
其他	股权激励方案及授予协议对激励对象取得份额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转让与退出等事项亦作出规定。

3、已行权激励对象的变化情况、价格公允性

序号	履行的审议程序	变动情况及背景	转让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	转让方身份	受让方身份	实际支付的对价	变动价格
1	2022年1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1月28日，宁波君怀全体合伙人审议通过	李红梅因离职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转让给李万霞，并退出宁波君怀	256,860.00元	销售主管	总监助理	7,953.12元（为李红梅实际支付的行权价款，受让该份额时李红梅尚未向君怀科技支付全部行权价款，未支付部分的对应的价款后续已由李万霞支付）	按照转让方取得成本平价转让（根据激励方案，员工辞职退出时按行权价格平价转让，下同）
2	2022年1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1月28日，宁波君怀全体合伙人审议通过	李红梅因离职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转让给李茂发，并退出宁波君怀	509,640.00元		技术副经理	15,780.00元（为李红梅实际支付的行权价款，受让该份额时李红梅尚未向君怀科技支付全部行权价款，未支付部分的对应的价款后续已由李茂发支付）	按照转让方取得成本平价转让
3	2023年7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7月22日，宁波君怀全体合伙人审议通过	甘晓莉因离职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转让给任强，并退出宁波君怀	254,820.00元	部门主管	部门经理	9,241.41元（为甘晓莉实际支付的行权价款，受让该份额时甘晓莉尚未向君怀科技/陈枢支付全部行权价款，未支付部分的对应的价款后续已由任强支付）	按照转让方取得成本平价转让
4	2023年7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7月22日，宁波君怀	甘晓莉因离职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转让给王红萍，并退出宁波君怀	254,820.00元		财务经理	9,241.41元（为甘晓莉实际支付的行权价款，受让该份额时甘晓莉尚未向君怀科技/陈枢支付全部行权价款，未支付部	按照转让方取得成本平价转让

	波君怀全体合伙人审议通过					分的对应的价款后续已由王红萍支付)	
5	2023年7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7月22日,宁波君怀全体合伙人审议通过	张娟因离职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转让给任强,并退出宁波君怀	84,600.00元	部门经理	3,234.51元(为张娟实际支付的行权价款,受让该份额时张娟尚未向君怀科技/陈枢支付全部行权价款,未支付部分的对应的价款后续已由任强支付)		按照转让方取得成本平价转让
6	2023年7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7月22日,宁波君怀全体合伙人审议通过	张娟因离职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转让给王红萍,并退出宁波君怀	84,600.00元	部门主管	3,234.51元(为张娟实际支付的行权价款,受让该份额时张娟尚未向君怀科技/陈枢支付全部行权价款,未支付部分的对应的价款后续已由王红萍支付)		按照转让方取得成本平价转让

4、股权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1) 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公司通过制定实施上述激励计划,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重要岗位人员的积极性。公司上述股权激励安排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增强了公司的凝聚力,兼顾了员工与公司长远利益,为公司持续发展夯实了基础。

(2)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对于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股份支付的处理。不考虑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的正面影响,因会计处理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2022年以及未来年度的净利润有一定程度影响,但影响程度较小,且不影响公司经营现金流。

(3) 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公司股权激励安排对应的公司股份数量占比较小,对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影响较小,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实际控制人稳定。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业务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间接股东股权（份）代持情形及解除

（1）君怀科技上层股东股权代持及解除

君怀科技上层股东曾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相关代持的形成及其解除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形成背景

为生意开展的需要，陈国璋、廖德贵于 2016 年 8 月出资设立君怀科技。鉴于陈国璋、廖德贵的独生子陈枢具有海外学习、工作经历以及其对汽车改装行业的热情，且陈枢自 2008 年开始在国贵有限工作并于 2012 年开始担任国贵有限的总经理，同时考虑到廖德贵海外业务经验较少以及培养接班人的需求，为便于陈枢经营管理国贵有限及开展海外业务所需，廖德贵、陈国璋与陈枢协商，由陈枢代廖德贵持有君怀科技的股权。

②代持股权的形成

2016 年 8 月 9 日，陈国璋与陈枢签署《重庆君怀科技有限公司章程》，陈国璋与陈枢共同出资设立君怀科技，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其中陈枢出资 100.00 万元，持有君怀科技 10.00% 的股权；陈国璋出资 900.00 万元，持有君怀科技 90.00% 的股权。

2017 年 8 月 28 日，君怀科技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君怀科技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2,9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900.00 万元，其中陈枢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350.00 万元；陈国璋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5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陈枢、陈国璋分别持有君怀科技 50.00% 的股权。

代持期间，陈枢实际代廖德贵持有君怀科技 1,450.00 万元注册资本（对应君怀科技 50% 股权）。

③解除过程

鉴于 2019 年陈枢主导的国贵有限共享赛车项目投资失利，综合考虑君怀科技、公司未来的商业规划、资本运作安排等因素，三人协商决定由廖德贵收回由陈枢代为持有的君怀科技全部股权。2019 年 8 月 15 日，君怀科技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陈枢将其持有的君怀科技 1,450.00 万元注册资本（对应君怀科技 50.00% 的股权）转让给廖德贵。同日，陈枢与廖德贵签署《重庆君怀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枢将其持有的君怀科技 1,450.00 万元注册资本（对应君怀科技 50.00% 的股权）转让给廖德贵。

2019 年 9 月 9 日，重庆市北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君怀科技换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91500109MA5U7AHA99），君怀科技已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9年9月15日，陈枢与陈国璋、廖德贵签署《重庆君怀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确认陈枢同意向廖德贵转让其代持的君怀科技全部股权，本次转让完成后，廖德贵与陈枢之间的代持关系终止。此外，陈枢已就本次代持股权还原向重庆市北碚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相应税款。

（2）贵州景渝上层合伙人合伙份额代持及解除

公司股东贵州景渝历史上存在部分合伙人为他人代持贵州景渝合伙份额的情形，相关代持的形成及其解除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刘志强涉及的代持事项

A.形成背景

刘志强投资赛伯乐创科时在西南政法大学任教，基于职业原因考虑，刘志强分别与其多年好友易方元、王燕、但萍、郑盛平、范文进、王静签署《代持协议》，委托前述主体分别代为持有赛伯乐创科的合伙份额，并通过赛伯乐创科间接持有公司股权（份）。

西南政法大学党政办公室出具确认函，确认刘志强任职期间未曾担任过行政职务，不属于中共中央组织部、教育部等部委规定所述的党政领导干部、高校党员领导干部、副处级以上行政级别的干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刘志强已于2022年6月从西南政法大学离职。前述代持不存在规避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的情况。

B.代持股权的形成过程

易方元、王燕、但萍、郑盛平、范文进、王静于2021年2月入伙赛伯乐创科，代刘志强持有赛伯乐创科的出资份额，具体情况如下：

名义出资人	实际出资人	委托认缴出资额（万元）	委托出资金额（万元）	代持协议签署日期
易方元	刘志强	100.00	100.00	2019年12月31日
王燕		100.00	100.00	2020年1月2日
但萍		100.00	100.00	2020年5月27日
郑盛平		100.00	100.00	2020年5月22日
范文进		100.00	100.00	2020年5月20日
王静		100.00	100.00	2020年5月20日
合计		600.00	600.00	/

2023年11月16日，易方元、王燕、但萍、郑盛平、范文进、王静及陈宇等赛伯乐创科其他自然人合伙人共同设立贵州景渝。随后赛伯乐创科进行合伙人组织架构调整。贵州景渝与赛伯乐创科原合伙人于2023年11月24日签署《贵州赛伯乐创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入伙协议》，贵州景渝成为赛伯乐创科的合伙人，易方元、王燕、但萍、郑盛平、范文进、王静及陈宇等赛伯乐创科其他自然人合伙人通过贵州景渝间接持有赛伯乐创科合伙份额。

2024年9月19日，赛伯乐创科与贵州景渝签署《关于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赛伯乐创科将其持有的公司1,404,445股股份转让给贵州景渝。

C.解除过程

为满足公司股权明晰的要求，2024年9月24日、9月25日，刘志强分别与易方元、王燕、但萍、郑盛平、范文进、王静签署《合伙份额代持解除协议》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庆市渝信公证处出具《公证书》。2024年12月12日，贵州景渝办理完毕上述合伙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②王振宇涉及的代持事项

A.形成背景

经朋友介绍，王振宇及其父母了解到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泰鼎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州富泰鼎旭”，已于2022年3月8日注销）通过赛伯乐创科投资了公司，王振宇及其父母看好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因此通过王振宇认购福州富泰鼎旭合伙份额的方式对公司进行了投资。2021年7月，福州富泰鼎旭将其持有的赛伯乐创科的200万合伙份额转让给陈宇，其中100万元合伙份额系替王振宇代持。王振宇当时在读大学，基于身份因素及操作便利考虑，委托陈宇代其持有赛伯乐创科的合伙份额，陈宇与王振宇于2022年3月8日签署《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产份额代持协议书》。

B.代持股权的形成过程

王振宇曾系福州富泰鼎旭的有限合伙人，其原通过福州富泰鼎旭间接持有赛伯乐创科100万元合伙份额。福州富泰鼎旭曾系赛伯乐创科的有限合伙人，其于2021年7月将其持有的赛伯乐创科200万元合伙份额转让给陈宇。基于此，王振宇通过福州富泰鼎旭间接持有的赛伯乐创科100万元合伙份额调整为委托陈宇代为持有。

如上所述，陈宇等赛伯乐创科其他自然人合伙人共同设立贵州景渝，赛伯乐创科于2024年1月完成了上层合伙人出资结构调整，赛伯乐创科原自然人合伙人通过贵州景渝间接持有赛伯乐创科合伙份额。后赛伯乐创科拟进行清算注销，并于2024年9月19日与贵州景渝签署《关于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1,404,445股股份转让给贵州景渝。本次份额转让完成后，陈宇实际替王振宇代为持有贵州景渝5%的合伙份额（对应贵州景渝100万元出资额），并进一步通过贵州景渝代为持有公司70,222股股份。

C.解除过程

为满足公司股权明晰的要求，王振宇与陈宇解除上述代持关系，贵州景渝于2024年12月6日做出变更决定书，王振宇入伙贵州景渝，持有贵州景渝100万元合伙份额。2024年12月12日，贵州景渝办理完毕上述合伙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综上，被代持人委托他人代持不存在规避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历史上间接股东层面存在的代持关系已经全部解除，不存在任何已存或潜在的争议或纠纷。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的其他资产重组情况如下：

（一）豁免国贵擎苍部分债务并转让持有的国贵擎苍股权

1、基本情况

国贵擎苍由公司于2019年3月设立，2020年9月，公司为开拓国内中高端汽车后市场服务，将国贵擎苍作为公司境内业务的试点公司。因前期人力及其他成本投入较大，加之产品结构受限，业务未按照预期顺利展开，后又受到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导致国贵擎苍持续亏损。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决定豁免国贵擎苍部分债务并出售其股权。

2022年3月6日，国贵科技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1）国贵科技对国贵擎苍6,876,882.98元债务予以豁免。国贵科技豁免该部分债务后，国贵科技对国贵擎苍享有的债权金额减少为人民币398,764.44元；（2）国贵科技将其持有的国贵擎苍100.00%的股权（对应100.00万元注册资本）以1.00元的价格转让给张世杰。

2022年3月6日，国贵科技与国贵擎苍签订《债务豁免协议》。

2022年3月6日，国贵科技与张世杰就本次股权转让签署了《重庆国贵擎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对公司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国贵擎苍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占国贵科技的比例较小，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转让国贵擎苍股权，交易价款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本次转让国贵擎苍股权前后公司的主营业务、管理层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擎弦商贸

成立时间	2017年9月20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嘉德大道1号1幢3楼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缴资本	200.00万元
主要业务	为贸易型公司，主要负责外购产品并对外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外购成品，并销售给峰之速负责出口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314.38	2,374.65
净资产	-373.62	-227.91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358.67	5,577.18
净利润	-145.71	-594.5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2、 峰之速

成立时间	2017年8月1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施家梁镇嘉德大道101号15幢2号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万元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出口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公司外购成品的出口报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836.55	3,721.28
净资产	2,229.67	1,786.65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832.98	6,117.25
净利润	443.02	237.5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3、 国显科技

成立时间	2020年4月2日
住所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杨柳村一社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万元
主要业务	主要负责公司涡轮增压器、气囊、气减震等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及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制造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7,213.16	31,954.24
净资产	14,350.03	13,838.06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7,098.76	9,088.28
净利润	511.97	848.8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4、擎芦科技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21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月光村25-2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而设立的公司，无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0.79	0.79
净资产	-5.27	-5.26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1	-0.0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5、擎芒科技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9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施家梁镇嘉德大道101号14幢1号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而设立的公司，无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08	6.09
净资产	-0.64	-0.63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0.0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6、擎商科技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12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施家梁镇嘉德大道101号1幢8号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而设立的公司，以及将部分汽配产品向国内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同时承担国内试点销售的功能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71.49	41.03
净资产	38.20	-5.05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61.61	33.97
净利润	43.25	-4.5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7、擎彩科技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29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施家梁镇嘉德大道101号15幢2号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而设立的公司，无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14.86	4.86
净资产	-3.25	-3.24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8、擎寰商贸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9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同兴北路170号附1号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而设立的公司，同时从事少量汽配产品的采购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以及少量采购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31.88	300.51
净资产	-40.49	-28.65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6.30	0.12
净利润	-11.84	-23.8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9、擎甄商贸

成立时间	2018年9月6日
住所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53号附2号麒麟C座11层138号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而设立的公司，无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34.68	19.32
净资产	-2.03	-1.78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25	-0.2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注：以上数据为擎甄商贸单体报表财务数据。

10、擎运商贸

成立时间	2018年1月16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新茂路1号（自贸区）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而设立的公司，无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21.52	8.94
净资产	-27.87	-12.56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5.31	-14.2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11、 擎江医疗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30日
住所	重庆市合川区清平镇中微大道666号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而设立的公司，无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10.10	0.12
净资产	-0.27	-0.24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3	-0.0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12、 擎途科技

成立时间	2023年8月11日
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天生街道人民村153号（002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将部分汽配产品向国内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承担国内试点销售的功能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1.32	59.71
净资产	-41.97	-13.36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4.28	58.50
净利润	-28.62	-13.3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13、 英月豪帆

成立时间	2018年5月14日
住所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6号（星汇两江艺术商业中心第四区一、二层）附18-05-0007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的公司，无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擎甄商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14、 曦之晨

成立时间	2020年10月26日
住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36号研发楼三期2号楼6层X6-86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的公司，无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擎甄商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0.09	0.02
净资产	-0.07	-0.02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5	-0.0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15、 智悦然

成立时间	2020年8月20日
住所	重庆市黄山大道中段1号数字经济发展展示中心附A20-07-0099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为公司开设平台店铺的公司，无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体系内的店铺运营管理服务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擎甄商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16、 香港锋速

成立时间	2019年9月16日
住所	19H MAXGRAND PLAZA NO.3 TAI YAU STREET SAN PO KONG KL
注册资本	100.00万港币
实缴资本	100.00万港币
主要业务	主要为公司境外子公司的持股主体，为香港驰速、香港睿速、泰国极速、日本极速、英国极速和美国极速的控股股东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为境外子公司的持股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017.03	2,979.04
净资产	147.61	161.43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4.77	-5.3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注：以上数据为香港锋速单体报表财务数据。

17、 香港睿速

成立时间	2020年9月23日
住所	19H MAXGRAND PLAZA NO.3 TAI, YAU STREET SAN PO KONG, KL
注册资本	5.00万港币
实缴资本	5.00万港币

主要业务	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店铺和自营网站销售商品予终端消费者，主要覆盖欧洲区域的商品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将公司的产品销往欧洲区域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香港锋速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935.91	20,140.44
净资产	-773.66	-2,344.30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7,937.77	38,126.00
净利润	1,570.64	-275.7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18、 香港驰速

成立时间	2020年9月23日
住所	19H MAXGRAND PLAZA NO.3 TAI, YAU STREET SAN PO KONG, KL
注册资本	5.00 万港币
实缴资本	5.00 万港币
主要业务	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店铺和自营网站销售商品予终端消费者，主要覆盖美国和澳大利亚市场的商品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将公司的产品销往美国及澳大利亚区域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香港锋速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5,973.67	25,879.78
净资产	4,421.17	1,375.99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0,264.77	45,281.09
净利润	3,045.19	4,257.1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19、 新加坡极速

成立时间	2020年4月3日
住所	2 Venture Drive #12-02 Vision Exchange Singapore 608526
注册资本	5 万新加坡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特定时间段，为提高报关效率而设立公司，国内产品出口至新加坡公司，新加坡公司再将该产品销售给香港子公司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为提高体系内产品的报关效率而设立的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543.78	20,220.59
净资产	231.67	60.83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4,680.74	16,772.94
净利润	170.84	-136.4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20、 美国极速

成立时间	2020年6月22日
住所	108 West 13th ST,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1
注册资本	2,000 美元
实缴资本	2,000 美元
主要业务	公司产品在美国线下市场的推广及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美国线下市场的开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香港锋速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8.66	195.68
净资产	-467.02	-307.73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45	3.62
净利润	-156.89	-91.3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21、 英国极速

成立时间	2021年5月19日
住所	291 Brighton Road, South Croydon, United Kingdom, CR2 6EQ
注册资本	1.00 万英镑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暂未开展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拟主要负责英国业务的拓展，为备用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香港锋速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	--------------------------------

22、 日本极速

成立时间	2021年8月27日
住所	TOKYO TO TAITO KU TAITO2-27-3
注册资本	100.00 万日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暂未开展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拟主要负责日本业务的拓展，为备用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香港锋速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56	3.59
净资产	2.56	3.59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02	-1.3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23、 泰国极速

成立时间	2018年7月10日
住所	No. 3 Soi On Nut 74/2, Prawet Subdistrict, Prawet District, Bangkok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泰铢
实缴资本	100,000,000.00 泰铢
主要业务	主要负责公司在泰国及东南亚其他国家线下市场的拓展及产品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东南亚线下市场的拓展及销售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香港锋速持股 99.9998%，Sunthorn Thawapongphairat 持有 0.0001%，Piyachat Thawapongphaira 持有 0.000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53.63	1,982.54
净资产	1,072.91	1,257.65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67.25	187.06
净利润	-112.35	-92.2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信永中和审计）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转让子公司的情形，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杭州替玖电研社科技有限公司	20%	125.00	2023年9月14日	陶健	主要为特斯拉车主提供汽车后市场服务	杭州替玖电研社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的业务处于公司业务的下游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陈枢	董事长、总经理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10月	研究生	/
2	姚懿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81年12月	本科	/
3	陈国璋	董事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47年8月	高中	/
4	税蜀	董事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80年9月	研究生	/
5	廖德贵	董事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女	1953年3月	初中	/
6	邹桂沂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女	1979年10月	大专	/
7	胡勇	监事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90年7月	本科	/
8	刘惠文	监事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女	1990年3月	大专	/
9	李巧志	销售总监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女	1986年11月	本科	/
10	杨发彬	副总经理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78年3月	本科	/
11	韩山强	副总经理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85年8月	大专	/

12	胡岩诚	财务总监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87年9月	本科	高级会计师
13	何颖	副总经理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女	1985年9月	本科	/
14	邹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3年10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中国	无	女	1988年12月	研究生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陈枢	2008年3月至2011年5月，任重庆邦恒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2年1月至2020年10月，历任国贵有限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4月，任重庆全速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12月，任君怀科技执行董事兼经理；2017年8月至2020年9月，任峰之速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任平阳君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任宁波君怀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11月至2020年11月，任重庆极速赛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8年10月至2020年11月，任毅创赛车执行董事兼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国贵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峰之速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擎芦科技执行董事兼经理。
2	姚懿	2003年9月至2005年10月，任重庆市北碚区德润光学金属厂办公室助理；2005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北京东北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助理；2009年2月至2020年10月，历任国贵有限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职工董事；2020年11月至今担任国贵科技副总经理兼职工董事。
3	陈国璋	1985年5月至2005年11月，任重庆华润徽章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1999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贵州华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6年4月至2020年10月，历任国贵有限执行董事、监事、监事会主席、董事；2014年12月至2016年7月，任义乌市国贵汽车配件商行经营者；2016年8月至2020年10月，任重庆君怀科技有限公司（君怀科技曾用名）监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国贵科技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君怀科技监事；2023年8月至今，任君之诚监事。
4	税蜀	2004年10月至2007年10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企业风险管理部审计顾问；2008年6月至2010年6月，任常州市蜀荣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重庆乐购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2年1月，任硅谷天堂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1月，任重庆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重庆赛伯乐创荣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国贵有限监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国贵科技董事。
5	廖德贵	1971年11月至1980年11月，任重庆北碚区航运公司车工；1980年12月至2001年6月，任重庆市北碚区朝阳冲压厂厂长；2001年2月至2017年12月重庆市北碚区德润光学金属厂厂长；2006年4月至2017年9月任国贵有限监事；2018年12月至2020年10月，任重庆君怀科技有限公司（君怀科技曾用名）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11月至2023年9月，任重庆极速赛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0年11月至2021年1月，任毅创赛车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国贵科技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君怀科技执行董事、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峰之速监事。
6	邹桂沂	2000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重庆升雅饰品有限公司店长；2007年1月至2012年10月，任重庆思途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12年11月至2013年4

		月，任重庆珍爱卫生用品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大区经理助理；2013年4月至2020年10月，历任国贵有限定价专员、价格管理部主管兼职工监事、价格管理部经理兼职工监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国贵科技价格管理部经理、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7	胡勇	2013年3月至2016年12月，任浙江力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3年3月至2015年2月，任海帆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5年2月至2016年12月，任杭州乾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7年3月至2017年9月，任重庆创新惠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8年1月至2021年8月，历任重庆市中颐养老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助理、总裁助理；2021年10月至今，任重庆安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国贵科技监事。
8	刘惠文	2012年3月至2013年10月，任重庆多味多食品有限公司总经办文员；2014年2月至2016年3月，任职重庆赛科机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岗位；2016年4月至2016年11月，任重庆惠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7年2月至2020年10月，任国贵有限人力行政经理；2020年11月至今，历任国贵科技人力行政经理、人力行政经理兼监事。
9	李巧志	2009年8月至2013年5月，任重庆大龙网科技有限公司商誉风控主管；2013年5月至2015年9月，任国贵有限综合业务主管；2015年10月至2020年11月，任国贵有限总经理助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国贵科技销售总监。
10	杨发彬	2001年7月至2005年5月，历任四川阳光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科长；2005年8月至2012年4月，历任四川绵竹鑫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技术部长、技术中心主任、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国贵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国贵科技副总经理。
11	韩山强	2008年3月至2012年7月，历任青岛欧亚橡胶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研发主管；2012年8月至2013年11月，担任山东红光橡胶科技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13年12月至2017年11月，历任青岛森昊减震科技有限公司项目主管、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0年10月，历任国贵有限生产中心空气弹簧线项目经理、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国贵科技副总经理。
12	胡岩诚	2010年7月至2014年3月，任某部队干事；2014年8月至2016年12月，历任重庆海纳金典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税审助理、经理；2017年1月至2018年5月，任致同京华（重庆）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税审经理；2018年6月至2020年10月，历任国贵有限税务经理、财务总监；2020年11月至今，任国贵科技财务总监。
13	何颖	2010年4月至2014年5月，任重庆大龙网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14年9月至2015年3月，任重庆喜地山云商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行政主管；2015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国贵有限人力行政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国贵科技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宁波君怀执行事务合伙人。
14	邹毅	2014年8月至2016年12月，历任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2017年1月至2019年9月，任泰和泰（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11月至2020年10月，任国贵有限法务经理；2020年11月至今，历任国贵科技法务经理、法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2,654.57	60,585.39	66,596.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7,265.02	45,208.52	40,716.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7,265.01	45,208.52	40,716.62
每股净资产（元）	7.25	6.94	6.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25	6.94	6.25
资产负债率	24.56%	25.38%	38.86%
流动比率（倍）	6.14	5.73	2.35
速动比率（倍）	2.07	1.43	0.94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3,029.60	64,079.11	74,821.44
净利润（万元）	2,758.48	6,615.99	8,680.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58.48	6,615.99	8,68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45.20	6,115.30	8,736.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45.20	6,115.30	8,736.99
毛利率	42.55%	43.46%	42.60%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5.92%	15.39%	24.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03%	14.22%	24.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1.02	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1.02	1.3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3.23	26.66	32.89
存货周转率（次）	1.19	1.10	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423.65	11,950.40	5,404.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3	1.83	0.83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231.12	1,704.27	1,669.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3%	2.66%	2.23%

注：计算公式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总数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数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 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 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 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 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 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 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 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 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 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

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1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最近一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1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最近一期存货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数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中金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亮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传真	010-65051156
项目负责人	胡庆波
项目组成员	莫鹏、潘闽松、刘定、肖雨杰、王亚兰、陈尚夫、毛喆远、伍润豪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华晓军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20层
联系电话	010-85191300
传真	010-85191350
经办律师	马锐、莫军凯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谭小青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联系电话	010-65542288
传真	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廖继平、丁茂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幽燕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1202室
联系电话	028-67138999
传真	028-86521155
经办注册评估师	林勇、银川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黄英鹏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针对汽车后市场，从事高性能汽车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包括以汽车空气悬挂、机械悬挂为代表的汽车悬挂系统零部件和以涡轮增压器、连杆等为代表的汽车动力系统零部件在内的各类汽车零部件产品，并通过 eBay、Amazon 等国际电商平台，将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此外，公司还利用现有电商渠道销售机电类产品。

公司主要针对汽车后市场，从事高性能汽车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包括以汽车空气悬挂、机械悬挂为代表的汽车悬挂系统零部件和以涡轮增压器、连杆等为代表的汽车动力系统零部件在内的各类汽车零部件产品，并通过 eBay、Amazon 等国际电商平台，将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此外，为进一步满足客户对汽车周边产品的需求，公司还利用现有电商渠道销售机电类产品。

汽车工业在欧美具有上百年的发展历史，汽车维修保养市场规模庞大，同时得益于 F1 方程式锦标赛、WRC 世界汽车拉力锦标赛等多种类型的汽车赛事，汽车后市场的高性能改装在欧美发达国家深受大众喜爱，具有浓厚的文化属性。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欧美汽车后市场领域，坚持多国家、多渠道、多语种的本地化、差异化运营思路，最大化的满足不同地区的客户对高性能汽车零部件需求。通过十余年深耕欧美汽车后市场领域，公司已成功创立具有市场影响力的自主品牌 MAXPEEDINGRODS，累计服务了约 400 万名用户，并通过社交媒体 KOL（关键意见领袖）+KOC（关键意见消费者）的推广模式，实现用户培育，提高品牌知名度，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较好的用户基础。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不断发展扩大，不断获得客户和社会认可。公司先后荣获重庆市企业技术中心、重庆市中小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重庆市“专精特新”企业、重庆市优秀创新型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重庆市“隐形冠军”企业、重庆市电子商务示范企业、2024 eBay 至尊荣耀奖杯、2022 年北碚区优秀民营科技创新企业、重庆市内外贸一体化“排头兵”企业、重庆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中国汽车改装用品协会赛车赛事专业委员会会长单位等资质或荣誉。

公司所处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被国家或地方政府发布的禁止或淘汰类产业项目。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分为汽车零部件类和机电类，其中汽车零部件类产品主要包括汽车悬架系统零部件及汽车动力系统零部件等，机电类产品包括发电机和加热器等。主要包括以下典型产品：

1、汽车配件类			
产品类型	产品介绍	典型产品图示	用途
汽车悬架系统零件	使用了高强度的锻造铝材，高性能的赛车弹簧，拥有超过24段阻尼软硬调节功能，强化的铝合金塔顶，使车辆可以轻松应付各种路况。	 <p>汽车减震器-绞牙避震</p>	绞牙避震器是汽车悬挂系统中的一个重要组件，它通过调节弹簧的压缩和回弹来控制车辆的行驶姿态和舒适性。绞牙避震器的主要作用是提供更好的悬挂调节能力，使驾驶者能够根据不同的路况和驾驶需求调整车辆的悬挂硬度。用于提升车辆操控性、稳定性、轮胎抓地力
	通过空气压缩调节改变车辆行驶品质，主要部件空气减震皮囊采用优质的橡胶原材料及骨架材料，通过专业的设备制成，经过严格的水压爆破测试，拥有高防爆裂、经久耐用的特性。	 <p>汽车减震器-气减震</p>	空气减震可使车辆在不同载荷下保持平稳和水平行驶，以减少路面颠簸引起的冲击，乘坐更舒适。
	曲式气囊橡胶空气弹簧由内外层胶皮、覆胶帘线及钢腰环组成，使安全和舒适的负载能力达2500-5000磅；为舒适悬挂而设计，可提高操控性和乘坐舒适性。	 <p>气减震气囊</p>	气囊根据所施加的空气压力，能够提供稳定的支撑力，支持车身和荷载，通过调整气囊中的空气压力，对车辆的行驶高度进行调节，以适应不同的路况。
	由高质量组件制成，气流稳定，可实现快速充气；多种型号适配多款车型。	 <p>打气泵</p>	可替代汽车的原装打气泵
	汽车动力系统零件	多道精密工序打造，耐用的浮动轴承结构，配上高精度的锻造叶片动平衡可使增压值达到3.0BAR以上。高效率低惯量的进排气叶片可使涡轮迟滞现象大幅减小。耐高温镍合金排气壳可承受950度以上的排气温度。	 <p>涡轮增压器-竞赛级</p>
 <p>涡轮增压器-民用级</p>			
由高强度抗磨4340 EN24航空类铬钼钢坯经不可逆精密工序磨制铸造而成；较高强度的耐磨性和抗腐蚀性，较小热处理变形；专业深度氮化处理，直油道设计，可以提高耐			能够提升原厂曲轴强度，适用于赛道竞技，也适用于日常驾驶性能动力提升

	磨性减少油压损失。		
		汽车曲轴	
	由 4340 合金钢经多道不可逆精密加工工序制成,使用的镀钛工艺技术使强度提升 20% 以上。配备顶级 ARP 定制螺栓,并经过严格的配重组,使得单支连杆可承受 250 匹以上马力。		连接活塞和曲轴,并将活塞所受作用力传给曲轴,将活塞的往复运动转变为曲轴的旋转运动。适用于赛道竞技,也适用于日常驾驶性能提升。
		汽车连杆	
	材质经久耐用,利用领先的研、产、测设备及精湛的工艺进行加工,产品性能卓越		采用先进技术,提供强悍动力,同时降低油耗提升引擎寿命,适用于赛道竞技,也适用于日常驾驶性能动力提升
		化油器	
其他	不锈钢排气歧管重量轻、耐腐蚀性、散热性佳,能承受高温高压。多分枝和加长设计成型。		能减少排气阻力和各缸间的干扰,使废气排出更顺畅,提高发动机动力输出。
		排气歧管	
	由高强度钢和耐用的粉末涂层表面制成,可防止氧化经久耐用;改进的悬架几何形状减少颠簸转向。		主要用于改善后悬架、操控性,提高响应速度,可防止轮胎过早磨损。
		控制臂组件	
	CNC 工艺与高耐用材质,进行高温淬火处理,硬度高,不易变形,打造出精确可靠的正时工具。		用于发动机正时系统的维修和保养,确保正时系统各部件的安装位置精准,避免发动机动力下降,抖动等异常情况。
		正时工具套装	

2、机电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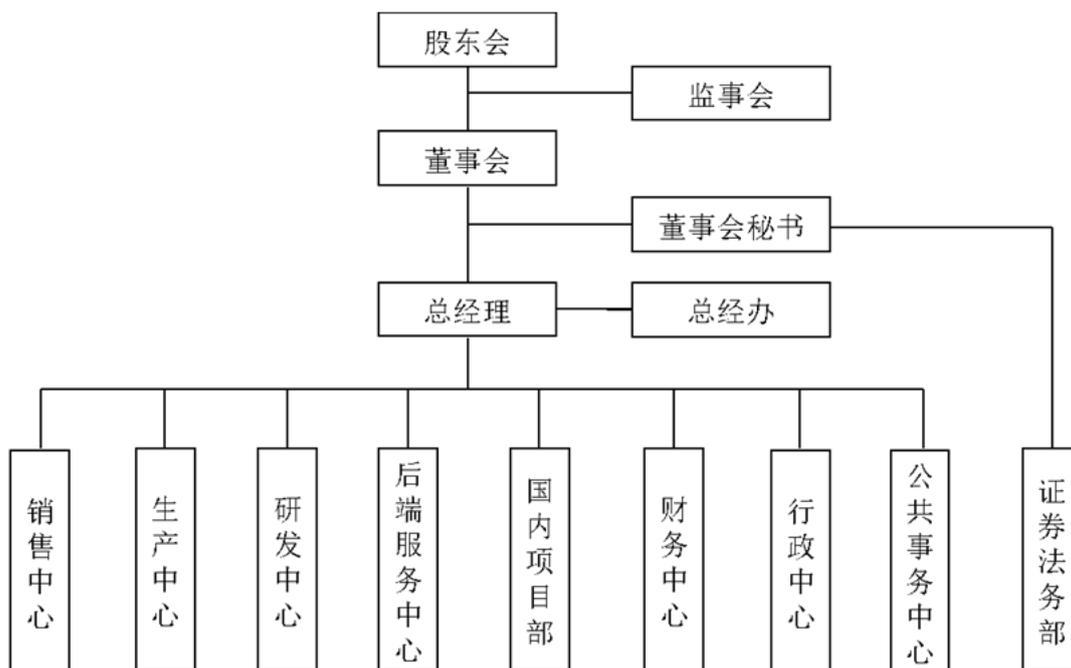
产品类型	产品介绍	典型产品图示	用途
变频发电机	便携式逆变器适合安静的露营、房车和家庭使用等场景。方便的手提设计和车轮套件设计既耐用又紧凑轻便,可自由轻松地携带。		适用于野营、户外派对、家庭用电在极端天气下停电的后备使用等。不仅为大型电器和照明设备供电,还可为平板电脑、电视、智能手机和电脑等设备供电。

<p>驻车加热器</p>	<p>拥有智能恒温，温暖安静，安全省油，升温快速，应用场景广等特点。</p>		<p>气暖式驻车加热器由供热风扇将冷空气吸入通道，加热后吹出，从而形成一个与车辆原有供暖设施相互独立的取暖系统</p>
--------------	--	---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1、组织结构图



2、各部门职能

<p>总经办</p>	<p>1、落实公司管理层确定的经营方针，建立公司的经营管理体系并组织实施和改进，为经营管理体系运行提供足够的资源； 2、支持总经理主持公司的日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全面负责公司内控管理，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推动公司管理规范化</p>
<p>销售中心</p>	<p>1、负责公司海外市场的品牌建设、营销推广、销售转化及客户服务，管理海外销售的业务流程、风控流程，实现年度销售目标； 2、收集行业、市场、产品信息，为供应链开发和生产提供分析数据支撑； 3、负责销售中心团队的激励体系、培训体系和人才发展体系的搭建和优化</p>
<p>生产中心</p>	<p>1、执行并完成公司年度生产目标； 2、负责产品质量体系建立、实施和优化，提升产品性能，控制生产成本，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 3、建立安全生产体系，确保各项安全指标要求； 4、对供应商资源进行整合、开发和维护，对采购物资进行质量控制； 5、负责公司生产端的原材料采购、供应商管理，有效分配采购资金、合理控制采购成本、货款风险控制； 6、负责公司货品库效率和仓储成本控制，确保生产订单及时交付</p>

研发中心	<p>研发中心下辖 5 个二级部门，包括技术开发部、产品研发中心、IT 开发中心、知识产权部及设计部，具体职能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技术开发部负责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工艺革新，不断提高公司的技术壁垒，加强市场竞争力；负责推动及优化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工艺流程标准、指导生产部门做好品控；为售前售后相关的技术问题提供技术支持及答疑； 2、产品研发中心负责规划公司产品线及开发供应链，丰富产品类目，持续提高产品竞争力，拓展产品深度和广度；负责产品迭代及新品调研，通过用户调研、市场分析、外观设计优化、工业设计优化，参与新品研发至产品上市的全生命周期；负责管理外部供应商，负责成本管理、供应链优化； 3、IT 开发中心负责公司线上业务系统的规划、研发、设计、运维，包括第三方销售平台、支付平台相关的技术对接、数据对接和功能开发、应用开发；为公司产品端提供软件、硬件相关的功能实现、需求解决；为公司管理端提供效率解决工具、内控相关的数据安全、网络安全管理； 4、知识产权部根据公司品牌及运营要求完成公司品牌注册或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注册工作、知识产权档案管理；根据产品研发需求在前期为技术开发部提供注册服务、竞品分析及风险调研报告；搭建公司知识产权数据库，制定知识产权相关的注册、查询、调研等工作的管理流程； 5、设计部基于产品定位及市场分析，提供产品的包装设计、外观设计的设计意见，配合产品研发部门对产品调性、风格进行设计定调；在运营端，基于营销需求对销售渠道、平台、店铺的视觉落地展示需求，设定整体视觉设计方向，指导视觉策划方案落地
后端服务中心	<p>后端服务中心下辖两个二级部门，分别为计划管理部、销售物流部，具体职能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计划管理部负责确保生产计划及调拨计划的及时性、准确性、合理性，保证公司资源配置最优；监控生产进度、调拨进度及库存情况，确保产、库、销平衡；提供生产、调拨、库存数据分析，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数据支撑； 2、销售物流部负责公司货品库效率和仓储成本控制；保障公司物流资源充足，不断提升物流效率，控制物流成本
国内项目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公司国内市场的品牌建设、营销推广、销售转化及客户服务，实现国内年度销售目标； 2、管理国内销售的业务流程，风控流程，确保合规销售； 3、负责国内市场及渠道的营销推广、客户关系维护； 4、收集行业、市场、产品信息，为供应链开发和生产提供分析数据
财务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公司财务核算，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拟订和完善公司财务制度、会计核算制度； 2、负责公司各项报税、退税工作，确保财务报告内容的真实、合法、准确； 3、负责公司预算管理、财务分析、投资管理、资金管理、合并报表等； 4、为公司业务规划、发展规划提供财务建议、财务数据支撑等； 5、负责制定及优化财务工作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
行政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目标，建立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保障公司组织发展健康、团队稳定、人力资源充足； 2、根据公司管理要求，配合各个业务团队开展激励与考核工作； 3、负责公司行政办公相关资产、费用、业务流程工作规范和执行监督； 4、制定人事管理和行政管理相关的业务流程； 5、负责制定及优化人事及行政工作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
公共事务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公司所在辖区的政府部门或行业相关管理部门的工作对接； 2、研究各级政府经营扶持政策，对接资源申报项目经费、科研经费、财政补贴等； 3、负责媒体单位的采访、报道和其他工作对接； 4、负责公司厂区项目建设的洽谈和建设实施
证券法务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公司三会、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等工作； 2、负责公司法律事务的处理包括合同评审、合同档案管理；经营相关的法律风险

提示：涉及到纠纷或诉讼的法律意见及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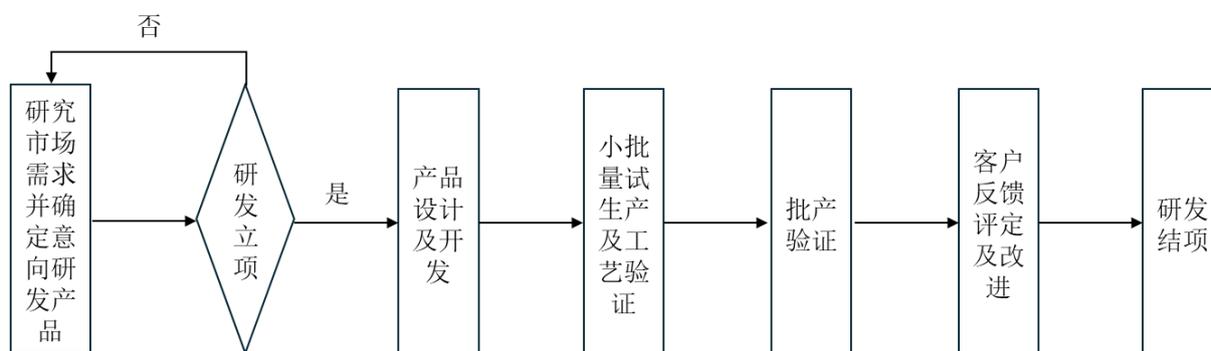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新产品开发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自主研发”和“合作开发”的新产品研发模式，并辅以“选品”开发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自主研发

对于汽配类核心产品，公司采取自主研发的产品开发模式，具体流程如下：



①研究市场需求，确定意向研发产品

公司研发中心主要通过对公司产品历史销售数据、市场公开数据、行业数据等深入分析，挖掘产品迭代方向或新产品设计思路，从而确定意向研发品类。

②研发立项

公司通过初步分析供应链、测算预计成本、预估市场销量等因素最终确定研发品类，进行研发立项。

③产品设计及开发

公司研发中心对通过研发立项的相关产品进行研发，对产品的功能、性能参数、外观和生产工艺等进行设计、开发，对样品进行性能测试。

④小批量试生产及工艺验证

通过小批量试生产对制造过程进行确认，验证产品工艺流程及设备设施、工装、生产环境和节拍适宜性；编制产品工艺流程、技术/生产作业文件及标准、包装/规范标准，确保产品质量与安全标准符合目标市场法律法规、现有生产工艺能够保证产品量产及质量。

⑤批产验证

采用正式的产品工艺及设备设施、工装、生产环境和节拍进行批量生产，确保满足顾客要求，验证批产可行性。

⑥客户反馈评定及改进

根据顾客对产品的要求进一步在批量生产期间得到实现，通过合适的措施（如：审核、培训和指导）进行偏差管理并加以纠正和改进。

⑦研发结项

新产品通过公司结项评审，研发项目结项。

(2) 合作开发

公司根据对市场数据分析和研判，对具有发展潜力但公司目前缺乏研发设计经验或技术储备的产品，通过与供应商或第三方机构进行合作开发的方式进行产品开发。

在“合作开发”模式下，公司主要负责确定研发品类、外观设计、产品性能参数设计以及对研发过程进行管理，合作方负责具体研发工作。公司对研发成品进行验收。

(3) “选品”模式

在“选品”模式下，对于工艺、技术、市场已较为成熟但公司尚未投入资源开发的细分品类，公司在完成产品市场研究、功能定位分析等工作后，公司寻找供应商直接采购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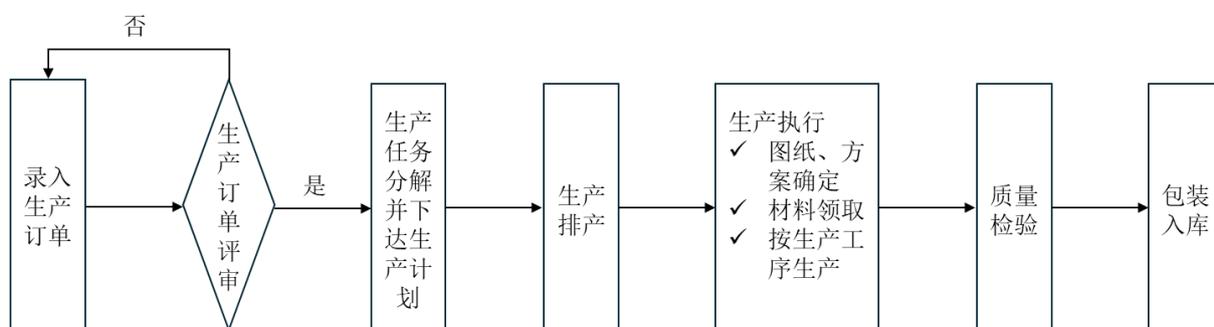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生产和委外生产并重的方式安排生产。

(1) 自主生产

自主生产模式下，公司依靠自有生产设备、技术和员工组织生产。通过自主研发产品方案并按照产品开发要求及生产工艺要求完成产品的制造和包装，产品生产完成并经检验合格后对外销售。

公司自主生产的生产流程如下：



①录入生产订单

生产计划部门依据成品库存和销售订单，结合生产周期和交付时间等信息，通过 ERP 系统录入

生产订单。

②生产订单评审

审核《生产订单列表》，同时组织相关部门对产品交付日期、库存水平、生产周期能否满足订单需求等内容进行评审，确定是否通过，若评审不通过则返还生产计划部门，重新录入订单。

③生产任务分解并下达生产计划

生产订单通过评审后，对生产订单进行任务分解，下达生产计划。

④生产排产

各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确定产品图纸、生产方案，领取材料并按照生产工艺生产产品。对于喷塑、电镀等特殊表面处理环节以及部分成型环节，由具有资质的外协供应商实施。

⑤质量验收

质检人员对产成品质量进行检测。

⑥包装入库

对于质量验收合格的产品，根据包装方案进行包装，完成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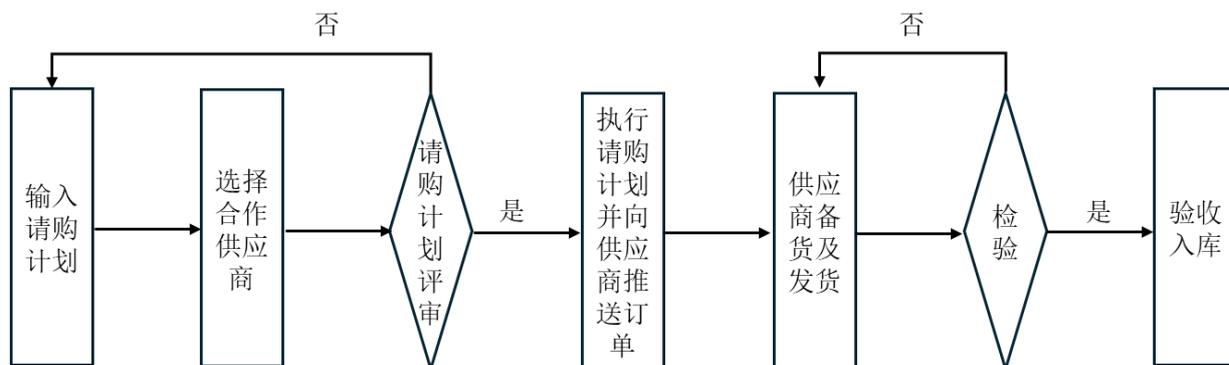
(2) 委外生产

公司委外生产模式下，公司向生产厂商提出产品设计、规格、性能等方面的要求或授权生产厂商使用公司品牌，生产厂商自行采购原辅材料，按照公司要求进行产品定制化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后交付给公司验收入库。

3、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主要为原辅材料采购和委外生产采购等两类。公司采购的主要原辅材料包括钢管、钢板、螺钉、螺帽等标准件和弹簧、活塞杆等定制件。公司委外生产采购相关业务流程参见“2、生产流程”。此外，公司还少量采购表面处理等特殊环节外协加工服务。

对于原辅材料，公司采购流程如下：



①输入请购计划

公司生产计划部门下达请购计划，录入采购数据。

②选择合作供应商

采购部根据请购计划的产品种类、要求的价格、交货周期等多维度筛选意向合作供应商。

③请购计划评审

采购部组织采购订单评审，结合请购计划、合作供应商的交货能力形成的具体采购订单进行审核，如果审核不通过，则需要重新调整生产请购计划。

④执行请购计划并向供应商推送订单

采购部门根据经审批的请购计划，向供应商推送订单，供应商若对订单有异议则与公司进行沟通修改，若无异议将确认执行。

⑤供应商备货及发货

供应商根据采购订单进行排产备货，并按照交期需求发货。

⑥检验

供应商将货物发送到公司指定仓库后，仓库人员对货物数量及质量等进行检查。

⑦验收入库

供应商交付的货物经检验符合订单要求后，办理验收入库。

4、仓储及物流流程

(1) 仓储流程

公司境内使用公司厂区内自有仓库、境外主要采用第三方仓和电商平台仓的仓储服务，公司通过仓储物流管理系统向全球客户提供服务，构建了高效便捷的跨境销售仓储物流体系。就具体模式而言，主要分别为第三方仓和以 Amazon FBA 平台仓为代表的电商平台仓两种，其中以第三方仓为主，具体如下：

1) 第三方仓：第三方仓模式下，公司主要与邮政速递海外仓、万邑通等第三方仓储物流服务商开展合作。公司按照仓储物流服务商的要求将产品打包装箱，通过一般贸易方式从国内出口至相应国家的邮政速递、万邑通等第三方仓储物流服务商的海外仓；货物抵达海外仓后，仓储物流服务商提供包括仓储管理、拣货打包等综合仓储服务。

2) Amazon FBA 平台仓：Amazon FBA 平台仓模式下，公司将产品运抵至 Amazon 位于北美、欧洲等地的 FBA 仓库后，由 Amazon 为公司提供产品储存、派发、终端配送、用户退换货等一体化、闭环式仓储物流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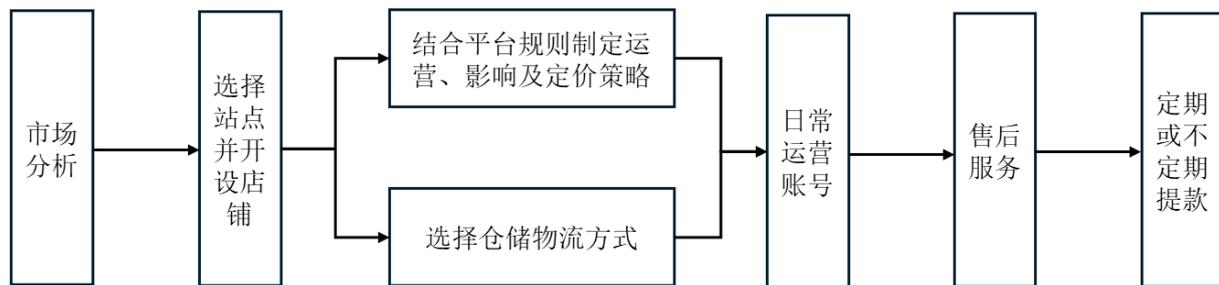
(2) 物流流程

公司与专业第三方跨境物流服务商建立长期合作，委托第三方跨境物流服务商开展头程运输，并与主要仓储物流服务商或电商平台仓打通数据对接系统，终端消费者在线上下单并付款后，综合考虑电商平台政策、消费者要求、商品特点、配送时效和成本、目的地信息等因素，公司通过 ERP 系统自动选择发货仓库、配送方式、物流类型，为线上订单匹配最优的跨境物流配送方案或由电商平台仓负责安排尾程配送。

5、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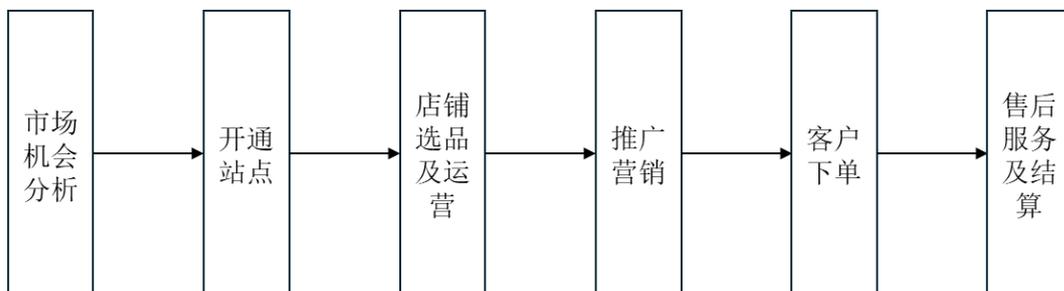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采用在 Amazon、eBay 等第三方电商平台上开设店铺的模式及开设自营网站的模式进行销售。此外，公司在线上平台积累的品牌优势和客户群体的基础上，同时通过线下销售团队推广、谷歌营销等渠道推介产品，获得部分客户直接通过邮件等方式向公司下单订购产品。

公司跨境电商业务的大致销售流程如下：电商平台用户在平台上进行商品浏览、客服咨询及自助下单等操作后，利用第三方支付工具进行订单支付。公司后台系统检测到付款成功后，订单将进入系统生成配货单，经过系统确认后订单将进入物流配送流程。典型的电商平台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品牌化发展战略，通过全球知名电商平台销售公司品牌产品，公司结合各平台各店铺业绩情况对第三方电商平台进行管理。

公司的垂直品类自营网站主要是自行开发搭建，并依托 Facebook、Google 等渠道的精准营销，开展垂直品类精品化运营的跨境零售业务。流程通常为用户在自营网站下单后，公司通过海外仓模式将商品发货至用户。自营网站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6、资金结算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 eBay、Amazon 等国际电商平台进行销售，境外终端消费者登录第三

方电商平台选择意向商品并下单后，通过支付工具完成订单支付，电商平台根据其结算规则和放款规则，与公司进行资金结算，电商平台放款后，公司将资金提取至公司银行账户中。

公司主要电商平台结算方式及放款周期如下：

平台名称	平台结算方式	放款周期
eBay	终端消费者在平台下单付款，eBay 平台收取相关的平台费用并出具对账单	根据商家设置的放款安排放款
Amazon	终端消费者在平台下单付款，Amazon 出具月结算单	每 7 天或 14 天向商家店铺绑定的支付平台账户放款

7、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年1月—6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重庆绪龙机械厂	无关联关系	表面处理	37.97	39.89%	60.01	25.22%	14.40	11.12%	否	否
2	重庆双福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表面处理	34.69	36.44%	68.09	28.62%	70.53	54.48%	否	否
3	重庆航佳机械加工工厂	无关联关系	机加	8.11	8.51%	22.03	9.26%	23.65	18.27%	否	否
4	重庆嘉伟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表面处理	8.05	8.45%	7.43	3.12%	2.12	1.64%	否	否
5	王浩存	无关联关系	帘线压延	1.55	1.63%	4.09	1.72%	2.08	1.60%	否	否
6	武胜县相聚五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表面处理	1.16	1.21%	1.43	0.60%	0.93	0.72%	否	否
7	重庆国贵擎苍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2022年3月已处置	线束改造	-	0.00%	59.87	25.16%	3.83	2.96%	否	否
8	北碚区施家梁镇汇林汽修厂	无关联关系	表面处理	-	0.00%	8.32	3.50%	2.63	2.03%	否	否
9	重庆锦珏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表面处理	-	0.00%	3.65	1.54%	4.36	3.37%	否	否
10	重庆和特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表面处理	-	0.00%	0.59	0.25%	1.62	1.25%	否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年1月—6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1	其他	无关联关系	机加、表面处理等	3.68	3.87%	2.40	1.01%	3.31	2.56%	否	否
合计	-	-	-	95.20	100.00%	237.91	100.00%	129.44	100.00%	-	-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的主要为生产工序中表面处理、机加、连线压延、线束加工等工序。报告期内，外协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129.44 万元、237.91 万元和 95.20 万元，金额相对较小。

除重庆国贵擎苍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2022 年 3 月已处置）外，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不存在外协供应商为公司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公司与主要外包服务商通过签订采购协议的形式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外包服务商发生诉讼或其他重大纠纷的情形。

8、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高精度的汽车悬架刚度测量传感技术	本技术是结构紧凑、测量精度高的高精度电动汽车悬架刚度测量传感器技术，其中螺旋弹簧某一段变形时可以看作空间中一段弧线形状发生变化，这样的微小变化可以通过缠绕的发电线圈的长度变化进行精确的对应，测量精度高；传感器缠绕在螺旋弹簧上，结构紧凑，重量轻。	自主研发	悬架系统	是
2	双可调阻尼减震技术	通过控制油液流通孔与油液流通腔中的油液流通体积来分别调整复原阻尼和压缩阻尼大小，使车辆悬挂达到最优状态，以满足用户对于悬挂舒适性的要求。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3	汽车用可灵活调压的减震技术	本技术可以实现在汽车正常运行或者出现颠簸时进行自动灵活调节，可根据驾驶人员的适应程度，通过设置的伺服电机控制减震器内的蜗杆结构，调节不同颠簸情况下进行阻尼力度，从而能够调节活塞板与轻触开关的接触情况，来适应不同的人群使用。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4	可换式多热源余热发电机技术	本技术能够通过将实时获取的发电机发电量与预设值比较来控制热源输入，可保证发电量不同时控制不同的热源输入，从而实现多热源输入及自动切换过程，以节约热源提高发电效率。	自主研发	发电机	是
5	弹簧硬度及安装高度可调的汽车减震技术	本技术通过旋转活动挡片可实现该减震器弹簧硬度的调节，通过旋转连接底座可实现安装高度的调节，刻度线的设置可快速、精准地调节至所需的硬度及安装高度，并且还具有安装牢固、使用方便、使用寿命长、加工简单和噪音小等优点。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6	带柔性安装接头的减震技术	带柔性安装接头的减震器含有以下结构：缸筒、与缸筒滑动配合的活塞杆和弹簧，活塞杆上设有固定挡片，缸筒上螺纹套接有活动挡片，且弹簧两端分别抵接在固定挡片和活动挡片上，活塞杆的顶端设有柔性安装接头，柔性安装接头内设置的关节轴承可使减震器在一定范围或角度内偏转，当汽车在凹凸不平的路面上行驶时，其能够吸收来自水平面方向内对减震器的剪切冲击，从而延长减震器的使用寿命。同时，通过旋转活动挡片还可实现该减震器弹簧硬度调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节的效果。			
7	阻尼可调式减震技术	通过调节阀针与阀芯的配合位置，从而控制调节上腔和下腔的油量，实现阻尼系数大小调节，同时补偿腔可对下腔的油液进行补偿，保证减震器的稳定工作，构思巧妙，具有极大实用价值，结构简单，便于生产制造。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8	多路阻尼可调式车用减震技术	本技术通过调节阀针与阀芯的配合位置，从而控制调节上腔和下腔的油量，实现阻尼系数大小调节，同时补偿腔可对下腔的油液进行补偿，保证减震器的稳定工作。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9	能自动调节高度的减震技术	能自动调节高度的减震器结构包括缸筒、与缸筒滑动配合的活塞杆、弹簧和自动调节组件，可使活塞杆和弹簧向上或向下移动，从而改变车身底盘距离地面的高度，也可以通过旋转活动挡片来实现该减震器弹簧硬度的调节，并且通过旋转安装底座还可以实现减震器整体在车身上安装高度的调节。同时，还可根据需要移动螺钉在安装槽内的安装位置，以实现不同位置的安装，达到减震器可适当倾斜的安装效果。并且还具有安装牢固、使用方便、使用寿命长、加工简单和噪音小等优点。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10	汽车单筒减震技术	减震器可调节至不同的弹簧硬度，阻尼参数及安装高度，且在车辆行驶中，完全杜绝了减震器空程、噪音等影响减震效果的因素，减震效果好、稳定性高。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11	卡箍锁紧式空气弹簧技术	卡箍锁紧式空气弹簧结构包括上连接座、下连接座和气囊，气囊上、下两端的开口分别通过一个锁紧卡箍锁紧在对应一侧连接座的外侧壁上，锁紧卡箍与卡接结构共同作用，使得气囊与上下连接座的连接更加牢固，结构相对简单，却能够实现保证空气弹簧连接处气密性的效果。	自主研发	空气气囊减震	是
12	减震器的调节阀技术	本技术利用调节座的螺旋升角结构，当旋转调节转盘时，利用螺旋曲面角度的变化可控制进油口的开度，使得进油口中的油液流通体积线性改变，从而实现阻尼减震器阻尼大小调节的效果，调节阀组件采用滚珠和挡位孔配合，并利用阀片和弹簧片限位，使得转动调节转盘时能够得到清晰的挡位反馈效果。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13	阻尼自适应调节的减震技术	本技术能够根据地形变化适时打开或关闭调节油孔，实现阻尼值的自适应调节，以使车辆与地形变化相互适应，提高驾乘舒适性，同时降低剧烈变化对活塞杆的冲击损伤，延长减震器的使用寿命。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14	阻尼可调避震技术	本技术利用带调节窗口的连接套筒，不仅可以根据车身高度及悬挂行程适应性调节避震器的长度，而且能够在不从悬架上拆卸避震器的状态下通过调节窗口操作阻尼调节旋钮，从而在提高避震器通用性的同时增加了阻尼调节的便捷性。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15	导向密封结构的减震技术	本技术在不改变骨架油封自身形状的条件下，利用在导向座贯穿孔中设置的限位槽和相关结构，也足以确保装配后导向密封结构的密封性能，从而避免减震器油气泄漏。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16	高低速双向阻尼可调式外置底阀的三段可调阻尼减震技术	本技术可以实现减震器压缩行程、伸张行程阻尼力分别独立调节，且高速和低速下阻尼力独立调节，从而可以获得不同工况下所需的阻尼特性，最大限度的改善车辆悬挂的性能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17	气囊减震器的气囊密封结构技术	本技术利用凹台中安装的第一密封圈和安装槽中安装的第二密封圈增加了气囊密封的可靠性，显著提升了活塞杆轴向和径向的气密性，保障了气囊的密封效果，操作简单，使用方便，减少了因人为操作不当导致第一密封圈破损的风险。	自主研发	空气气囊减震	是
18	减震器内置的电磁阀结构技术	本技术通过内置电磁阀结构，在通电状态下，通过控制电磁组件的电流大小能够改变阀针式活塞在竖直方向上的位置，从而达到调节第一油液通道与第二油液通道之间的过油体积的效果，使得工作缸上腔与工作缸下腔间的油液流通体积线性改变，在运用到阻尼减震器时，可根据用户需求精准调节阻尼大小，从而确保车辆悬架性能处于较优状态。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19	空气悬挂控制系统集成箱系统技术	本技术利用箱体将气动悬挂控制系统的各个零部件集成在一个相对封闭的空间中，一方面有利于工作人员优化气动悬挂控制系统中各部件间的电、气路布置，使得电路和气路更加简洁和规整，方便工作人员后期进行维护；另一方面能够明显降低各个部件做功时产生的噪音，缓解噪音对驾乘人员的不良影响，从而提高车辆的驾乘品质；还设计了透气散热窗口，有利于箱体的进气、排气和散热，使得各部件处于良好的工况中。	自主研发	特斯拉空气悬架系统	是
20	用于安装打气泵的减震技术	本技术通过两级减震结构，不仅能够减轻各零部件刚性挤压时产生的异响，而且能够避免打气泵和底座在长期与车身振动的对抗中导致的变形甚至损坏，延	自主研发	特斯拉空气悬架系统	是

		长了结构寿命，特别是针对一些需要长期行驶于颠簸路面的车辆，一级减震组件和二级减震组件的缓冲作用能够显著提高车辆气动悬挂系统的耐用性。			
21	可调减震阻尼阀芯的可调减震阻尼技术	本技术通过取消了现有技术中阀芯尾部的外六方，并把外六方更改沉入芯体后端面的沉孔，从而使阀芯可以沉入到空心活塞杆中，通过阀芯沉入不同的深度来调节弥补配件加工尺寸公差造成的缺陷，精确控制阀芯和阀针间的供油间隙，从而达到准确调整阻尼段数的效果。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22	可减小转向阻力的车用减震技术	本技术通过设置活塞组件、弹簧和端面轴承的结构，通过在弹簧和固定挡片之间设置端面轴承，可减小吸震弹簧与安装端面的摩擦力，进而减小车轮的转向阻力，同时还可以减小车轮转向时的噪音。同时还具有安装高度可调、弹簧硬度可调和使用寿命长等优点。	自主研发	机械减震	是
23	高精度、高性能的汽车连杆技术	本技术通过有限元数据分析设计连杆，优化连杆的使用工况，减轻连杆重量，提高连杆的使用强度，提升发动机的输出功率，达到客户个性化的使用需求，具有良好耐磨性、耐高温、抗拉伸、高疲劳强度等优秀性能	自主研发	动力系统	是
24	高精度、高性能的汽车用涡轮增压器技术	本技术可使涡轮增压器产品在更高的温度下、速度下工作，提供更高的空气压缩比，提供更多的空气进气量；涡轮增压装在发动机进气口上，重量更轻，空间占用率降至最小，兼容性强。	自主研发	动力系统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maxpeedingrods.cn	www.maxpeedingrods.cn	渝 ICP 备 18007827 号-1	2018 年 05 月 24 日	-
2	maxspeedclub.cn	www.maxspeedclub.cn	渝 ICP 备 18007827 号-2	2019 年 03 月 21 日	-
3	justforspeed.cn	www.justforspeed.cn	渝 ICP 备 18007827 号-3	2021 年 04 月 23 日	-
4	maxpeedracing.cn	www.maxpeedracing.cn	渝 ICP 备 2022008023 号-1	2021 年 06 月 08 日	-
5	engineroad.com	www.engineroad.com	渝 ICP 备 2023013413 号-1	2023 年 10 月 25 日	-

注：以上为境内域名，除境内域名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部分境外域名，主要用于在境外自营独立站进行产品的线上销售。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渝(2021)北碚区不动产权第001399631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国贵科技	63,387.58	北碚区施家梁镇嘉德大道101号15幢2号	2021年11月23日-2062年12月5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该处不动产存在抵押，抵押权人为招商银行重庆分行
2	渝(2023)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89989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国昱科技	62,381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800号(1号厂房)	2023年7月24日-2070年1月19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工业	-
3	渝(2023)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90571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国昱科技	62,381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800号(门卫)	2023年7月24日-2070年1月19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工业	-
4	渝(2023)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90414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国昱科技	62,381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800号(戊类厂房)	2023年7月24日-2070年1月19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工业	-

注：上述不动产披露面积均为共有宗地面积，渝(2021)北碚区不动产权第001399631号不动产面积为共有宗地面积63,387.58 m²、房屋建筑面积1,284.59 m²；渝(2023)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89989号不动产面积为共有宗地面积62,381 m²、房屋建筑面积14,591.43 m²；渝(2023)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90571号不动产土地面积为共有宗地面积62,381 m²、房屋建筑面积183.04 m²；渝(2023)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90414号不动产共有宗地面积62,381 m²、房屋建筑面积404.18 m²

注：2021年11月12日，国贵科技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2021年渝五字第9110121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向国贵科技提供合计3,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2021年11月12日，国贵科技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国贵科技将上述第1项不动产抵押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海外仓储管理系统 V1.0	2024SR0519598	2024年4月18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2	国贵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V1.0	2024SR0358808	2024年3月6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3	国贵全球报价管理系统 V1.0	2024SR0359913	2024年3月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6日			
4	MXR 适配于特斯拉减震系统遥控 APP[简称: MXR 坦途]V1.9	2023SR0412042	2023年3月29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5	国贵亚马逊刊登系统[简称: CQGG AOS]V1.0	2023SR0100244	2023年1月17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6	国贵产品库管理系统[简称: 产品库管理系统]V1.0	2023SR0100243	2023年1月17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7	国贵 eBay 刊登系统[简称: 国贵贸易内部系统]V5.0	2023SR0100245	2023年1月17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8	风控信息管理系统[简称: RCS]V1.0	2021SR0733842	2021年5月21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9	极速俱乐部赛车和课程预约 iOS 客户端系统[简称: 极速俱乐部 iOS]V1.0	2019SR0394461	2019年4月25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10	极速俱乐部赛车和课程预约 Android 客户端系统[简称: 极速俱乐部]V1.0	2019SR0269377	2019年3月21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11	全球汽配产品 M2C 专业化定制电商平台[简称: 汽配 M2C 定制平台]V1.0	2018SR975063	2018年12月4日	见注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2 号)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上述作品著作权的发表权的保护期为 50 年, 截至作品创作完成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5,620,625.91	5,434,653.81	正常使用	购置
2	软件	1,476,207.11	256,641.81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7,096,833.02	5,691,295.62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渝 B2-20210060	国贵科技	重庆市通信管理局	2021年1月21日	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
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00109787452982Q001W	国贵科技	/	2020年3月1日	至 2025 年 3 月 30 日

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¹	91500109787452982Q002Z	国贵科技	/	2020年12月10日	至2025年12月9日
4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500926004V	国贵科技	两路寸滩海关	2020年11月13日	长期
5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50829604CH	国显科技	渝州海关	2020年5月11日	长期
6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00117MA60TFQW4E001W	国显科技	/	2022年3月7日	至2027年3月6日
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5001171120674	国显科技	重庆市合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0月20日	至2028年10月19日
8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50829604CG	擎江医疗	渝州海关	2020年5月11日	长期
9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5009260497	峰之速	两路寸滩海关	2020年11月20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以外，公司主要产品根据销售地的相关规定和第三方平台的要求，已获得了美国国家环境保护署认证（EPA）、美国便携式发电机安全性和性能的统一方法认证（PGMA G300-行业标准）、美国 CPSC-16 CFR Part 1407、欧盟欧五排放证书、强制性安全认证（CE Marking）、英国强制性安全认证（UKCA）、澳洲电气产品测试认证（RCM）等境外销售所涉国际市场的相关认证。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	8,165,065.37	4,882,242.67	3,282,822.70	40.21%
房屋建筑物	28,748,771.16	3,043,387.37	25,705,383.79	89.41%
机器设备	19,143,103.19	7,485,847.32	11,657,255.87	60.90%
运输设备	15,742,342.35	11,301,061.66	4,441,280.69	28.21%
合计	71,799,282.07	26,712,539.02	45,086,743.05	62.80%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¹ 该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为国贵科技位于重庆市北碚区蔡家组团D标准分区C14-1/02地块的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减震器、五金件生产线）所取得的排污登记回执，该项目目前已搬迁并停止使用，公司正在办理排污登记回执的注销事宜。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数控车床/铣床	22	2,055,758.10	821,473.70	1,234,284.40	60.04%	否
空气弹簧硫化机	14	1,633,672.70	439,490.72	1,194,181.98	73.10%	否
激光切割机	2	1,233,083.73	558,914.60	674,169.13	54.67%	否
加工中心	4	981,415.93	249,200.37	732,215.56	74.61%	否
电动叉车	3	419,604.81	234,062.04	185,542.77	44.22%	否
合计	-	6,323,535.27	2,303,141.43	4,020,393.84	63.58%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渝(2021)北碚区不动产权第001399631号	北碚区施家梁镇嘉德大道101号15幢2号	1,284.59	2021年11月23日	工业用地/工业
2	渝(2023)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89989号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800号(1号厂房)	14,591.43	2023年7月24日	工业用地/工业
3	渝(2023)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90571号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800号(门卫)	183.04	2023年7月24日	工业用地/工业
4	渝(2023)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90414号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800号(戊类厂房)	404.18	2023年7月24日	工业用地/工业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境内租赁: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国昱科技	重庆合川交通设备制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编号HC20-115-11地块	26,705.65	2023.7.1-2025.06.30	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
国贵科技	重庆赛伯乐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53号附2号麒麟C座第5层	603	2024.4.15-2025.4.14	办公
国贵科技	重庆赛伯乐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53号附2号麒麟C座第9层	602	2024.6.12-2025.6.26	办公
国贵科技	重庆赛伯乐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53号附2号麒麟C座3层	1,081.37	2024.6.20-2025.6.19	办公
国贵科技	重庆赛伯乐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53号附2号麒麟C座15层	1,165.69	2024.7.1-2025.6.30	办公
国贵科技	程清书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杨柳村三期5-4-5-2#	78.49	2024.1.15-2025.1.14	员工宿舍
国贵科技	甘茂华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盛世庭园6幢5-1	64	2023.9.7-2024.9.6	员工宿舍

国贵科技	江玲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 188 号 2 幢 14-8	68	2023.10.26-2024.10.25	员工宿舍
国贵科技	李黔蜀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杨柳村三期 5-3-3-1	78.49	2024.3.1-2025.2.28	员工宿舍
国贵科技	柳怀盛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 199 号 2 幢 5-10	36.46	2024.2.20-2025.2.19	员工宿舍
国贵科技	张静华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 199 号 8 幢 13-5	52.71	2024.3.12-2025.3.11	员工宿舍
国贵科技	周秀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杨柳村三期 5-4-2-1#	78.49	2024.1.1-2024.12.31	员工宿舍
国昱科技	邓永桃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杨柳村三期 1-2-4-2#	98.04	2024.5.1-2025.4.30	员工宿舍
国昱科技	冯艺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前玉路 30 号盛世华庭 4 幢 24-2#	80.37	2024.5.12-2025.5.12	员工宿舍
国昱科技	梁群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前玉路 30 号盛世华庭 6 幢 18-1#	58.3	2024.6.15-2025.6.14	员工宿舍
国昱科技	彭祖利、蹇孝芳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银翔大道 199 号盛世悦庭 5 栋 6-3#	86.23	2024.6.1-2025.5.31	员工宿舍
国昱科技	唐溪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前玉路 30 号盛世华庭 7 幢 17-4#	72.85	2024.5.18-2025.5.17	员工宿舍
国昱科技	周付平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杨柳村二期 11-2-1#	77	2024.4.1-2025.3.31	员工宿舍

注：程清书、李黔蜀、周秀、邓永桃、周付平出租的房屋为集体土地上建设的房屋，未取得产权证书，后续可能会因未办理产权而导致无法继续租赁的风险。但由于相关房产用于员工宿舍，可替代性较强，搬迁费用相对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境外租赁：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LEXA 2223 LLC	美国极速	1500 Tileston Rd. Unit 201, Saint Cloud, FL 34771	仓库	162.58	2023.12.01-2025.11.30
2	10320 Investments LLC	美国极速	1500 Tileston Rd. Unit 205, Saint Cloud, FL 34771	仓库	162.58	2023.12.01-2025.11.30
3	Disayaland Company Limited	泰国极速	曼谷 Prawet 区 Soi On Nut 74/2 号 3 号一层建筑	仓库	1,600	2024.05.01-2027.04.30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	----

50 岁以上	42	6.82%
41-50 岁	81	13.15%
31-40 岁	265	43.02%
21-30 岁	228	37.01%
21 岁以下	0	0.00%
合计	616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10	1.62%
本科	318	51.62%
专科及以下	288	46.75%
合计	616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141	22.89%
产品开发设计人员	161	26.14%
销售人员	160	25.97%
信息技术人员	24	3.90%
采购及物流管理	65	10.55%
行政管理及财务人员	65	10.55%
合计	616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韩山强	39	副总经理，任期为 2023 年 10 月 22 日 -2026 年 10 月 21 日	2008 年 3 月至 2012 年 7 月，历任青岛欧美亚橡胶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研发主管；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山东红光橡胶科技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13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1 月，历任青岛森昊减震科技有限公司项目主管、副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10 月，历任国贵有限生产中心空气弹簧线项目经理、副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国贵科技副总经理。	中国	大专	无

2	杨发彬	46	副总经理，任期为2023年10月22日-2026年10月21日	2001年7月至2005年5月，历任四川阳光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科长；2005年8月至2012年4月，历任四川绵竹鑫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技术部长、技术中心主任、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国贵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国贵科技副总经理。	中国	本科	无
3	唐国兰	38	产品研发中心总监，任期不适用	2009年9月至2016年3月，担任重庆新途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汽配外贸业务员；2016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产品开发专员、开发主管、开发经理、产品研发中心部门总监。	中国	本科	无
4	喻林	40	IT开发中心总监，任期不适用	2007年7月至2011年5月，担任重庆金算盘软件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4年6月，担任重庆大龙网科技有限公司移动开发部主管；2014年9月至2017年7月，担任福建网龙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17年9月至今，历任公司IT部经理、IT开发中心总监。	中国	本科	无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韩山强负责了减震器中心胶卡簧装配工装、气囊密封结构及气囊减震器、气动悬挂控制系统集中安装箱及气动悬挂控制系统总成等多项专利的研发；负责公司各类空气悬架产品设计、研发、制造等。

杨发彬负责了减震器包胶套扭转疲劳试验工装等专利的研发，负责公司发动机连杆、机械减震产品设计研发及制造；参与设计研发特斯拉空气悬挂、改装用铝合金控制臂等新品，组建公司多条减震生产线。

唐国兰负责了变频发电机、Inverter Generator、可变周波数发电机等专利的研发；负责多个智能及多功能发电机项目的开发、供油控制组件的化油器项目的开发、高性能汽车冷却系统套件的开发。

喻林负责了公司经营用多套信息系统及软件的研发及实施。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韩山强	副总经理	40,028	-	0.0621%
杨发彬	副总经理	40,180	-	0.0623%
唐国兰	产品研发中心总监	36,600	-	0.0568%
喻林	IT 开发中心总监	36,600	-	0.0568%
合计		153,408	-	0.2380%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不定时工作制

公司对部分岗位人员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具体情况如下：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第三条规定：企业因生产特点不能实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可以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等其他工作和休息办法。第四条规定：企业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职工，可以实行不定时工作制。（一）企业中的高级管理人员、外勤人员、推销人员、部分值班人员和其他因工作无法按标准工作时间衡量的职工；（二）企业中的长途运输人员、出租汽车司机和铁路、港口、仓库的部分装卸人员以及因工作性质特殊，需机动作业的职工；（三）其他因生产特点、工作特殊需要或职责范围的关系，适合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职工。

公司按照规定就部分岗位申请实行特殊工时制度，已获得重庆市北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关于同意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工作岗位实行特殊工时制度的批复》（北碚人社许字〔2024〕106号），同意公司部分岗位在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间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以季度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公司子公司峰之速按照规定就部分岗位申请实行特殊工时制度，已获得重庆市北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关于同意重庆峰之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部分工作岗位实行特殊工时制度的批复》（北碚人社许字〔2024〕90号），同意公司子公司峰之速部分岗位在2024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期间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以季度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配类产品	26,434.62	80.03%	47,073.91	73.46%	44,302.26	59.21%
悬架系统改装件	14,894.18	45.09%	25,644.10	40.02%	20,415.98	27.29%
动力系统改装件	7,240.35	21.92%	13,880.31	21.66%	15,528.64	20.75%
五金件	2,368.34	7.17%	3,628.05	5.66%	4,314.36	5.77%
电子控制器	985.90	2.98%	2,090.41	3.26%	2,667.98	3.57%
传动制动系统配件	945.85	2.86%	1,831.03	2.86%	1,375.29	1.84%
机电类产品	5,627.29	17.04%	15,399.36	24.03%	28,964.13	38.71%
加热器	761.36	2.31%	2,544.90	3.97%	3,574.92	4.78%
发电机	4,865.93	14.73%	12,854.46	20.06%	25,389.21	33.93%
其他	952.64	2.88%	1,565.41	2.44%	1,530.15	2.05%
主营业务收入	33,014.54	99.95%	64,038.68	99.94%	74,796.54	99.97%
其他业务收入	15.06	0.05%	40.43	0.06%	24.90	0.03%
合计	33,029.60	100.00%	64,079.11	100.00%	74,821.44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针对汽车后市场，从事高性能汽车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包括以汽车空气悬挂、机械悬挂为代表的汽车悬挂系统零部件和以涡轮增压器、连杆等为代表的汽车动力系统零部件在内的各类汽车零部件产品，并通过 eBay、Amazon 等国际电商平台，将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此外，为进一步满足客户对汽车周边产品的需求，公司还利用现有电商渠道销售机电类产品。

公司客户主要为欧美汽车后市场终端消费者。

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平台或渠道分类情况

2024年1月—6月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平台或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产品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eBay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15,647.65	47.37%
2	Amazon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9,745.04	29.50%
3	自营网站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2,972.85	9.00%
4	线下销售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2,238.71	6.78%
5	Manomano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548.72	1.66%
合计			-	31,152.98	94.32%

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平台或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产品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eBay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29,906.86	46.67%
2	Amazon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19,497.00	30.43%
3	自营网站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4,859.19	7.58%
4	线下销售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4,517.65	7.05%
5	Manomano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1,388.15	2.17%
合计		-	-	60,168.86	93.90%

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平台或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产品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eBay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33,606.88	44.92%
2	Amazon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25,170.59	33.64%
3	自营网站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4,880.39	6.52%
4	线下销售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5,168.59	6.91%
5	Manomano	否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其他零星产品	1,350.68	1.81%
合计		-	-	70,177.13	93.7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 eBay、Amazon 等国际主要电商平台进行交易,报告期各期公司在 eBay、Amazon 销售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合计分别为 78.56%、77.10%和 76.88%。公司所使用的前述电商平台知名度和市场份额高,公司作为平台卖家和第三方电商平台为相互依存、互惠合作的关系,共同服务终端消费者。

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境外销售相关情况如下:

1、境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

(1) 主要进口国和地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地区集中于北美、欧洲地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北美地区	17,777.42	53.82%	31,990.06	49.92%	26,191.96	35.01%
其中:美国	16,141.42	48.87%	28,990.70	45.24%	25,218.02	33.70%
欧洲地区	11,916.89	36.08%	25,939.03	40.48%	42,845.49	57.26%
其中:德国	2,365.40	7.16%	7,020.71	10.96%	21,436.28	28.65%
英国	3,454.60	10.46%	7,026.37	10.97%	8,494.24	11.35%
合计	29,694.31	89.90%	57,929.09	90.40%	69,037.45	92.27%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集中于北美、欧洲等经济发达地区,受益于发达国家浓厚的竞技文化,汽车后市场的高性能改装在发达国家已有上百年的历史,深受欧美大众喜爱,具有较强的文化属性,受该因素影响,公司境外销售也呈现出明显的区域化特征。

(2) 主要客户情况、与公司是否签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等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以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其中,线上销售主要指公司在 eBay、亚马逊等跨境电商平台或自营网站开设店铺,客户在第三方电商平台或自营网站选购产品进行下单购买,公司按照平台或自营网站相关服务协议或规则与客户进行结算,境外线上销售的客户主要为平台或网站注册用户;线下销售主要系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自营网站等线上销售渠道积累的产品

牌优势和客户群体的基础上，同时通过线下销售团队地推、Google、Facebook 等广告渠道引流、KOL 红人推广等方式推介公司产品，部分客户直接通过邮件等方式向公司下单订购产品，公司以先款后货的方式与客户进行结算，境外线下客户主要为从事汽车维修店、汽车改装店业务的相关个人或公司，公司境外线下销售流程除订单获取方式、收款方式与境外线上销售存在差异外，在内部管理、订单履约等方面均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境外线下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 5,150.99 万元、4,268.27 万元、1,891.2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8%、6.66%、5.73%，境外线下收入规模和占比整体较小。

(3) 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毛利率
外销	32,648.23	98.89%	42.62%	63,453.69	99.09%	43.50%	74,659.59	99.82%	42.67%
内销	366.31	1.11%	49.41%	585.00	0.91%	47.61%	136.95	0.18%	42.81%
合计/综合毛利率	33,014.54	100.00%	42.70%	64,038.68	100.00%	43.54%	74,796.54	100.00%	42.6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外销为主，内销规模和占比极小。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毛利率分别为 42.67%、43.50%、42.62%，内销毛利率分别为 42.81%、47.61%、49.41%，外销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内销毛利率整体高于外销毛利率主要系境外销售产品存在头程运输成本，且内销毛利率因业务规模较小而更容易受到产品销售结构的影响，从而呈现了更为明显的波动，但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内销毛利率的波动对公司综合毛利率并未造成较大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境内外毛利率也不存在较大差异。

(4) 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汇兑损益（收益为“-”）	-77.57	225.94	-366.52
汇兑损益占营业收入比例	0.23%	0.35%	0.49%
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比例	2.41%	2.90%	3.73%

注：占比系按汇兑损益取绝对值后进行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366.52 万元、225.94 万元和-77.57 万元，汇兑损益绝对值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3.73%、2.90%和 2.41%。公司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公司的汇兑损益主要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变动影响，在报告期内呈现一定的波动，但报告期各期汇兑损益绝对值占

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2、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1) 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国昱科技、峰之速系主要贸易出口主体，享受出口退税政策，公司及国昱科技适用“免抵退税”政策、峰之速适用“免退税”政策，退税率均为13%。报告期各期，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1,712.48万元、6,433.61万元和1,283.68万元。

(2) 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欧洲地区，相关区域的进口政策、贸易摩擦情况如下：

欧洲市场方面，长期以来，中欧经贸关系总体保持持续快速发展，合作不断深化，领域不断拓宽，机制不断健全，形成了互利共赢的局面。公司面临的欧洲市场进口、外汇政策相对稳定，预计未来欧洲市场贸易摩擦风险较低。

美国市场方面，近年来，中美贸易摩擦始于第一届特朗普政府时期。自2018年7月至2019年9月，美国陆续对总价值约5500亿美元的中国原产商品加征不同程度的关税，公司汽配类产品和发电机类产品均在此次加征关税清单内，公司通过提前备货、适度调整产品价格、着力提升品牌影响力、完善产品类型等长短期措施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应对。报告期内，美国对公司产品关税未发生变化。公司未来面临比较大的不确定性是美国特朗普政府就职后可能采取加征关税等极端措施，主要包括：（1）实施10%普遍基准关税，使用关税作为谈判工具，迫使欧洲、日本等其他国家和地区重新进行贸易协议谈判，以争取有利条件；（2）重谈北美自贸协定，填补中国商品转口税收规定空白地带。比如将增加对从墨西哥转口到美国的中国商品的关税，威胁对通过墨西哥进入美国市场的中国汽车征收100%的关税，以阻止中国企业利用墨西哥作为避税途径；（3）取消中国的最惠国待遇，对来自中国的商品征收60%或更高的关税，限制美国人在中国投资；（4）加强对敏感技术和产品的出口管制。

如果特朗普就职后实施前述政策，大幅提升中国产品进口美国的关税税率，将对中美经贸关系产生广泛影响，可能会削弱公司产品在美国市场的竞争力，导致公司业绩下滑。

公司已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国际贸易摩擦的风险”对上述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进行了风险提示。

3、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线上销售客户主要为平台或网站注册用户，线下销售客户主要为从事汽车维修店、汽车改装店业务的相关个人或公司，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

监高等关联方不存在潜在或实质的关联方关系，也不存在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资金往来。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包括材料、零配件及各类委外生产的产品采购等物资类采购，以及物流仓储服务类采购等。

2024年1月—6月前五名物资类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材料配件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大连恒兴	否	汽配类产品	1,387.47	11.95%
2	重庆鼎工	否	机电类产品	1,030.30	8.88%
3	重庆发茂仪器仪表厂	否	材料配件	302.73	2.61%
4	重庆圳伦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否	材料配件	250.78	2.16%
5	重庆程毅机械有限公司	否	材料配件	215.91	1.86%
合计		-	-	3,187.19	27.46%

2023年度前五名物资类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材料配件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重庆鼎工	否	机电类产品	6,351.71	24.52%
2	大连恒兴	否	汽配类产品	1,923.37	7.43%
3	重庆华世丹	否	机电类产品	783.50	3.03%
4	安徽赛超电器有限公司	否	机电类产品	769.28	2.97%
5	安徽联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否	材料配件	447.51	1.73%
合计		-	-	10,275.37	39.67%

2022年度前五名物资类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汽配类产品、机电类产品、材料配件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重庆鼎工	否	机电类产品	17,374.85	49.90%
2	重庆华世丹	否	机电类产品	4,254.14	12.22%
3	大连恒兴	否	汽配类产品	1,438.15	4.13%
4	安徽赛超电器有限公司	否	机电类产品	1,105.09	3.17%
5	浙江瑞翔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否	材料配件	391.18	1.12%
合计		-	-	24,563.42	70.54%

注：上述大连恒兴采购额包括大连恒兴增压器有限公司及大连恒昌增压器有限公司；重庆程毅机械有限公司采购额包括重庆程毅机械有限公司及重庆逸飞机械有限公司。

（2） 仓储物流类采购

2024年1-6月前五名仓储物流类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仓储物流类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仓储物流类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邮政速递	否	仓储物流	2,040.11	38.04%
2	万邑通（香港）	否	仓储物流	1,145.17	21.35%
3	Newegg Logistics	否	仓储物流	406.86	7.59%
4	深圳澳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否	仓储物流	269.30	5.02%
5	深圳市众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否	仓储物流	259.10	4.83%
合计		-	-	4,120.54	76.83%

2023年度前五名仓储物流类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仓储物流类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仓储物流类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邮政速递	否	仓储物流	4,496.96	39.31%
2	万邑通（香港）	否	仓储物流	2,054.03	17.95%
3	Newegg Logistics	否	仓储物流	716.47	6.26%
4	深圳市众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否	仓储物流	572.78	5.01%
5	Orange Connex Global Group Limited	否	仓储物流	541.48	4.73%
合计		-	-	8,381.73	73.26%

2022年度前五名仓储物流类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仓储物流类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仓储物流类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邮政速递	否	仓储物流	5,476.19	41.24%
2	万邑通（香港）	否	仓储物流	2,882.39	21.71%
3	Newegg Logistics	否	仓储物流	709.45	5.34%
4	Orange Connex Global Group Limited	否	仓储物流	691.47	5.21%
5	深圳汇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否	仓储物流	588.47	4.43%
合计		-	-	10,347.97	77.92%

注：上述相关物流供应商包括其境内分支机构及境外相关主体。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物资采购方面，报告期内仅 2022 年存在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超过 50%的情况，主要系公司为满足欧美市场对机电类产品需求，公司以委外生产采购模式向重庆鼎工采购发电机等机电类产品，导致 2022 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较高，但由于机电类产品生产厂家众多，公司可以无障碍切换到其他供应商，对重庆鼎工不存在依赖。

仓储物流采购方面，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物流供应商采购占比均超过 50%，由于公司主要使用邮政速递、万邑通（香港）的第三方海外仓服务，对该等供应商采购的仓储物流服务占比较高，但由于第三方海外仓运营方众多，公司可以无障碍切换到其他供应商，因此公司对该等供应商不存在依赖。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按照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公司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与验收情况

(1) 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

2016年12月4日，公司取得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工作。公司编制了《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该项目于2018年8月30日通过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2) 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减震器、五金件生产线）

2019年9月27日，公司取得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减震器、五金件生产线）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工作。公司编制了《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该项目于2021年2月3日通过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项目已停止生产，该项目取得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正在进行注销。

(3) 国昱科技天顶赛车零配件生产基地（一期）

2021年7月8日，公司取得重庆市合川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国昱科技天顶赛车零配件生产基地（一期）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工作。公司委托重庆展吉生态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重庆国昱科技有限公司国昱科技天顶赛车零配件生产基地一期（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该项目于2022年7月8日通过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4) 国昱科技赛车零部件生产基地二期

2023年12月11日，国昱科技取得重庆市合川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国昱科技赛车零部件生产基地二期（简称“国昱二期项目”）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合）环准[2023]068号，简称“国昱二期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在微车配件产业基地污水处理厂投运前，项目不得投入运营，以确保项目废水能够通过管网接入微车配件产业基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因国昱二期项目所在的合川智能制造产业园区原规划建设污水排放达到一级B标的微车配件产

业基地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截污管网未能满足最新环保要求，需进行提标改造，导致园区的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截污管网建成和投运时间随之延迟，继而导致国显二期项目无法按时完成环保验收。国显二期项目存在未办理环保验收即投入使用的情况。

2022年7月，重庆市合川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原名称为“重庆合川工业园区天顶组团管理委员会”，后与重庆合川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重庆市合川区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融合为重庆合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运行管理，系事业单位）出具《重庆国显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情况说明》，为解决上述原因造成的国显科技相关项目产污废水无法接入园区截污管网问题，由合川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牵头委托重庆合川区交通设备制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银翔新城污水处理厂业主单位）负责对国显科技天顶赛车零配件生产基地项目的产污废水在微车配件产业基地污水处理厂未能正式投运前，暂转运至银翔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在园区的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截污管网建成和投运之前，国显科技国显二期项目产生的污水按照前述说明规定的方式处理。主管部门针对前述事项出具专项合规证明，确认“国显科技天顶赛车零配件生产基地（一期）”和“国显科技赛车零部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按照环评要求建设及投运符合环保要求。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国显科技已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工作。公司委托重庆众致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重庆国显科技有限公司国显科技赛车零部件生产基地（一期、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该项目已通过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并完成验收公示，且已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了验收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完成国显二期验收工作。

3、公司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分类管理名录》”），公司属于名录中“三十一、汽车制造业”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根据规定实行简化管理。公司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500109787452982Q001W（有效期至2025年3月30日）、登记编号为91500109787452982Q002Z²（有效期至2025年12月9日）。公司子公司国显科技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至2029年3月5日，登记编号为91500117MA60TFQW4E001W。

4、日常环保合法合规性

报告期内，除上述国显科技存在未办理环保验收即投入使用的情况外，公司及负责生产的子公司未发生过环保事故，未发生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未受到相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² 该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为国贵科技位于重庆市北碚区蔡家组团D标准分区C14-1/02地块的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减震器、五金件生产线）所取得的排污登记回执，该项目目前已搬迁并停止使用，国贵科技正在办理排污登记回执的注销事宜。

根据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国贵科技未受到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未发现有生态环境违法违规行为和环境污染事故。

根据重庆市合川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国昱科技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和地方关于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调查或处罚的情形。主管部门未收到任何第三方关于国昱科技违法违规的举报。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 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前述规定，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 安全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由国贵科技及其全资子公司国昱科技负责生产。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重庆市北碚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国贵科技在北碚区辖区内无安全生产行政处罚、生产安全致人死亡的事故记录。

根据重庆市合川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国昱科技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被重庆市合川区应急管理局进行过行政处罚，重庆市合川区应急管理局未接到国昱科技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报告。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 公司通过质量体系认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的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认证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认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ISO 9001: 2015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4 100 2188 0066	国贵科技	TÜV NORD CERT GmbH 公司	2021 年 9 月 9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2111586	国贵科技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2111537	国贵科技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换证后的证书。其中 ISO 9001: 2015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自 2024 年 8 月 26 日至 2027 年 8 月 25 日；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7 年 9 月 16 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7 年 9 月 16 日。

2、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质量和技术标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重大事故、重大诉讼纠纷。

根据重庆市北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合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两江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铜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重庆市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报告》，报告期内，国贵科技及其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均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未发现该公司有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的行为和记录，也不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社保、公积金合规情况

（1）缴纳人数及基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其中国境内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	缴纳比例	人数	缴纳比例	人数	缴纳比例
期末境内员工人数	600	-	492	-	449	-
养老保险缴纳人数	550	91.67%	472	95.93%	400	89.09%
医疗保险缴纳人数	546	91.00%	471	95.73%	403	89.76%
生育保险缴纳人数	546	91.00%	471	95.73%	403	89.76%
工伤保险缴纳人数	553	92.17%	474	96.34%	406	90.42%
失业保险缴纳人数	551	91.83%	473	96.14%	404	89.98%
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	474	79.00%	447	90.85%	291	64.8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境内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与员工人数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如下：

截至时间	类别	未缴人数及原因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养老保险	50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32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4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4 人
	医疗保险	54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32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4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8 人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47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32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4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1 人
	失业保险	49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32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4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3 人
	住房公积金	126 人，其中因入职公司未满足 3 个月而未缴纳 101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5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10 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养老保险	20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3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3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4 人
	医疗保险	21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3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3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5 人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18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3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3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2 人
	失业保险	19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3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3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3 人
	住房公积金	45 人，其中因入职公司未满足 3 个月未缴纳 24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3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8 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养老保险	49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19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7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13 人
	医疗保险	46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19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7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10 人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43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19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6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8 人
	失业保险	45 人，其中因尚在试用期末缴纳 19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7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9 人
	住房公积金	158 人，其中员工因个人原因（部分员工已经有农村宅基地或年龄较大没有购房需求等）自愿放弃缴纳 104 人、因入职未满足 3 个月未缴纳 35 人、因属于劳务关系未缴纳 17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 2 人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4) 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本公司将督促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公司用工。如因本次挂牌前违法违规用工引致诉讼、仲裁或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从而导致公司及/或其子公司需要承担相关责任或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承诺承担因此造成公司及/或其子公司的所有损失，保证公司及/或其子公司的业务不会因前述事宜受到不利影响。

2、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在任何时候认定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补缴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费（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本公司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3、若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自本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5）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1）劳动用工及社保合规证明

根据重庆市北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国贵科技、峰之速遵守劳动用工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在重庆市北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受到相关处罚；报告期内，国贵科技、峰之速按规定就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工伤保险进行了参保登记，未发现违反有关社会保险管理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也未发现因违反上述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重庆市合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国显科技遵守劳动用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在重庆市合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受到相关处罚；报告期内，国显科技遵守有关社会保险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已按上述规定要求的险种、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为公司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工伤保险，我局未发现其存在违反有关社会保险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亦不存在因违反上述规定而受到重庆市合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2）医保证明

根据重庆市北碚区医疗保障局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国贵科技、峰之速依法为其员工缴纳医疗保险，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无欠费。

根据重庆市合川区医疗保障局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国显科技已依法进行了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的参保登记，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无欠费。

3）公积金证明

根据重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出具的《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国贵科技、峰之速、国显科技已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

2、消防合规情况

重庆市北碚区消防救援局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等证明出具日，国贵科技遵守有关消防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不存在任何因违反消防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重庆市合川区消防救援局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出具《重庆市合川区消防救援局关于重庆国显科技有限公司消防行政处罚情况的函》，确认自报告期初至该等证明出具日，未发现国显科技存在任何违反有关消防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因违反上述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3、税务合规情况

公司及公司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子公司曦之晨在报告期内曾因未及时办理纳税申报被税务主管部门罚款 100 元，前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四、（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确认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欠税情形。

除公司及公司的境内子公司外，公司共有 8 家境外子公司，分别位于中国香港、新加坡、美国、英国、日本以及泰国等。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未发现公司境外子公司在报告期内被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作出重大税务处罚或判令的情况。

4、境外经营合规性情况

根据中国香港、新加坡、美国、英国、日本、泰国律师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自成立之日起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登记、税务、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监督、劳动用工等法律法规或其他适用法律法规而导致的尚未了结的或潜在的境外违约、诉讼、仲裁或行政或监管处罚。

5、网络安全合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门户网站（www.maxpeedingrods.cn）存在网络安全隐患未及时处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4 月 25 日收到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作出的《当场处罚决定书》，对公司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执行方式为当场训诫，根据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已处置相关网络安全隐患，前述行政处罚已执行完毕且不属于重大行政

处罚，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四、（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在受到行政处罚后已进行整改并加强管理，上述处罚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6、报告期内超过批准产能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超过批准产能生产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建设项目	产品	环评批复产量	实际产量					
				2022年	超产比例(%)	2023年	超产比例(%)	2024年1-6月	超产比例(%)
1	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	汽车减振器	2.4万套/年	/	/	/	/	/	/
		连杆	2.4万支/年	2.4329	1.37	2.8978	20.74	1.4119	/
2	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减震器、五金件生产线)	连杆	6万支/年	/	/	/	/	/	/
		减震	12万套/年	2.1529	/	3.2869	/	/	/
		空气弹簧	15万件/年	/	/	/	/	/	/
		五金	8万件/年	8.7338	9.17	9.5785	19.73	/	/
3	国昱科技天顶赛车零配件生产基地(一期)	空气弹簧	80万套/年	6.0052	/	7.9479	/	3.5146	/
4	国昱科技赛车零部件生产基地二期	连杆	6万支/年	/	/	/	/	/	/
		五金	20万套/年	/	/	3.5269	/	13.7824	/
		减震器	12万套/年	/	/	1.3711	/	2.559	/

注：前述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减震器、五金件生产线）已经不再生产，五金件及减震器产品由“国昱科技赛车零部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生产，且扩大了五金件的批复产能。

如上表所述，公司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减震器、五金件生产线）在报告期内存在超过批准产能生产的情况。

前述超批准产能生产的情况系公司提高生产效率所致，公司不曾就前述两项目投入新的固定资产投资，不存在扩大投资规模的情况，无需就超产事项向发改部门进行重新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规定，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属于建设项目重大变动。鉴于前述超出批准产能生产的幅度未达到前述规定列明的30%及以上的情况，前述超产情况不属于建设项目重大变动，且

公司项目属于不需要办理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手续的范围，故无需就建设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2025年1月13日，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保合规性有关意见的复函》确认，公司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减震器、五金件生产线）在项目生产设备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未超出环评批复的排放总量，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下，无需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根据上述情况，公司不需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警告，并可以对生产经营单位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其主要负责人、其他有关人员处1千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四）超过核定的生产能力、强度或者定员进行生产的。根据前述规定，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故公司无需就超产事项履行安全生产许可手续。

就公司生产所涉及事项，公司已取得发改部门、环保部门、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4年9月2日出具的《证明》，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公司能够自觉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企业投资项目核准或备案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主管部门行政职责范围内未发现违反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等行政职责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亦未发现违反上述规定及因违反上述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根据重庆市合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4年9月2日出具的《证明》，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国显科技不存在违反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等本单位行政职责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及因违反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环保部门、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详见上文。

基于上述，公司虽在报告期内存在超过批准产能生产的情况，但无需就前述超产事项重新履行环评批复手续等，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超产事项不会对公司申请挂牌产生重大影响。

另外，公司申请前表序号1所列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的技改项目备案，并于2024年12月取得《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411-500109-04-05-358778）。公司该技改项目拟总投资为30万元，用于关键生产设备进行技术升级，购置高精度数控车床、抛丸机及辅助设备3台，占地面积1300㎡，新购置设备将替换老旧设备，形成年生产汽车连杆3万支、减震器2.4万套的产能。因涉及新增投入，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取得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该技改项目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碚）环准【2025】4号）。根据该批准

书，经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审查，公司的技改项目符合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的相关要求。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结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该批准书生效时间为公示期满之日起自行生效（受理和拟审批决定同步公示，共计十个工作日），目前该批准书处于公示期。

基于上述，技改项目履行了必要的备案、环评手续，前述报告期内实际产量超过环评批复产能的事项公司已规范完毕。

六、 商业模式

1、新产品开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研发”和“合作开发”的新产品研发模式，并辅之以“选品”的新产品开发模式。

对于汽配类核心产品，公司以“自主研发”的产品开发模式为主。公司主要通过对公司产品历史销售数据、市场公开数据、行业数据等深入分析，挖掘产品迭代方向或新产品设计思路，从而确定意向研发品类，并开展研发立项、产品设计及开发、小批量试生产及工艺验证、批产验证等研发工作。

公司根据对市场数据分析和研判，对具有市场潜力但公司目前缺乏研发设计经验或技术储备的产品，通过与供应商或第三方机构进行合作开发的方式进行产品开发。在“合作开发”模式下，公司主要负责确定研发品类、外观设计、产品性能参数设计以及对研发过程进行管理，合作方负责具体实施研发工作。公司对研发成品进行验收。

此外，除上述两种主要研发模式以外，在“选品”模式下，对于工艺、技术、市场已较为成熟但公司尚未投入资源开发的细分品类，公司在完成产品市场研究、功能定位分析等工作后，公司寻找供应商直接采购成品。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生产和委外生产并重的方式安排生产；此外，公司还有少部分产品采取外购产品模式。

自主生产模式下，公司依靠自有生产设备、技术和员工组织生产。通过自主研发产品方案并按照产品开发要求及生产工艺要求完成产品的制造和包装，产品生产完成并经检验合格后对外销售。

公司委外生产模式下，公司向生产厂商提出产品设计、规格、性能等方面的要求或授权生产厂商使用公司品牌，生产厂商自行采购原辅材料，按照公司要求进行产品定制化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后交付给公司验收入库。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包括原辅材料采购、外协加工采购和委外生产采购等。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钢管、钢板、螺钉、螺帽等标准件和弹簧、活塞杆等定制件；外协加工采购主要为表面处理等特殊环节外协加工服务。

(1) 一般采购流程

公司生产计划部门下达请购计划，录入采购数据。采购部根据请购计划的产品种类、要求的价格、交货周期等多个维度筛选意向合作供应商。采购部组织采购订单评审，结合请购计划、合作供应商的交货能力形成的具体采购订单进行审核，如果审核不通过，则需要重新调整生产请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经审批的请购计划，向供应商推送订单，供应商若对订单有异议则与公司进行沟通修改，若无异议将确认执行。供应商根据采购订单进行排产备货，并按照交期需求发货。供应商将货物发送到公司指定仓库后，仓库人员对货物数量及质量等进行检查。供应商交付的货物经检验符合订单要求后，办理验收入库。

(2) 供应商合作体系

为保证采购行为的规范性，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合格供方管理等采购管理制度。在开发新供应商时，采购部门对供应商进行初步背景调查后筛选出符合质量标准的供应商，再由采购部门组织实地考察、样品检验等方式对供应商技术水平与生产能力、产品的符合性及稳定性、交货周期、价格合理性、付款方式等评定标准进行审核，通过审核后列入合格供应商。采购部门定期对供应商日常供货情况进行管理评估，确保所采购的物资供货及时、质量合格、价格合理，满足生产交付和技术标准的需求。

4、仓储与物流模式

(1) 仓储模式

在仓储模式方面，公司主要采用以第三方海外仓为主和电商平台仓为辅的模式。第三方海外仓中，公司主要与邮政速递、万邑通（香港）等第三方仓储物流服务商开展战略合作。

公司基于经营策略确定采用发货模式的货品后，按照第三方海外仓或电商平台仓的要求打包装箱，通过一般贸易方式从国内仓库运输至相应国家的邮政速递、万邑通（香港）等第三方海外仓；货物抵达第三方海外仓或电商平台仓后，仓储物流服务商提供包括仓储管理、拣货打包等综合物流服务。

(2) 物流模式

公司与专业第三方跨境物流服务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委托第三方跨境物流服务商开展头程运输，并与主要仓储物流服务商或电商平台仓打通数据对接系统，终端消费者在线上下单并付款后，

综合考虑电商平台政策、消费者要求、商品特点、配送时效和成本、目的地信息等因素，选择发货仓库、配送方式、物流类型，为线上订单匹配最优的跨境物流配送方案或由电商平台仓负责安排尾程配送。

5、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在 Amazon、eBay 等第三方电商平台上开设店铺的模式及开设自营网站的模式进行销售。此外，公司在线上平台积累的品牌优势和客户群体的基础上，同时通过线下销售团队推广、媒体营销等渠道推介产品，获得部分客户直接通过邮件等方式向公司下单订购产品。

公司跨境电商业务的大致销售流程如下：电商平台用户在平台上进行商品浏览、客服咨询及自助下单等操作后，利用第三方支付工具进行订单支付。公司后台系统检测到付款成功后，订单将进入系统生成配货单，经过系统确认后订单将进入物流配送流程。

公司的自营网站主要是自行开发并依托 Google、Facebook 等渠道的精准营销，开展精品化运营的跨境销售业务。流程通常为用户在自营网站下单后，公司通过海外仓模式将商品发货至用户。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专注性能、服务客户”的发展理念，以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坚持通过技术研发、产品创新和精细化运营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的创新特征主要体现在：

（1） 研发创新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336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2 项，外观设计专利 291 项，同时获得软件著作权 11 项，并持续就新产品申请多项新专利。公司重视研发技术向经营成果的有效转化，围绕生产流程，不断改进生产工艺，并将相应专利与核心技术应用于公司空气/机械悬挂零部件、涡轮增压器、连杆等核心产品的生产和质量检测，在提升产品生产效率，确保了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可靠，提高了产品核心竞争力。

（2） 产品创新

公司紧跟客户需求，利用核心技术在新产业方向进行技术融合，在相关领域持续研发创造新产品并持续取得成果。公司紧跟汽车发展趋势，基于多年的产业技术积累和配套经验，积极向新能源汽车领域拓展，已研发并逐步商业化相关新能源汽车定制化产品，其中包括针对新能源汽车的专用空气悬挂等适配新能源汽车舒适度和智能化的相关产品。

（3） 运营创新

公司主要以跨境电商平台为媒介，将产品销往美国、德国、英国、澳大利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累计服务约 400 万名用户，利用数据智能和信息技术减少跨境贸易的交易环节，简化传统贸易模式下供销两端繁琐的流程，同时跨市场匹配不同消费群体的差异化需求，整合海外消费者的碎片化订单，并借助于多平台、多区域经营拓宽获客渠道，促进了传统对外贸易到线上跨境电商零售的转型升级。

针对公司销售区域广泛、订单处理量大、跨境运输渠道多等特点，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化水平建设，致力于运用信息技术实现科学管理，通过数据科学和算法技术优化经营决策，信息管理系统能够实现包括产品开发、供应链管理、履约交付等跨境电商核心业务环节的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提升企业经营效率和客户满意度。具体包括：

1) 在商品开发环节，公司采用基于数据分析的“精品”选品策略，获取包括讨论热度、搜索趋势、车型保有量、商品销量等多维度因素，综合销量数据分析，实现产品的精准开发。

2) 在供应链管理环节，公司通过分析产品过往销售表现推断其未来一段时期的销售趋势，综合考虑交货周期、生产采购成本和仓储成本，确定每个产品的当期预期交付量和安全备货量。

3) 在交付履约方面，针对跨境电商物流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环节多、链条长的特点，公司实现了从境内头程到境外尾程运输的全链条跟踪管理。尤其针对平台考核和客户体验密切相关的尾程运输，公司实现了从平台要求时效、综合成本、服务质量等维度进行综合分析，为每一笔发货订单自动匹配最优发货渠道，实现订单配送渠道的优化选择和对物流订单节点及时效的监控追踪。

经年累月积累的业务数据为公司进行数据分析和挖掘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公司不断推进大数据分析和智能化算法与日常经营的深度结合，实现从信息化到智能化的升级，辅助人员决策，促进业务持续增长。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336
2	其中：发明专利	3
3	实用新型专利	42
4	外观设计专利	291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4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1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194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科技创新，不断进行产品创新和运营创新，持续提高公司的技术壁垒，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运用信息技术实现科学管理，通过数据科学优化经营决策，加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各类技术人员 72 名，占全部员工人数的 11.69%。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669.89 万元、1,704.27 万元和 1,231.12 万元，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带来了丰硕的研发成果。公司通过持续技术研发及科技创新，已取得专利 336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2 项，外观设计专利 291 项，同时获得软件著作权 11 项，并持续就新产品申请多项新的专利。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可变截面增压器项目	自主开发	1,580,500.31	1,146,997.16	3,628,876.88
DDC 赛道避震项目	自主开发	704,214.83	420,856.51	-
高强度底盘强化套件项目	自主开发	646,205.27	542,194.37	515,029.06
产品生产技术资料管理系统项目	合作开发	561,068.74	-	-
电控打气泵套件项目	自主开发	554,775.69	118,308.42	-
专业版赛道避震项目	自主开发	520,179.69	532,202.54	591,438.64
压缩、复原分段可调畅享型避震项目	自主开发	505,990.06	463,307.59	33,074.97
乘用车空气避震项目	自主开发	494,812.54	804,822.65	550,757.91
空气避震更换套件项目	自主开发	487,746.97	613,195.12	368,397.48
MAXPEEDINGRODS 全球站点 5.0 项目	自主开发	468,192.81	-	-
汽车改装专用工具套件项	自主开发	433,716.18	795,341.81	843,560.09

目				
MXR 海外官方门户手机 APP 系统项目	合作开发	415,986.28	626,463.23	-
eBay 运营系统 V6.0 项目	自主开发	401,937.68	-	-
特斯拉气减震配件项目	自主开发	397,905.57	741,541.96	484,006.10
海外仓储管理系统 V2.0 项目	合作开发	363,610.67	-	-
车顶多功能装载折叠平台项目	自主开发	329,748.39	870,000.48	-
皮卡空气悬挂电控手机 APP 项目	合作开发	267,514.31	45,537.20	-
特斯拉气减震辅助件项目	合作开发	265,776.83	541,104.65	454,708.00
生产计划调拨系统 V3.0 项目	自主开发	215,432.68	-	-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V2.0 项目	自主开发	214,686.03	-	-
静音变频汽油发电机项目	自主开发	213,907.58	608,608.60	731,621.27
汽车驻车加热器项目	自主开发	213,087.01	58,595.37	878,537.69
入门级赛道版避震项目	自主开发	199,011.43	391,248.44	361,822.18
超轻型赛车连杆项目	自主开发	195,877.35	338,578.99	553,759.58
国贵产品智图系统 V1.0 项目	自主开发	194,450.70	-	-
重型卡车空气避震项目	自主开发	181,794.45	251,959.69	188,602.06
拖挂接收器项目	自主开发	173,991.76	273,635.24	8,319.86
全球汽配分销平台项目	合作开发	164,930.06	-	-
街道版舒适型避震项目	合作开发	132,068.07	314,195.25	230,323.38
汽车充气泵一体机项目	自主开发	126,851.98	-	-
MXR 气减震手机 APP 控制系统项目	合作开发	108,870.40	168,354.23	-
凸轮轴套件项目	合作开发	105,000.22	295,146.89	41,810.06
高性能汽车油管项目	自主开发	103,848.38	-	-
特斯拉气减震辅助件（国贵）项目	自主开发	101,263.39	-	-
折叠式多用车载行李架项目	合作开发	63,523.34	101,235.54	-
多功能可折叠自行车架项目	合作开发	57,201.02	153,668.69	-
具有供油控制组件的化油器项目	合作开发	40,696.22	367,278.53	53,555.68
AOS, 亚马逊广告刊登系统 2.0 项目	自主开发	6,024.06	536,265.63	124,754.44
静音六合一多功能宠物吸尘器项目	合作开发	3,873.34	793,595.94	296,525.97
海外仓储管理系统 v1.0 项目	合作开发	-	821,540.87	631,528.72
Navigation intelligence business system, 领航智能业务系统 3.0 项目	自主开发	-	-	1,123,885.18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v1.0 项目	自主开发	-	473,505.19	493,175.24

目				
订单处理自动化系统 v4.0 项目	合作开发	-	619,199.01	110,411.72
全球报价管理系统 1.0 项目	自主开发	-	240,545.88	364,791.70
maXpeedingRODS 全球站点 4.0 项目	自主开发	-	357,963.69	166,490.33
三元催化器项目	自主开发	-	24,200.88	492,961.99
AOS, 亚马逊广告刊登系统 1.0 项目	自主开发	-	-	512,960.03
生产计划调拨系统 2.0 项目	自主开发	-	443,782.54	60,631.70
Navigation intelligence business system, 领航智能业务系统 4.0 项目	自主开发	-	478,001.84	-
转向节项目	合作开发	-	23,009.55	393,439.30
生产计划调拨系统 1.0 项目	合作开发	-	-	404,376.46
EOS, eBay 运营系统 5.0 项目	自主开发	-	291,438.76	73,118.71
泳池清洁机器人项目	自主开发	-	249,581.21	36,780.23
EOS, eBay 运营系统 4.0 项目	自主开发	-	-	252,253.83
传动轴组件项目	合作开发	-	28,614.93	221,534.63
赛车产品项目管理系统 v1.0 项目	自主开发	-	-	196,874.63
maXpeedingRODS 全球站点 3.0 项目	自主开发	-	-	109,440.86
其他	自主开发	94,915.44	-	-
	合作开发	-	77,096.72	114,744.96
合计	-	12,311,187.73	17,042,721.79	16,698,881.52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73%	2.66%	2.23%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外包研发的情况，主要为公司阶段性研发人员人手紧张，公司将部分非核心的软件或软件部分模块外包及部分产品设计，主要为委托北京盛安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在不在科技有限公司等合作方开发相关 APP 及部分产品设计，报告期内委托研发费用金额为 284.41 万元。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2024年4月15日,体育总局办公厅发布《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公布体育领域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名单(2023年)的通知》,公司被认定为体育领域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
详细情况	2023年12月19日,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关于公布2023年重庆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通过名单的通知》(渝经信中小(2023)31号),公司通过2023年重庆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有效期为2023年12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后市场高性能零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36 汽车制造业”之“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制定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等。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负责管理汽车企业和产品准入;拟订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以及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推动重大技术装备改造和技术创新,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等。同时,负责电子商务行业管理、促进网络资源共建共享、拟定互联网数据安全相关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跨境电商行业自律和相关行业组织发展并且对本行业发展进行宏观调控。
3	商务部	负责电子商务行业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的制定、起草和推动国内外贸易和对外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草案和制定部门规章、促进跨境电商行业规范健康发展
4	海关总署	口岸管理、进出口商品检验、汽车及零部件进出口保税、监管及数据统计
5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产业及市场研究、技术标准制订、产品质量监督、信息服务、咨询服务与项目论证、贸易争端调查与协调、行业自律、专业培训、国际交流和会展服务等。
6	中国汽车改装用品协会	落实国家关于汽车改装用品的法律法规,协助政府部门完善汽车改装用品从业范围,参与相关标准的研究制定;提供汽车改装用品市场发展现状、法律法规、行业趋势、领先技术等咨询服务;制定并监督执行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协调同行价格争议,维护公平竞争
7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	负责推动执行国家有关电子商务行业发展方针政策,提供行业管理和服,促进国内外电子商务贸易及进出口跨境电商的健康发展。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商务部等9部门关于拓展跨境电商出口推进海外仓建设的意见》	商贸发[2024]125号	商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交通运输部中国人民银行海关总署税务总局金融监管总局网信办	2024.06	积极培育跨境电商经营主体，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加强相关基础设施和物流体系建设及积极开展标准规则建设与国际合作等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7号	国家发改委	2023.12	鼓励空气悬架等汽车关键零部件及电控智能悬架等汽车电子控制系统行业的发展。
3	《关于加快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若干措施》	国办发（2023）42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3.12	加强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及相关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支持内贸企业采用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等方式开拓国际市场。促进“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发展，带动更多传统产业组团出海。引导产业向中西部、东北地区梯度转移，提升中西部等地区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水平，支持边境地区特色产业更好衔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
4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全国工商联关于强化金融支持举措助力民营企业发展壮大的通知》	银发（2023）233号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全国工商联	2023.11	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为更多优质民营企业提供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服务，提升资金跨境结算效率。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统筹运用好本外币结算政策，为跨境电商等贸易新业态提供优质的贸易便利化服务。
5	《关于推动汽车后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消费发（2023）222号	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等9部委	2023.10	明确了汽车后市场发展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系统部署推动汽车后市场高质量发展，促进汽车后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市场结构不断优化，规范化水平明显提升，持续优化汽车使用环境，更好满足消费者多样化汽车消费需求。
6	《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	工信部联通装（2023）145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商务部海关	2023.08	通过支持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稳定燃油汽车消费、推动汽车出口提质增效、促进老旧汽车报废更新和二手车消费等举措，使

			总署金融监管总局国家能源局		2023年汽车行业运行保持稳中向好发展态势，2024年汽车行业保持在合理运行区间，产业发展质量效益进一步提升。
7	《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	发改就业(2023)10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等13个部委	2023.07	汽车消费体量大、潜力足、产业带动作用强，促进汽车消费对稳定我国消费大盘、促进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具有积极作用。为进一步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优化汽车购买使用管理制度和市场环境，更大力度促进新能源汽车持续健康发展，提出10条政策举措。
8	《关于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的意见》	国办发(2023)10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3.04	支持外贸企业通过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拓展销售渠道、培育自主品牌。鼓励各地方结合产业和禀赋优势，创新建设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积极发展“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带动跨境电商企业对企业出口。加快出台跨境电商知识产权保护指南，引导跨境电商企业防范知识产权风险。
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外贸保稳提质的意见》	国办发(2022)18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2.05	推动跨境电商加快发展提质增效。针对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监管模式，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对实现销售的货物，指导企业用足用好现行出口退税政策，及时申报办理退税。尽快出台便利跨境电商出口退换货的政策，适时开展试点。针对跨境电商行业特点，加强政策指导，支持符合条件的跨境电商相关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全国人大	2021.03	聚焦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加快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
11	《“十四五”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规划》	--	商务部	2021.11	明确“十四五”期间对外贸易发展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积极扩大进口、优化出口，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开拓合作共赢新局面。提出支持加快发展贸易新业态，包括促进跨境电商持续健康发展、推进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发展、发挥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带动作用、加快海外仓发展、推动保税维修发展、支持离岸贸易发展等几个

					方面。
12	《“十四五”电子商务发展规划》	--	商务部中央网信办发展改革委	2021.10	倡导开放共赢，支持跨境电商和海外仓发展。
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的意见》	国办发（2021）24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1.07	完善跨境电商发展支持政策。在全国适用跨境电商企业对企业（B2B）直接出口、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监管模式，完善配套政策。便利跨境电商进出口退换货管理。引导企业用好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增值税、消费税免税政策和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扩大跨境电商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试点范围。
1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	国办发（2020）40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0.11	促进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发展。积极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不断探索好经验好做法，研究建立综合试验区评估考核机制。
1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外贸稳外资工作的意见》	国办发（2020）28号	国务院	2020.08	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进一步加强稳外贸稳外资工作，稳住外贸主体，稳住产业链供应链。
1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支持贸易新业态发展的通知》	汇发（2020）11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20.05	促进外贸提质增效，加快跨境电子商务等贸易新业态发展，提高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水平。
17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发改产业（2020）202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等11个部委	2020.02	到202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形成，实现有条件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达到规模化生产，实现高度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在特定环境下市场化应用；展望2035到2050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体系全面建成、更加完善。安全、高效、绿色、文明的智能汽车强国愿景逐步实现。
18	《关于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出口商品有关监管事宜的公告》	海关总署公告（2018）194号	海关总署	2018.12	规定了跨境电子商务企业管理、零售进出口商品通关管理等事项。为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监管工作提供了详细的法律依据，促进跨境电子商务的健康有序发展。
19	《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	第22号令	发改委	2018.12	适应汽车产业改革开放新形势，完善汽车产业投资管理，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优化燃油汽车产能布局，推动产业向产能利用充分、产业基础扎实、配套体系完善、竞争优势明显的省份聚集；聚焦汽车产业发展重点，加

					快推进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节能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先进制造装备，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技术、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技术及装备研发和产业化。
20	《关于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零售出口货物税收政策的通知》	财税 (2018) 103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 商务部 海关总署	2018.09	对综试区电子商务出口企业出口未取得有效进货凭证的货物，同时符合相关条件的，试行增值税、消费税免税政策。电子商务出口企业在综试区注册，并在注册地跨境电子商务线上综合服务平台登记出口日期、货物名称、计量单位、数量、单价、金额。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		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 委员会	2018.0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是我国电商领域首部综合性法律。其中，《电商法》新增第二十六条“电子商务经营者从事跨境电子商务，应当遵守进出口监督管理的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将跨境电子商务经营者纳入本法管辖范围，也规定了受本法约束的同时，还应当遵守其他法律法规及规定。
22	《关于做好电子商务统计工作的通知》	商办电函 (2018) 100号	商务部	2018.03	强化电子商务统计制度执行，建立企业联系机制；优化样本结构，抓好重点企业；提高数据质量，确保工作时效。
23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 装(2017) 53号	工信部、发 改委、科技 部	2017.04	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骨干企业在全球的影响力和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智能网联汽车进入世界先进行列；全产业链实现安全可控：到2025年，形成若干家进入全球前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中国品牌汽车全面发展：到2025年，若干中国品牌汽车企业产销量进入世界前十；新型产业生态基本形成：到2025年，重点领域全面实现智能化，汽车后市场及服务业在价值链中的比例达到55%以上。
24	《国务院关于促进外贸回稳向好的若干意见》	国发 (2016) 27 号	国务院	2016.05	开展并扩大跨境电子商务、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和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试点。加快建立与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发展相适应的管理模式，抓紧完善外贸综合服务企业退（免）税分类管理办法。
2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速	国办发 (2015) 46 号	国务院办公 厅	2015.06	支持国内企业更好地利用电子商务开展对外贸易。加快建立适应跨境电子商务特点的政策体系和

	发展的指导意见》				监管体系，提高贸易各环节便利化水平。鼓励企业间贸易尽快实现全程在线交易，不断扩大可交易商品范围。
26	《中国制造 2025》	-	国务院	2015.05	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核心技术，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2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意见》	国办发(2014)19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4.05	支持拥有知识产权、品牌、营销网络、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效益的产品出口。提升加工贸易，修订加工贸易禁止类和限制类商品目录，完善加工贸易政策，创新加工贸易模式。
28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商务部等部门关于实施支持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有关政策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2013)89号	国务院办公厅、商务部	2013.08	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对于扩大国际市场份额、拓展外贸营销网络、转变外贸发展方式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加快我国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支持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主要针对汽车后市场，从事高性能汽车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通过 eBay、Amazon 等国际电商平台，将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此外，为进一步满足客户对汽车周边产品的需求，公司还利用现有电商渠道销售机电类产品。基于公司以上经营特征，公司兼受国家对汽车零部件和跨境电商等两个行业的产业政策的影响。

受益于国内外整车行业发展和消费市场扩大，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成为全球汽车零部件的重要供应集群中心之一，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水平提升，出口不断增长。近年来，中国跨境电商行业经历了迅猛的增长，成为稳外贸的重要力量，具备敏锐洞察力的汽车零部件企业纷纷抓住跨境电商发展的机会，创新产品销售形式，逐步实现从产品出口到品牌出海的跨越。

近年来，国家陆续颁布了一系列支持和规范汽车零部件行业和跨境电商行业的政策，这些政策为公司经营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宏观环境，有力地促进了公司的发展。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汽车产业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产业之一，而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产业发展最为重要的基础，

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稳步发展的前提条件。汽车零部件产业根据下游客户的不同，可以分为整车配套市场和汽车后市场。公司产品下游主要应用于汽车后市场。

1、行业发展概述

(1) 汽车后市场的行业概况

汽车后市场（Automotive Aftermarket）是指汽车在销售之后维修和保养服务及其所包含的汽车零部件、汽车用品和材料的交易市场，它涵盖了消费者买车后所需要的相关服务，不仅为消费者提供了汽车使用过程中所需的全方位服务，也为汽车产业链的持续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汽车后市场主要参与者包括提供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制造企业，销售汽车零部件的大型商超、电商、汽配零售商，提供汽配维修、改装的汽车修配连锁店、汽车维修店、汽车改装店以及个人或企业终端消费者等。汽车后市场的发展与汽车保有量和平均车龄密切相关。

从全球市场来看，汽车数量伴随着全球经济增长而不断增加，根据世界汽车工业协会（OICA）统计，2005-2022年，全球汽车保有量由9亿辆增至15.5亿辆左右，复合增长率达到3.3%。全球汽车保有量的增加使汽车维修保养需求不断提高，从而带动全球汽车后市场的稳步增长。根据Maximize Market Research发布的数据显示，2022年全球汽车维保市场规模达到5,669亿美元，同比增长5.7%；并且预计在2023-2027年间，将维持超5.5%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到2027年有望突破7,500亿美元。从区域上来看，欧美等主要发达国家的汽车后市场相对成熟，而中国、巴西、印度等新兴国家的汽车后市场迅速发展，将成为未来几年全球汽车后市场主要增长点。

(2) 美国、欧洲汽车后市场发展概况

美国汽车市场起步较早，美国被称为车轮上的国家，是一个成熟稳定的汽车市场，汽车保有量大且渗透率高，截至2022年底，美国汽车保有量约2.8亿辆，是全球主要经济体中汽车渗透率最高的国家。美国没有车辆年限强制报废规定，根据IHS Markit的数据，美国轻型汽车平均车龄近年持续增长，由2002年的平均9.6年上升至2022年的12.5年，车龄较长，维修、保养等需求更高。未来，随着汽车平均车龄的增加，花费在这些汽车上的维修和保养费用也将不断增加。

美国汽车后市场主要由第三方维修和授权汽车经销商（类似于中国的4S店）两大类参与者。第三方维修服务可以进一步细分为两种形式，一种是专业维修人员提供的“代劳服务”（Do It For Me, DIFM），即专业的汽车维修店为客户提供维修和零配件安装服务；另一种则是车主购买零件后自行完成的“自助服务”（Do It Yourself, DIY），由于美国汽车市场历史悠久，汽车文化较为成熟，很多消费者具备动手从事汽车保养和简单维修的能力，而且多数美国家庭有车库或者足够的场地条件，因此“自己动手”是常见的汽车保养维修模式。

当前，DIFM和DIY两种模式大约分别占据市场总额的55%和20%，两者合计达75%，是美国汽车后市场的主导力量，授权汽车经销商仅占据25%左右份额，且该份额大都来自于汽车保修期内

的维修和养护。行业集中度方面，美国第三方维修主要由规模化、连锁化的汽修店所覆盖，目前大型的连锁维修厂商有 AutoZone、Advanced Auto Parts、O'Reilly 以及 Genuine Parts (NAPA)，约占据全行业 30% 的份额。

除了以上两种传统的销售渠道，随着消费者近几年消费习惯的改变，尤其是受近几年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网上购物成为了更方便的选择，美国消费者开始更偏向于线上购物，美国汽车后市场电商平台销售发展迅速。从 2012-2022 年，美国电商平台的汽车后市场相关销售额从 38 亿美元增长至 194 亿美元，汽车后市场电商平台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8%，并且这一趋势仍将持续。

目前，美国汽车后市场在全球各国范围内最大、最成熟，其专业化、标准化、细分化的流程体系保障其质量体系的完善，产品的质量和机构的服务标准在消费者需求的推动下不断提升。根据美国 Automotive Aftermarket Network 测算，美国汽车后市场规模 2021 年为 4,200 亿美元，预计在 2024 年达到 4,770 亿美元，电商渠道在汽车后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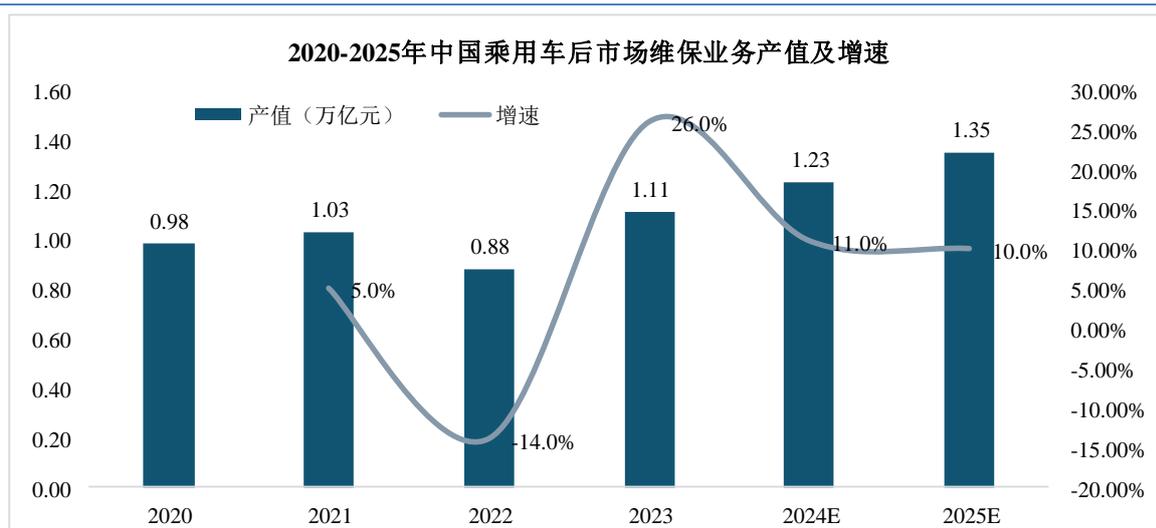
欧洲汽车后市场的发展阶段与结构特征与美国市场较为相近。根据 ACEA (欧洲汽车工业协会) 统计，2022 年欧盟、英国及 EFTA 冰岛、挪威、瑞典三国合计汽车保有量达到 2.97 亿辆，车龄平均已达到 12.3 年。随着欧洲汽车保有量的稳定增长、平均车龄的提高，欧洲汽车后市场未来将保持稳步增长。

(3) 中国汽车后市场发展概况

随着中国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汽车保有量持续增加，我国汽车后市场的行业规模增长较快。截至 2023 年，我国汽车保有量已经高达 3.36 亿辆，但从车龄结构来看，2022 年中国乘用车平均车龄为 6.2 年，虽远低于欧美国家平均车龄，但一般而言，车龄在 6-10 年之间的汽车维修更换频率最高，有利于汽车后市场发展。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和德勤《2020 中国汽车后市场白皮书》，我国汽车后市场维保市场规模预计从 2014 年的 0.66 万亿增长到 2025 年的 1.74 万亿，复合增长率将达 9.20%。其中，乘用车维保业务在整个汽车后市场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

普华永道发布的《中国乘用车维保后市场数字化白皮书》显示，尽管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中国乘用车维保业务在 2022 年出现了小幅下滑，但在 2023 年实现了强劲复苏，达到约 1.11 万亿人民币的规模。随着汽车产量、销量和车龄的持续增长，预计未来消费者对于汽车养护和维修将有更强的需求，汽车后市场行业规模有望实现进一步增长。



数据来源：普华永道《中国乘用车维保后市场数字化白皮书》

2、跨境电商行业概况

(1) 全球电商渠道交易规模不断增长

近年来，全球电商渠道交易规模不断增长，线上零售市场因其便捷化、多元化、移动化等优势规模在不断扩大，电商渗透率持续提升。Statista 数据显示，2015 年全球电商渠道零售额为 1.55 万亿美元，2021 年达到 4.94 万亿美元，预计未来增速将保持较高水平，2021-2024 年复合年增速有望达到 8.96%；电商零售额占全球零售总额的比例呈现持续增长的态势，从 2015 年的 7.4% 提升至 2021 年的 19.5%，预计 2024 年将达到 21.8%。纵观海外市场，以美国、英国、德国、西班牙及法国为代表的成熟市场，经历数十年的发展，已经形成良好的电子商务生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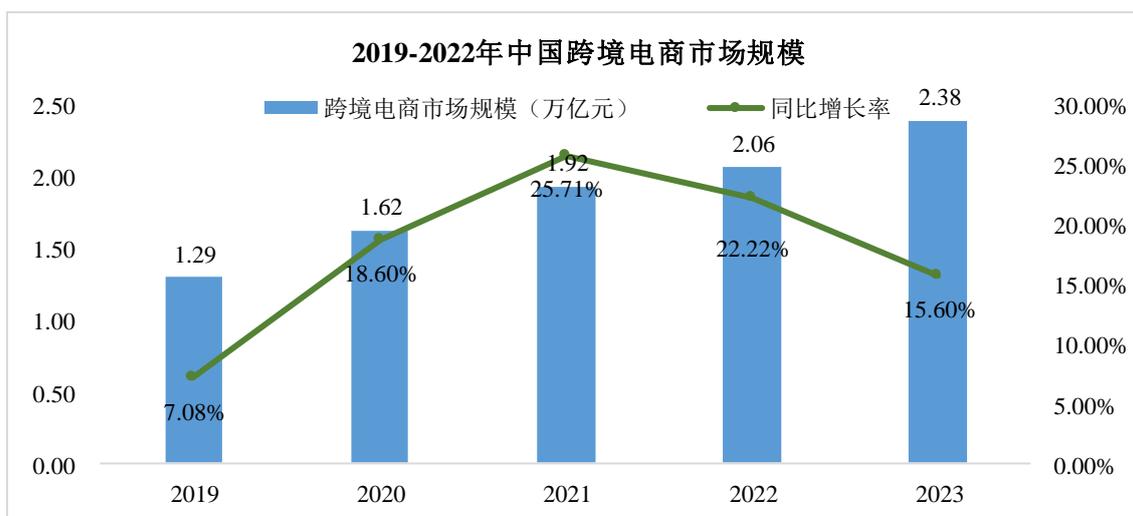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tatista

(2) 我国跨境电商市场规模稳定增长，跨境出口电商占主导地位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构建和推出，跨境电商行业进入战略发展期，助力我国传统商贸结构转型升级。近年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实施支持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有关政策的意见》等

一系列涉及跨境电商的政策性文件，支持我国跨境电商企业的发展，推动我国外贸发展方式从“制造驱动”向“服务驱动”转型升级。作为政策重点支持的外贸方式，跨境电商以“互联网+外贸”的形式，以大数据等技术为依托，以满足消费者需求为基础，助力传统制造业实现“中国智造”。

近年来，我国跨境电商市场规模持续、稳定增长，为我国外贸发展注入新动能。根据海关总署的统计数据，2023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为2.38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5.60%，占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的5.70%。其中2023年跨境电商出口额为1.83万亿元，同比增长19.6%；进口额为5483亿元，同比增长3.9%。跨境出口电商行业依靠国内日趋完善的供应链、全球消费者对中国产品的需求以及国内电商行业积累的领先优势，快速发展。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3、发展趋势

(1) 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趋势

发达国家的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过长期发展，已具有规模大、技术力量雄厚、资本实力充足、产业集中度高、全球同步配套的特点。行业内已涌现出了一批以德国博世、大陆集团和美国江森自控、日本电装及爱信精机、法国佛吉亚和法雷奥等公司为代表的销售收入超百亿美元的世界知名零部件企业。这些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具有强大的经济实力和研发力量，引领着世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方向。《美国汽车新闻》（Automotive News）发布了2022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博世、电装、采埃孚、麦格纳国际、爱信精机依旧位居前5，中国共计上榜10家企业，较2021年增加两家，排名最高的依旧是延锋国际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较2021年排名上升1位至第16名。中国企业上榜数量已挤进第二梯队，仅次于日、美、德三国。

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趋势呈现以下特点：

①采购全球化

在全球一体化背景下，面对日益激烈的竞争，世界各大汽车公司为了降低成本，在扩大生产规

模的同时逐渐减少汽车零部件的自制率，采用零部件全球采购策略。同时，国际零部件供应商为了获取更大利益，减少甚至停止其部分不占竞争优势产品的生产，转而在全球采购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

②系统配套、模块化供应逐渐兴起

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迫使整车厂商从采购单个零部件转变为采购整个系统。这一转变不仅有利于整车厂商充分利用零部件企业专业优势，且简化了产品配套环节，缩短了新产品开发周期。系统供应商由于日益深入参与整车厂商新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过程，其技术和经济实力也逐步强大。

系统配套催生了零部件企业的模块化供应，在模块化供应中，零部件企业承担起更多的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工作，整车厂商在产品及技术上越来越依赖零部件企业，零部件企业在汽车产业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

③产业转移速度加快

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劳动力成本较高，导致这些国家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缺乏成本优势。为应对市场竞争，上述国家的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加快了产业转移速度，不但向低成本国家和地区大规模转移生产制造环节，而且将转移范围逐渐延伸到了研发、设计、采购、销售和售后服务环节，转移的规模越来越大，层次越来越高。中国、印度等国成为吸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目的地。

(2) 跨境电商发展趋势

①跨境电商产业集中度上升，推动企业建立自有品牌

随着我国电子商务法和跨境电商系列新政策的出台，跨境电商行业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以欧美为主的国家在税收、运营等方面持续规范跨境电商企业发展，也加速了我国跨境电商企业的转型过程。在全球化趋势和消费升级的促进下，我国跨境电商市场的参与者，将会面临规模较小企业的被整合或出局，市场份额进一步向头部企业聚集，我国跨境电商市场集中度仍会不断提升。

相较于传统出口贸易，跨境出口电商在减少商品流通环节、提高商品流通效率方面具有明显优势，拥有强大品牌、供应链布局的企业增长势能强劲。因此，越来越多的跨境出口电商持续强化品牌意识，深度运营产品的创新设计及对产品消费趋势的把控，加强海外客户对自身品牌的认知，拓展销售渠道和完善供应链体系，通过提升产品的品牌溢价构建核心竞争壁垒。

②海外交付及时性逐渐成为跨境出口电商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随着全球买家对在线购物体验的要求逐渐提高，交付的及时性成为买家更为关注的问题。当前主流的跨境出口物流方式普遍存在配送慢、清关慢、易丢包、退换难等问题，搭建完善的海外仓储体系将有效解决该等问题。通过布局海外仓储，跨境电商企业提前完成备货，一方面有助于缩短客

户下单后的配送时间、提升客户满意度，进而扩大销量；另一方面有助于跨境电商企业实现“本土化”运营，实现高效率退换货服务，与本地售后服务保持同步，进而提高消费者的消费体验。

因此，具备一定技术与规模优势的跨境电商企业将逐步加大海外仓储体系建设力度，提升海外仓的运营能力，实现高效的海外交付，进而提高销售效率与库存周转能力，由此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并借此筑起较高的行业壁垒。

③跨境电商产品种类不断丰富，提升营销转化率成为发展重点

我国跨境电商企业的数量增多和消费者需求的多样化，促进跨境经营商品的种类不断丰富，目前已覆盖电子及通讯产品、计算机产品及相关设备、服装服饰、家具家居、庭院园艺、宠物用品、母婴玩具、汽车配件等产品领域。随着物流运输的进步和供应链体系的不断完善，家具等较大体积产品在跨境电商领域快速发展。

跨境电商的客户流量在达到一定规模后通常难以维持高速的流量增加，而提高流量转换率将成为跨境出口电商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目前，随着跨境电商平台持续向移动端转移，企业需要打造线上多平台的数据融合，拓展运营渠道；同时，通过不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持续推陈出新，增加 SKU 数量多方位满足客户的购买需求，并加强老用户的良好服务，提升重复购买率，提升营销转化率。

④海外市场行业法规逐渐完善，强监管大势所趋

跨境电商作为发展迅猛的新兴行业，其创新往往领先于政府的监管和法规。但是近年来海外主要国家或地区的法规已经逐渐更新完善，尤其是在税务方面进展较快。2018 年以来美国大部分州市已相继明确要求电商平台代征代缴销售税（Sales Tax）；2019 年欧洲多国要求电商平台承担更大的税务合规责任；2021 年起英国已经要求电商平台代征代缴部分产品的增值税（Value Added Tax，简称 VAT），欧盟也于 2021 年开始执行电商平台代扣代缴增值税（VAT）的政策。合规经营已经成为跨境电商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跨境电商企业需要加强合规能力建设，这也将有利于改善行业的竞争秩序。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基本竞争格局

近年来，中国跨境电商行业经历了迅猛的增长，具备敏锐洞察力的汽车零部件企业纷纷抓住跨境电商发展的机会，依托中国强大的制造优势，创新产品销售形式，逐步实现从产品出口到品牌出海的跨越，开创了汽车零部件跨境电商行业。公司主要针对汽车后市场，从事高性能汽车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通过 eBay、Amazon 等国际电商平台，将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属于汽车零部件跨境电商领域。

汽车零部件品类繁杂，车型众多，规格型号多种多样，而且不同国家也存在差异化的需求，因此境内汽车零部件跨境电商细分市场参与者众多，目前仍处于充分竞争的状态，而包括公司在内的占据先发优势的企业，在设立一开始就重视自主研发和生产核心产品，在各自细分市场具备较强的产品竞争力和品牌优势，目前已经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从行业发展整体趋势来看，中国汽车零部件跨境电商的竞争格局逐步从野蛮生长转向精耕细作发展，企业开始注重品牌的培养，深耕供应链，从早期的贸易型企业转型为垂直型、精品型厂家。同时，随着跨境电商和海外仓布局的不断完善，企业通过优化包装和提高物流效率来降低成本并提升消费者体验，中国汽车零部件跨境电商企业在国际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

除本公司外，国内知名的跨境电商企业主要还包括赛维时代、致欧科技、三态股份、华凯易佰、安克创新、常州凌越、福建扬腾等。相关企业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1) 赛维时代

赛维时代（301381.SZ）是一家技术驱动的品牌出海企业，通过平台化快速反应能力满足全球消费者高品质、个性化的时尚生活需求。自成立以来，赛维时代秉持“让美好生活触手可及”的使命，以全链路数字化能力和敏捷型组织为基石，驱动赛维时代品牌矩阵战略的发展，逐步形成集产品开发设计、柔性供应链整合、品牌孵化及运营等于一体的全链条品牌运营模式。赛维时代通过 Amazon、Walmart 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和 RetroStage 等垂直品类自营网站向全球消费者销售高品质、个性化的时尚生活产品，赛维时代运营的商品品类主要分为服饰配饰品类和非服饰配饰品类两大类。服饰配饰品类是赛维时代的主营品类，覆盖范围包括男装、女装、家居服、内衣、童装等多个细分品类；非服饰配饰品类主要包括运动娱乐等品类。此外，赛维时代还基于其完善的跨境仓储物流体系向第三方提供物流服务。

2) 致欧科技

致欧科技（301376.SZ）主要通过亚马逊、OTTO、独立站等海外线上零售平台，经过产品研发与设计、外协生产及采购、跨境运输及仓储、线上销售及客户服务等业务环节将设计感、高便捷且物超所值的家具家居产品销售给遍及欧洲、北美和日本等国家或地区的终端消费者。致欧科技将经营资源集中于研发设计端及运营销售端，强化“微笑曲线”上游的研发迭代和设计创新，以及下游的品牌运营和销售渠道，生产制造环节则全部委托给外协厂商进行。

3) 三态股份

三态股份（301558.SZ）是一家技术驱动的出口跨境电商零售和第三方出口跨境电商物流的综合性企业，搭建了以出口跨境电商零售业务、出口跨境电商物流业务、AI SaaS 软件业务三大核心板块构建的战略版图，其中，出口跨境电商零售业务（直邮）、出口跨境电商物流业务为三态股份原有传统业务板块，出口跨境电商零售业务（精品业务、海外仓）、AI SaaS 软件业务为三态股份积

极培育和拓展的新兴业务。

4) 华凯易佰

华凯易佰(300592.SZ)以全资子公司易佰网络为载体,依托中国优质供应链资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跨境出口电商业务,主要通过 Amazon、eBay、AliExpress、Cdiscount、Tik Tok、WalMart 等第三方平台,将高性价比的中国制造商品销售给境外终端消费者。

5) 安克创新

安克创新(300866.SZ)是全球化的知名消费电子品牌企业,通过自主研发、产品设计、品牌打造、渠道销售等方式塑造享誉全球的智能硬件品牌,覆盖了充电储能、智能创新、智能影音等多个品类。安克创新基于“线上+线下”全渠道多元化销售发展战略,不断完善多渠道、多层次的销售体系,向全球消费者销售自有品牌的消费电子类产品。

6) 常州凌越

常州凌越主要通过跨境电商向欧美市场终端销售者销售汽车、摩托车零部件等产品,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锂电单车,且以汽车碰撞件为主。

7) 福建扬腾

福建扬腾的产品线已经覆盖汽车主要系统,管理接近十万个零部件,在国内拥有超过 10 万平方米的仓储中心,在全球 8 个国家布局仓储群,海外近 20 万平方米的配送中心。

(2) 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1) 研发创新壁垒

区别于一般的以整车厂配套为主的汽车零部件企业,跨境电商企业直接触达终端消费者,产品需要性能优异、功能齐备、设计精美,需要持续研发创新,才能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此外,跨境电商企业需要借助完善的信息系统完成从销售、生产、采购及财务等业务流程,并且与第三方电商平台的系统接口进行对接,获取日常经营数据,业务活动的开展依赖于稳定、完善的信息系统。行业新进入者由于缺乏研发创新积淀,很难在短期内建立完善的产品开发和信息系统研发体系,也难以对市场需求的变化的变化进行及时、准确把握,因而将面临较大的研发创新壁垒。

2) 市场开拓与品牌壁垒

全球跨境电商模式历经多年发展,运营规则与运营模式日益复杂,目标市场当地消费习惯与文化习俗特征等多种多样,对跨境电商平台的规则和市场特征的熟悉掌握需长期运营经验的积累,对尚处于业务与市场开拓初期的新进入者而言,如何高效实现对目标客户与潜在用户的精准营销触达,试错成本高且要耗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对新进入者形成较大的市场开拓壁垒。

此外,在跨境电商行业整体竞争加剧的大背景下,拥有强大品牌影响力的企业将拥有更大竞争

优势与更强的增长势能，因此越来越多的跨境出口电商持续强化品牌意识。但品牌力的塑造需基于长期深度运营产品的创新设计及对产品消费趋势的把控，在短期内难以塑造海外消费群体对自身品牌力的认知，因此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壁垒。

3) 供应链壁垒

跨境电商业务的开展依赖于完善的供应链布局，包括供应商筛选与合作关系建立、仓储物流体系建设等。目前市场内的领先企业通过多年的经营和发展，基本已构建了各自稳定且优质的供应链体系，同时与主要的仓储物流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熟悉市场规则与业务运转模式的基础上，完成了配套运营系统的开发，保障了供应链各环节的高效运转，具有明显的成本管控优势。新进入者需要大量时间才能实现完善的供应链布局。因此，本行业内存在一定的供应链壁垒。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竞争地位

受益于发达国家浓厚的竞技文化，汽车后市场的高性能改装在发达国家有上百年的历史，深受欧美大众喜爱，具有较强的文化属性。公司一直坚持多国家、多渠道、多语种的本地化、差异化运营思路，最大化的满足不同地区的客户需求。通过十多年沉淀积累了约 400 万名用户，并且通过社交媒体 KOL（关键意见领袖）+KOC（关键意见消费者）的推广模式，大规模提高品牌知名度，实现用户人群培育，为下一步做文化产品输出打下较好的基础。

近年来，公司规模不断发展扩大，经营业绩、市场贡献和品牌影响力逐渐增强，公司获得的重要奖项及荣誉如下：

序号	取得时间	授予荣誉名称	授予单位名称
1	2024 年	2024 eBay 至尊荣耀奖杯	eBay
2	2023 年	体育领域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	国家体育总局
3	2023 年	2022 年北碚区优秀民营科技创新企业	北碚区人民政府
4	2023 年	重庆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
5	2022 年	2021 年重庆服务贸易创新示范案例	重庆市服务贸易协会
6	2020 年	2019 年度“重庆市服务贸易先进集体”	重庆市服务贸易协会
7	2020 年	重庆市“隐形冠军”企业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8	2020 年	2020-2021 年度重庆市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
9	2020 年	重庆市高新技术企业	重庆市科技局
10	2019 年	中国汽车改装用品协会赛车赛事专业委员会会长单位	中国汽车改装用品协会
11	2019 年	重庆市 2019 年度“服务贸易”创新示范案例	重庆服务贸易（外包）协会、重庆致格贸易研究院
12	2019 年	重庆市“专精特新”企业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3	2018 年	重庆市优秀创新型企业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科学技术局；共青团重庆市委；重庆市知识产权局

14	2018 年	重庆市企业技术中心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重庆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 重庆海关
15	2018 年	重庆市中小企业技术研发中心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 研发团队优势

公司一直以来重视研发创新。公司管理层对公司产品具备丰富的研发、销售、管理等实战经验，并且建立了一支由核心技术人员带头、不断扩充新鲜有生力量、创新能力强的技术研发队伍，包括减震结构工程师、涡轮结构工程师、材料工程师、机械电控工程师、设计工程师、包装工程师、系统开发及测试工程师，积累了丰富的汽配产品研发经验。公司对整车与部件的性能测试与调校从理论到实践都有深入的理解，保证公司产品能准确的解决用户的痛点与需求。

(2) 产品及品牌优势

通过十多年沉淀，公司各类产品畅销北美、欧洲、澳大利亚等全球主要发达国家和地区。公司的产品被广泛运用到各种国际知名赛事。海外知名视频网站 YouTube 上已有多位主播频道发布了公司产品的视频评测报告。公司结合在海外拥有大量的网络红人资源，利用 KOL+KOC+用户分享+赛事+垂直媒体的传播，在汽配行业中积累了良好的口碑。

(3) 公司渠道优势

公司已建立起了完善的境内外渠道体系，包括线上电商渠道、线下销售渠道等。线上渠道包括 eBay、Amazon、AliExpress.com 等多家主流汽配销售电商平台。同时公司亦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产品开发、产品销售、系统运营和售后服务等多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渠道经验。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拓展线下销售渠道，并且逐步在展现成效。公司线上线下渠道的不断拓展对未来增长提供核心动力。

(4) 公司生产优势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的一体化模式。从 2006 年建立工厂成立研发部，以 MAXPEEDINGRODS 品牌建立全球跨境电商销售网络，实现了直接从工厂到终端用户的商业模式。得益于自建工厂，大部分核心产品与技术公司均实现自主控制与生产，从原材料选择、生产、质检、包装等各个环节，实现了成本控制；同时，公司产线具备柔性定制能力，可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实现定制化，提供快速、柔性、低成本、高品质的供应能力，确保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 海外市场销售渠道布局劣势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 Amazon、eBay 等第三方电商平台以及垂直品类自营网站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实现销售，而欧美国家的线下销售渠道占汽车后市场份额比重较高，公司在线下市场渠道开拓不足，未来若公司计划大力开拓欧美发达国家线下渠道，由于线上销售和线下销售渠道市场拓

展方式存在差异，公司或将面临客户开发、品牌营销、市场竞争等多方面的挑战。

此外，公司在新兴国家和地区的产品销售额与品牌知名度仍相对较低，若公司未来大力进入该区域市场，则将面临着不同国家或地区的消费习惯、文化特质以及当地电商平台运营规则挑战。

（2）资本实力和融资渠道有限

出口跨境电商行业近年来蓬勃发展，随着企业业务布局不断拓展，市场营销、商品备货等业务环节对资金的需求量也日益增加，且公司不断进行新产品开发与技术革新，亦需要大量前期资金的投入。公司目前尚未登陆资本市场，相较于同行业内已经上市的跨境电商企业，在资本实力和融资渠道上有所欠缺，亦不具备融资成本优势，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壮大。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经营目标

公司坚持品牌化战略，基于公司在全球高性能汽车零部件领域积累的经验及不断提升的柔性生产能力，推动公司由具有性价比的“中国制造”企业向具有影响力的“中国品牌”企业转型，致力于成为全球高性能汽车零部件领域受人尊敬的中国企业。公司将秉承“专注性能、服务客户”的经营理念，持续深耕高性能汽车配件领域并在全球范围内不断拓展，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与服务升级，提升自有品牌 MaXpeedingRODS 的全球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为客户提供卓越的个性化汽配产品解决方案。

（二）实现目标的计划与措施

1、坚持科技创新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核心品类的研发投入力度，强化技术专家团队，研发创新产品，增强核心品类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产品线，持续专注开发高品质的汽配产品，丰富和完善产品矩阵，全方位满足全球用户日益多元化的使用需求。

2、提升品牌形象

公司坚持自有品牌的发展战略，经过多年口碑积累，已形成较为明显的品牌优势。公司将继续加强品牌建设，通过提升产品品质、实施精准营销、赛手赛事合作，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

3、拓展销售渠道

公司坚持实施多渠道销售战略，结合线上和线下的销售方式。在稳固现有主要市场的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新兴市场，以覆盖更广泛的用户群体，并满足不同细分市场的需求，提高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依托线上销售平台，拓展到更多国家和地区，并不断优化线上市场营销策略、服务能力，稳步提高线上市场份额。同时，公司也将致力于线下销售渠道建设，深度挖掘用户核心需求和痛点，为用户提供更直接和便捷的服务体验，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4、加强信息化建设

公司将进一步推进信息化系统的升级和优化，深度融合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强化全链路数字化运营效能与效率，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为公司决策、战略规划及风险控制构筑坚实的数字化支撑平台。

5、建设人才梯队

公司将持续规范各业务部门的流程管理制度，加强业务流程体系建设。公司注重人才梯队建设，未来将坚持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完善人才管理与发展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管理提供持续、有力的人力资源保证。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1、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三会议事规则。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2、 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职权。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运行规范，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情况。

3、 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作为公司经营决策的常设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职权。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现任）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4名为股东代表董事，1名为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设董事长1名，不设副董事长。公司董事会现设董事会秘书1名，对公司及董事会负责，由董事会聘任。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依据《公

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计划、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等作出了有效决议。董事会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4、 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为股东代表监事，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的执行等重要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5、 职工代表董事、监事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中分别设有 1 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其监督职责。

6、 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2023 年 4 月 28 日，国贵科技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聘任邹毅为国贵科技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23 年 10 月 22 日，国贵科技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重新聘任了公司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续聘邹毅为国贵科技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三会”的组织筹备等各项职责，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秘书在公司中的作用。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	是

的要求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参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治理规则》等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并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制度手册》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公司已在《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与股东等主体间的纠纷解决机制。并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治理文件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并有效运作，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请见本节“（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备完善的投资者沟通渠道，能够及时解决投资者投诉问题。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2024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和自我评价的议案》，董事会认为：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等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规范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三会一层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做出了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询“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股东具有依法参加或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管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已按相关法规的要求设计与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

和控制体系。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召开会议，各机构、各部门能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22年6月28日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西永综合保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曦之晨	曦之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未按期申报企业所得税等	责令改正、罚款	100元
2023年4月25日	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	国贵科技	公司门户网站(www.maxpeedingrods.cn)存在安全漏洞	警告	/
2024年4月25日	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	国贵科技	公司门户网站(www.maxpeedingrods.cn)存在网络安全隐患未及时处置	警告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网络安全处罚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收到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作出的《当场处罚决定书》（编号：023033），查明公司门户网站（www.maxpeedingrods.cn）存在安全漏洞，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五十九条规定，对公司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执行方式为当场训诫。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收到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作出的《当场处罚决定书》（编号：024049），查明公司门户网站（www.maxpeedingrods.cn）存在网络安全隐患未及时处置，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五十九条规定，对公司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执行方式为当场训诫。

根据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于2024年9月20日出具的《证明》，截至《证明》签署之日，

国贵科技已处置相关网络安全隐患，前述行政处罚已执行完毕且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且除上述情况外，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国贵科技一直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数据保护和网络安全法律法规，未发现其他因违反国家和地方关于数据保护和网络安全法律法规而被调查或处罚的情形，重庆市公安局北碚区分局亦未收到任何第三方关于国贵科技违反数据保护和网络安全法律法规的举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五十九条规定，网络运营者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五条规定的网络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拒不改正或者导致危害网络安全等后果的，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根据前述规定，公司的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在受到行政处罚后已进行整改并加强管理，上述处罚事项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2、税务处罚

曦之晨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重庆西永综合保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根据《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曦之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未按期申报企业所得税等，主管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对曦之晨罚款 100 元。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关于明确全市重大税务行政处罚案件审理标准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各区县（自治县）税务局办理的拟处罚款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或经过听证程序的税务行政处罚案件构成重大税务行政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根据前述规定，曦之晨的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曦之晨在受到行政处罚后已进行整改并缴纳罚款，上述处罚事项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体系、生产体系和市场营销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土地、厂房系自有或向非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职工代表董事、监事除外）的选举均由股东大会作出，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产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的情形。
机构	是	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并规范运作。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设置经营管理职能机构，各机构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控股股东违规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
----	------	------	------	----------

				制人的持股比例
1	君怀科技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为国贵科技、君之诚、中嵘能源的持股主体，暂未实际开展业务	/
2	君之诚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平面设计；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物业管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暂未实际开展业务	100%
3	中嵘能源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企业总部管理；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机械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的销售	51%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1、 控股股东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保证公司利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除公司（包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或单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单位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单位控制的任何企业及单位采取有效措施，不会：

①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②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凡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下属企业及单位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公司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

(4) 本单位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本单位未履行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 本承诺函自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国璋、廖德贵、陈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包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或单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及单位采取有效措施，不会：

①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②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及单位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公司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

(4) 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人未履行承

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制度，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或者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规范、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控股股东君怀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国璋、廖德贵及陈枢作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本单位在作为国贵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尽量避免与国贵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本单位将促使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正常商业交易的原则和条件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及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不干涉其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2、本人/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国贵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间接持股 比例
1	陈枢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9,584	-	0.0925%
2	陈国璋	董事	公司董事	29,428,347	-	45.6614%
3	廖德贵	董事	公司董事	29,428,347	-	45.6614%
4	姚懿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3,020	-	0.0668%
5	税蜀	董事	公司董事	143,131	-	0.2221%
6	李娅妮	-	董事税蜀的配偶	36,000	0.0559%	-
7	邹桂沂	监事会主席、价格管理部经理	公司监事	15,000	-	0.0233%
8	胡勇	监事	公司监事	-	-	-
9	刘惠文	监事	公司监事	9,970	-	0.0155%
10	李巧志	销售总监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1,400	-	0.0642%
11	杨发彬	副总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0,180	-	0.0623%
12	韩山强	副总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0,028	-	0.0621%
13	胡岩诚	财务总监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3,420	-	0.0674%
14	何颖	副总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6,600	-	0.0568%
15	邹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5,020	-	0.0388%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枢为公司董事陈国璋、公司董事廖德贵之子，公司董事陈国璋、公司董事廖德贵系配偶关系；

2、公司董事陈国璋任控股股东监事；

3、公司董事廖德贵担任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姚懿系廖德贵的妹妹廖德秀之子。

除上述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 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与竞业限制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况。

2、 承诺情况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在作为国贵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及/或由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尽量避免与国贵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及/或由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正常商业交易的原则和条件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及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不干涉其他人员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2) 本人在作为国贵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国贵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向公司和投资者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陈枢	董事长、总	峰之速	经理	否	否

	经理	擎芦科技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陈国璋	董事	君怀科技	监事	否	否
		君之诚	监事	否	否
廖德贵	董事	君怀科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峰之速	监事	否	否
姚懿	职工代表董事兼副总经理	国昱科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擎途科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日本极速	董事	否	否
		新加坡极速	董事	否	否
		美国极速	董事、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	否	否
税蜀	董事	贵州景渝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重庆道农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重庆宸兴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重庆道农渔趣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赛创鸿远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重庆赛伯乐创荣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总经理	否	否
邹桂沂	监事	峰之速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否	否
		擎弦商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何颖	副总经理	宁波君怀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香港锋速	董事	否	否
		香港睿速	董事	否	否
		香港驰速	董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税蜀	董事	贵州景渝	10%	投资咨询	否	否
		佛山盛元智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148%	对外投资	否	否
		赛创鸿远	0.5%	投资咨询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周传洋	监事	离任	无	股东提名监事变动，重新选举监事，不构成重大变动，对生产经营不存在实质影响
刘倩	监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职，根据股东提名重新选举监事，不构成重大变动，对生产经营不存在实质影响
胡勇	无	新任	监事	股东提名监事变动，重新选举监事，不构成重大变动，对生产经营不存在实质影响
刘惠文	人力行政经理	新任	监事、人力行政经理	选举刘惠文为公司监事，不构成重大变动，对生产经营不存在实质影响
邹毅	法务总监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邹毅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完善治理结构，在聘任前邹毅即在公司任职，不构成重大变动，对生产经营不存在实质影响
刘德凤	销售副总监（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销售副总监	公司章程经修改，销售副总监不再作为高级管理人员，但仍在公司任职，不构成重大变动，对生产经营不存在实质影响
王信花	销售副总监（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销售副总监	公司章程经修改，销售副总监不再作为高级管理人员，但仍在公司任职，不构成重大变动，对生产经营不存在实质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414,868.32	63,832,218.53	108,836,383.0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74,759.90	2,126,079.6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3,817,109.00	11,001,350.28	37,075,891.26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23,388,859.51	16,383,061.74	26,869,435.48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10,374,507.92	6,753,226.61	8,156,566.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307,870,799.80	328,250,518.97	331,604,482.38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006,340.69	8,979,578.48	38,514,953.11
流动资产合计	464,947,245.14	437,326,034.23	551,057,712.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00,000.00	3,600,0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5,086,743.05	43,303,859.46	18,965,982.12
在建工程	474,511.07	165,137.61	2,218,445.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66,169,653.62	67,444,849.93	51,705,713.34
无形资产	5,691,295.62	15,091,582.04	287,538.3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7,697,361.94	7,518,637.41	2,653,85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15,434.86	30,320,447.29	38,953,645.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3,472.52	1,083,392.57	12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598,472.68	168,527,906.31	114,906,178.80
资产总计	626,545,717.82	605,853,940.54	665,963,890.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5,427,824.31	76,216,3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4,993,237.29	43,151,404.59	56,704,207.24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7,897,278.60	8,354,441.79	16,177,690.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666,274.62	12,727,247.00	12,508,693.35
应交税费	5,150,807.24	407,621.83	13,265,958.74
其他应付款	579,200.82	1,489,606.12	3,642,265.4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152.42	1,264,659.42	37,156,245.83
其他流动负债	3,869,310.15	3,440,385.74	18,899,754.33
流动负债合计	75,756,261.14	76,263,190.80	234,571,115.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68,388,368.41	67,501,704.78	16,254,657.63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50,923.97	10,003,828.33	7,971,932.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139,292.38	77,505,533.11	24,226,589.85
负债合计	153,895,553.52	153,768,723.91	258,797,705.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5,180,300.00	65,180,300.00	65,180,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82,250,678.98	181,393,516.60	179,266,575.2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3,727,441.88	-2,857,334.95	-2,824,074.50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6,207,196.06	16,207,196.06	16,207,196.0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12,739,409.68	192,161,513.77	149,336,162.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2,650,142.84	452,085,191.48	407,166,159.08
少数股东权益	21.46	25.15	26.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2,650,164.30	452,085,216.63	407,166,18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6,545,717.82	605,853,940.54	665,963,890.9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0,295,973.32	640,791,090.48	748,214,376.72
其中：营业收入	330,295,973.32	640,791,090.48	748,214,376.7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297,916,337.00	564,617,129.02	639,468,520.86
其中：营业成本	189,762,567.52	362,299,180.74	429,452,632.98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434,624.06	1,404,378.49	3,996,549.44
销售费用	79,722,297.63	146,053,225.14	158,681,514.17
管理费用	14,696,109.08	29,925,187.30	28,602,314.92
研发费用	12,311,187.73	17,042,721.79	16,698,881.52
财务费用	989,550.98	7,892,435.56	2,036,627.83
其中：利息收入	102,902.57	91,903.41	82,756.92
利息费用	51,208.52	1,867,204.42	2,035,759.04
加：其他收益	3,122,046.36	3,643,513.52	3,554,157.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37.03	829,332.81	304,906.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59.90	26,079.62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1,072,310.85	1,612,593.05	-1,803,396.14
资产减值损失	-3,959,883.96	-5,792,028.28	-7,914,596.4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57.54	2,033,094.44	-178,186.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95,742.34	78,526,546.62	102,708,739.98
加: 营业外收入	1,649,186.57	443,603.28	324,477.9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 营业外支出	22,826.70	1,078,572.16	4,661,957.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22,102.21	77,891,577.74	98,371,260.75
减: 所得税费用	4,637,326.30	11,731,680.72	11,565,880.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84,775.91	66,159,897.02	86,805,379.77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7,584,775.91	66,159,897.02	86,805,379.77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7,584,775.91	66,159,897.02	86,805,379.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7,584,775.91	66,159,897.02	86,805,379.77
1.少数股东损益	-2.25	-1.85	-3.38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84,778.16	66,159,898.87	86,805,383.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0,108.37	-33,259.70	-1,470,96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0,106.93	-33,260.45	-1,470,966.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0,106.93	-33,260.45	-1,470,966.7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70,106.93	-33,260.45	-1,470,966.72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	0.75	1.34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714,667.54	66,126,637.32	85,334,414.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14,671.23	66,126,638.42	85,334,416.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9	-1.10	-2.04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1.02	1.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	1.02	1.3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6,151,782.16	701,539,381.74	782,812,770.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75,781.05	65,810,899.55	17,225,605.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8,289.60	5,346,749.96	4,380,79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075,852.81	772,697,031.25	804,419,176.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432,200.97	395,620,138.14	506,082,856.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38,002.80	57,895,390.35	53,303,833.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02,130.50	69,246,560.06	62,097,671.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67,023.60	130,430,944.38	128,888,72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839,357.87	653,193,032.93	750,373,08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36,494.94	119,503,998.32	54,046,089.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00,000.00	36,548,000.00	36,119,18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816.64	829,173.26	21,745.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16,402.76	33,644.23	409,116.10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76,219.40	37,410,817.49	36,550,043.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9,004.53	57,188,481.02	5,291,391.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	42,603,520.00	35,208,1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9,953.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39,004.53	99,792,001.02	40,539,44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2,785.13	-62,381,183.53	-3,989,40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26,422,000.00	8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	26,422,000.00	113,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22,000.00	97,000,000.00	77,809,24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58,317.74	25,414,031.45	1,795,830.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3,157.07	3,965,281.72	20,290,978.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63,474.81	126,379,313.17	99,896,04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3,474.81	-99,957,313.17	13,903,950.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488.49	-2,530,091.23	616,992.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66,723.49	-45,364,589.61	64,577,632.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71,790.98	108,836,380.59	44,258,74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38,514.47	63,471,790.98	108,836,380.5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31,145.41	16,705,112.37	37,208,52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74,759.90	10,499.71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15,106,328.06	158,235,274.59	284,312,727.49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6,889,211.81	1,844,111.73	13,001,452.20
其他应收款	95,454,835.00	102,531,919.22	135,219,496.92
存货	129,311,811.87	88,445,070.22	42,909,955.40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394,794.84	1,183,813.96	3,028,292.84
流动资产合计	375,262,886.89	368,955,801.80	515,680,454.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8,097,855.00	18,097,855.00	18,097,85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00,000.00	3,600,0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4,660,427.65	12,597,959.75	12,384,138.95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449,191.25	450,215.20	18,457,433.10
无形资产	256,641.81	340,456.97	287,538.3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881,800.21	1,080,752.02	810,96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42,128.78	7,663,630.09	4,482,96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0,024.80	-	12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238,069.50	43,830,869.03	54,641,892.27
资产总计	426,500,956.39	412,786,670.83	570,322,346.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5,427,824.31	76,216,3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7,534,840.03	14,840,326.08	28,356,849.74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	13,885.30	-
应付职工薪酬	9,631,825.70	10,481,619.50	10,975,249.61
应交税费	272,884.89	103,279.52	5,586,731.83
其他应付款	16,943,021.76	18,454,784.11	19,961,419.47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6,795.70	255,053.98	2,598,460.65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84,749,368.08	49,576,772.80	143,695,011.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16,254,657.63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394.67	146,548.26	2,989,555.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394.67	146,548.26	19,244,213.28
负债合计	84,895,762.75	49,723,321.06	162,939,224.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5,180,300.00	65,180,300.00	65,180,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65,855,016.69	164,997,854.31	162,870,912.9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6,207,196.06	16,207,196.06	16,207,196.0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94,362,680.89	116,677,999.40	163,124,713.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605,193.64	363,063,349.77	407,383,122.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26,500,956.39	412,786,670.83	570,322,346.77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341,679.73	132,186,157.48	318,326,332.51

减：营业成本	35,457,557.24	90,170,037.09	199,408,996.47
税金及附加	54,504.62	909,050.06	3,532,546.39
销售费用	11,535,413.24	33,907,934.81	49,070,166.87
管理费用	11,221,054.46	24,566,096.51	22,488,859.57
研发费用	8,038,962.92	12,867,400.27	11,324,891.28
财务费用	-707,252.90	3,413,258.75	-8,243,750.26
其中：利息收入	34,320.25	19,090.93	61,342.33
利息费用	51,208.52	1,867,204.42	2,035,759.04
加：其他收益	2,964,352.43	1,011,512.77	1,859,544.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64.63	118,265.21	17,869.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59.90	10,499.71	-
信用减值损失	-558,818.58	247,006.96	-306,644.57
资产减值损失	-560,638.52	1,576,647.59	-1,741,673.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65.69	2,033,094.44	-175,689.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31,103.56	-28,650,593.33	40,398,028.46
加：营业外收入	251,431.15	210,449.07	142,456.75
减：营业外支出	7,416.13	695,696.92	9,569,259.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87,088.54	-29,135,841.18	30,971,226.00
减：所得税费用	-3,778,652.28	-6,023,674.78	3,148,764.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08,436.26	-23,112,166.40	27,822,461.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5,308,436.26	-23,112,166.40	27,822,461.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308,436.26	-23,112,166.40	27,822,461.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35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35	0.43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251,684.81	250,232,962.68	238,587,765.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71,693.51	21,336,859.14	2,029,61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02,403.08	64,266,141.29	150,887,67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125,781.40	335,835,963.11	391,505,048.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81,036.43	144,183,170.42	234,567,722.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20,263.77	45,099,365.96	44,607,531.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338.61	4,441,378.43	10,824,043.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84,516.78	54,393,764.78	80,353,06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020,155.59	248,117,679.59	370,352,36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05,625.81	87,718,283.52	21,152,681.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1,700,000.00	28,911,08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35.08	118,265.21	17,869.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70.00	33,164.00	399,5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22,505.08	11,851,429.21	29,328,541.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9,326.45	6,201,566.54	1,185,77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15,655,520.00	2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89,326.45	21,857,086.54	39,185,77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6,821.37	-10,005,657.33	-9,857,233.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26,422,000.00	8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	26,422,000.00	113,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22,000.00	97,000,000.00	77,809,24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58,317.74	25,414,031.45	1,795,830.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711.75	1,992,906.80	17,427,842.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31,029.49	124,406,938.25	97,032,913.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1,029.49	-97,984,938.25	16,767,086.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8,258.08	-586,625.22	1,015,210.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3,966.97	-20,858,937.28	29,077,744.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49,589.88	37,208,527.16	8,130,782.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75,622.91	16,349,589.88	37,208,527.16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国昱科技	100.00%	100.00%	1000.00 万元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2	峰之速	100.00%	100.00%	500.00 万元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3	擎弦商贸	100.00%	100.00%	200.00 万元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4	擎途科技	100.00%	100.00%	-	2023.8.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5	擎芦科技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6	擎运商贸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7	擎江医疗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8	擎寰商贸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9	擎芒科技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10	擎彩科技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11	擎商科技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12	擎甄商贸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13	智悦然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14	英月豪帆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15	曦之晨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16	国贵擎苍	100.00%	100.00%	-	2022.1.1-2022.3.6	子公司	设立
17	新加坡极速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18	香港锋速	100.00%	100.00%	100.00 万港币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19	香港驰速	100.00%	100.00%	5.00 万港币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20	香港睿速	100.00%	100.00%	5.00 万港币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21	泰国极速	99.99%	99.99%	9,999.98 万泰铢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22	美国极速	100.00%	100.00%	2,000.00 美元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23	日本极速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24	英国极速	100.00%	100.00%	-	2022.1.1-2024.6.30	子公司	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6日，公司对外转让子公司重庆国贵擎苍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1日，公司新设子公司重庆擎途科技有限公司。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信永中和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XYZH/2024CDAA1B0446 号审计报告，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国贵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会计师认为，国贵科技 2024 年 1-6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3,029.60 万元、64,079.11 万元和 74,821.44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国贵科技的关键业务指标之一，可能存	信永中和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了解各线上销售平台交易规则及结算方式、物流业务合同关键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3）对于跨境电商业务，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

<p>在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的固有风险。因此，会计师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订单、出库单、物流记录、资金收款凭证、销售平台对账单等原始凭证；（4）对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检查物流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5）利用 IT 专家工作，对公司信息系统予以专项核查，包括公司层面管理控制核查、IT 信息系统一般控制核查、IT 系统应用控制核查、业务数据验证及分析。</p>
<p>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会计师认为，国贵科技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30,787.08 万元、32,825.05 万元和 33,160.45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占期末资产总额较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管理层测算存货跌价准备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会计师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信永中和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事项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跌价政策及存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对存货实施监盘，关注存货的数量及状况；（3）获取期末存货库龄表，结合存货状况，对期末存货库龄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合理；（4）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跌价测试，检查是否按公司跌价政策执行，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基于对公司业务性质和规模考虑，公司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性水平	<p>主要以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是否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水平标准时，公司综合考虑所处的行业特征、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及投资者关注的指标等因素，具体金额标准为税前利润的 5.25%。</p>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特别收款风险且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债权投资核销/其他债权投资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预算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承诺及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将影响金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15%的其他事项确定为重要其他事项
财务报表项目比较数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影响金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15%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确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阅读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下属子公司香港锋速赛车科技有限公司、泰国极速改装科技有限公司、美国极速改装科技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小节“6、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所述方法折算为人民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

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及产品生命周期，对库存商品按库龄组合进行分析，按照库龄组合计提比例计算应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超过按照可变现净值计算的存货跌价准备的，以前者金额确定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各个库龄组合的可变现净值时，我们将依据本公司的销售政策以及历史经验数据来进行评估。

(2) 库龄组合下，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

存货类别	存货库龄及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汽配及其他	0.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通用发电机	0.00%	2.00%	5.00%	10.00%	30.00%	100.00%

8、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9、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办公家具、电子设备、生产设备、运输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3	4.85
2	办公家具	3-5	3	19.40-32.33
3	电子设备	3	3	32.33
4	生产设备	3-10	3	9.70-32.33
5	运输设备	4	3	24.25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经相关部门完成竣工验收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运输工具	交付时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交付时

11、借款费用

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2、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装修期的折旧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租入资产改良。

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13、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公司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改造费用及其他公司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与职工提前解除劳动关系时应当给予的经济补偿，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因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6、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

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17、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9、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

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公司已收回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公司销售商品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或自营网站等线上 B2C 渠道向客户销售的商品，公司在客户选购商品、通过平台或自营网站下单并支付货款后，由销售平台安排或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客户，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包裹妥投或被签收时点）确认收入；对于以线下方式向客户销售的商品，公司通常在客户选购商品、确认订单并按公司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由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客户，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包裹妥投或被签收时点）确认收入。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公司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2、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存在重大租赁变更的披露）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报告期内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解释：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公司自发布年度（2022 年）提前执行。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00%、6.00%、1.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注 1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国昱科技	15.00%
峰之速	20.00%
擎弦商贸	20.00%
擎途科技	20.00%
擎芦科技	20.00%
擎运商贸	20.00%
擎江医疗	20.00%
擎寰商贸	20.00%
擎芒科技	20.00%

擎彩科技	20.00%
擎商科技	20.00%
擎甄商贸	20.00%
智悦然	20.00%
英月豪帆	20.00%
曦之晨	20.00%
新加坡极速	17.00%
香港锋速	8.25%、16.5%
香港驰速	8.25%、16.5%
香港睿速	8.25%、16.5%
泰国极速	0%、15%、20%
美国极速	21.00%
日本极速	31.00%
英国极速	19.00%

2、 税收优惠政策

（1）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2021）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2023）6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2022）13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除本公司以及重庆国显科技有限公司以外的境内子公司均享受上述政策。

（2）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以及重庆国显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政策。

（3）出口商品增值税免、抵、退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的规定，公司出口的货物享受增值税退（免）税政策。本公司以及子公司重庆国显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峰之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4）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7 号公告《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本公司以及重庆国显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政策。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30,295,973.32	640,791,090.48	748,214,376.72
综合毛利率	42.55%	43.46%	42.60%
营业利润（元）	30,595,742.34	78,526,546.62	102,708,739.98
净利润（元）	27,584,775.91	66,159,897.02	86,805,379.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2%	15.39%	24.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452,048.89	61,153,019.17	87,369,917.19

2、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4,821.44 万元、64,079.11 万元和 33,029.60 万元，关于公司营业收入变动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2.60%、43.46% 和 42.55%，毛利率基本稳定。关于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及分析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8,680.54 万元、6,615.99 万元、2,758.48 万元，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1.60%、10.32%、8.35%，公司净利润规模下降主要系受到报告期内机电类产品需求回落导致收入、利润率下滑影响，且公司加大了对销售、研发整体投入，导致整体期间费用率有所上升。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4.21%、15.39% 和 5.92%，主要系受当期净利润和净资产变动所致。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商品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或自营网站等线上 B2C 渠道向客户销售的商品，公司在客户选购商品、通过平台或自营网站下单并支付货款后，由销售平台安排或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客户，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包裹妥投或被签收时点）确认收入；对于以线下方式向客户销售的商品，公司通常在客户选购商品、确认订单并按公司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由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客户，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包裹妥投或被签收时点）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配类产品	264,346,150.36	80.03%	470,739,065.05	73.46%	443,022,593.34	59.21%
悬架系统改装件	148,941,765.39	45.09%	256,441,013.35	40.02%	204,159,805.85	27.29%
动力系统改装件	72,403,516.11	21.92%	138,803,100.33	21.66%	155,286,413.35	20.75%
五金件	23,683,379.39	7.17%	36,280,538.74	5.66%	43,143,634.74	5.77%
电子控制器	9,858,954.40	2.98%	20,904,135.17	3.26%	26,679,812.40	3.57%
传动制动系统配件	9,458,535.07	2.86%	18,310,277.46	2.86%	13,752,927.00	1.84%
机电类产品	56,272,877.95	17.04%	153,993,638.44	24.03%	289,641,327.18	38.71%
加热器	7,613,616.53	2.31%	25,449,004.81	3.97%	35,749,224.32	4.78%
发电机	48,659,261.42	14.73%	128,544,633.63	20.06%	253,892,102.86	33.93%
其他	9,526,387.76	2.88%	15,654,135.04	2.44%	15,301,468.58	2.05%
主营业务收入	330,145,416.07	99.95%	640,386,838.53	99.94%	747,965,389.10	99.97%
其他业务收入	150,557.25	0.05%	404,251.95	0.06%	248,987.62	0.03%

合计	330,295,973.32	100.00%	640,791,090.48	100.00%	748,214,376.72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主要针对汽车后市场，从事高性能汽车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利用现有跨境电商渠道销售发电机、加热器等产品，将“中国制造”销往美国、德国、英国、澳大利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以满足海外客户对汽车改装及周边多样化需求。</p>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汽车零配件和机电类产品，其中汽车零配件产品包括悬架系统改装件、动力系统改装件、五金件、电子控制器、传动制动系统配件，报告期各期合计收入占比分别为 59.21%、73.46%和 80.03%，受益于汽车后市场零配件市场规模和跨境电商行业景气度的不断提升，公司汽车零配件产品营收规模在报告期内整体保持稳定增长。从汽配类产品明细分类来看，悬架系统改装件、动力系统改装件、五金件销售占比较高，系导致报告期内汽配类产品销售收入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报告期内公司悬架系统改装件、动力系统改装件、五金件的销售收入变动情况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万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项目</th> <th colspan="2">2024 年 1-6 月</th> <th colspan="2">2023 年度</th> <th colspan="2">2022 年度</th> </tr> <tr> <th>营业收入</th> <th>变动比例</th> <th>营业收入</th> <th>变动比例</th> <th>营业收入</th> <th>变动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悬架系统改装件</td> <td>14,894.18</td> <td>16.16%</td> <td>25,644.10</td> <td>25.61%</td> <td>20,415.98</td> <td>-</td> </tr> <tr> <td>动力系统改装件</td> <td>7,240.35</td> <td>4.33%</td> <td>13,880.31</td> <td>-10.61%</td> <td>15,528.64</td> <td>-</td> </tr> <tr> <td>五金件</td> <td>2,368.34</td> <td>30.56%</td> <td>3,628.05</td> <td>-15.91%</td> <td>4,314.36</td> <td>-</td> </tr> </tbody> </table> <p>注：计算变动比例时，2024 年 1-6 月数据已年化处理</p> <p>报告期内，公司悬架系统改装件销售收入整体呈稳定上升的趋势，悬架系统改装件销售收入年化后增长率分别为 25.61%、16.16%，但由于公司悬架系统改装件品类 SKU 较多，单个 SKU 产品销售变动对于悬架系统改装件整体收入变动的影响较小，且由于销售部门对于不同 SKU 采用了差异化营销和定价策略，在悬架系统销售规模整体上升的情况下，悬架系统改装件单个 SKU 产品销售收入变动趋势可能出现分化。</p> <p>以悬架系统改装件前 5 大 SKU 为例进行分析：</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SKU 编码</th> <th>销售期间</th> <th>销售数量（件）</th> <th>销售额（万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3002911555</td> <td>2024 年 1-6 月</td> <td>565</td> <td>103.87</td> </tr> <tr> <td>2023 年度</td> <td>1,221</td> <td>222.17</td> </tr> <tr> <td>2022 年度</td> <td>1,627</td> <td>286.48</td> </tr> <tr> <td rowspan="3">3002911552</td> <td>2024 年 1-6 月</td> <td>742</td> <td>106.81</td> </tr> <tr> <td>2023 年度</td> <td>1,667</td> <td>249.71</td> </tr> <tr> <td>2022 年度</td> <td>1,280</td> <td>199.05</td> </tr> <tr> <td rowspan="3">3002922801</td> <td>2024 年 1-6 月</td> <td>1,066</td> <td>66.58</td> </tr> <tr> <td>2023 年度</td> <td>2,769</td> <td>182.53</td> </tr> <tr> <td>2022 年度</td> <td>4,125</td> <td>281.37</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悬架系统改装件	14,894.18	16.16%	25,644.10	25.61%	20,415.98	-	动力系统改装件	7,240.35	4.33%	13,880.31	-10.61%	15,528.64	-	五金件	2,368.34	30.56%	3,628.05	-15.91%	4,314.36	-	SKU 编码	销售期间	销售数量（件）	销售额（万元）	3002911555	2024 年 1-6 月	565	103.87	2023 年度	1,221	222.17	2022 年度	1,627	286.48	3002911552	2024 年 1-6 月	742	106.81	2023 年度	1,667	249.71	2022 年度	1,280	199.05	3002922801	2024 年 1-6 月	1,066	66.58	2023 年度	2,769	182.53	2022 年度	4,125	281.37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悬架系统改装件	14,894.18	16.16%	25,644.10	25.61%	20,415.98	-																																																																			
	动力系统改装件	7,240.35	4.33%	13,880.31	-10.61%	15,528.64	-																																																																			
	五金件	2,368.34	30.56%	3,628.05	-15.91%	4,314.36	-																																																																			
	SKU 编码	销售期间	销售数量（件）	销售额（万元）																																																																						
	3002911555	2024 年 1-6 月	565	103.87																																																																						
		2023 年度	1,221	222.17																																																																						
		2022 年度	1,627	286.48																																																																						
3002911552	2024 年 1-6 月	742	106.81																																																																							
	2023 年度	1,667	249.71																																																																							
	2022 年度	1,280	199.05																																																																							
3002922801	2024 年 1-6 月	1,066	66.58																																																																							
	2023 年度	2,769	182.53																																																																							
	2022 年度	4,125	281.37																																																																							

3002911556	2024年1-6月	711	94.21
	2023年度	1,683	228.28
	2022年度	1,005	147.25
3002911553	2024年1-6月	600	107.75
	2023年度	909	171.27
	2022年度	1,092	190.63

注：销售额系不含税销售额，即订单金额剔除订单对应收取的境外间接税（含增值税、销售税等），下同

报告期内，SKU编码3002911556、3002911552销售规模报告期内先升后降，主要系2023年度公司采用了降低价格、抢占市场份额的销售策略，但随着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2024年1-6月公司SKU编码3002911556、3002911552销售数量和金额略有下滑；而SKU编码3002911555、3002911553报告期内通过提价销售实现了较高的毛利率，销售规模对应略有下滑，与悬架系统改装件整体销售规模变动趋势相反；SKU编码3002922801气减震产品则是由于技术门槛相对较低，市场竞争更为激烈，公司虽然已对应下调了销售价格，但对应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仍有所下滑，与悬架系统改装件整体销售规模变动的趋势相反。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系统改装件、五金件销售收入先降后升，整体呈现一定的波动，动力系统改装件销售收入年化后增长率分别为-10.61%、4.33%，五金件销售收入年化后增长率分别为-15.91%、30.56%。报告期内，公司采用调整了经营策略，精简了外购产品的SKU数量，而动力系统改装件、五金件中外购比例较高，受到的影响较大，2023年度动力系统改装件、五金件销售收入规模有所下滑，且五金件由于规模基数较低，收入下滑幅度更大。2024年度，随着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动力系统改装件、五金件销售收入逐步恢复增长态势。

公司机电类产品包括加热器、发电机，主要销往欧洲、北美地区，因2022年底俄乌冲突引致欧洲能源危机扰动因素的消失，欧洲市场对于发电机、加热器产品需求逐步回归平稳，公司发电机、加热器产品的销售金额也随之回落至正常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机电类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38.71%、24.03%和17.04%，呈下降趋势，机电类产品销售业绩的下滑也是导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下滑的主要原因。

发电机产品系机电类产品销售收入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报告期内公司发电机的销售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发电机	4,865.93	-24.29%	12,854.46	-49.37%	25,389.21	-

报告期内，公司发电机产品销售收入整体呈现明显下滑趋势，发电机销售收

入年化后增长率分别为-49.37%、-24.29%。以发电机前5大SKU为例进行分析：

SKU 编码	销售期间	销售数量 (件)	销售额 (万元)
3008905756	2024年1-6月	3,369	1,033.11
	2023年度	7,977	2,920.70
	2022年度	26,305	12,423.17
3008905796	2024年1-6月	675	147.45
	2023年度	2,366	679.43
	2022年度	11,517	3,943.30
3008905758	2024年1-6月	2,998	1,044.44
	2023年度	6,126	2,396.85
	2022年度	1,787	735.03
3008905757	2024年1-6月	1,474	459.41
	2023年度	2,873	988.25
	2022年度	7,093	2,467.49
3008905763	2024年1-6月	260	158.18
	2023年度	887	675.09
	2022年度	2,553	2,313.18

2022年度，由于俄乌地缘冲突导致欧洲地区天然气短缺，欧盟居民纷纷采购发电机以代替天然气供暖，公司欧标“变频发电机”系列产品（如SKU编码3008905756、3008905796、3008905763、3008905757）当年在欧洲市场销售火爆，公司抓住卖方市场客户对“变频发电机”产品价格敏感性较低这一特点，在各大平台灵活提价销售，当年各大平台发电机销量大幅上升的同时，销售收入也大幅增加。2023年度、2024年1-6月，随着欧洲市场对于发电机产品的需求回归平稳，相关发电机产品的销售收入大幅回落。相比之下，由于销售目的地国家不同，SKU编码3008905758等型号发电机产品销售收入的变动趋势则与其他主要发电机产品不具备相关性，主要受业务发展和市场竞品竞争影响，报告期内SKU编码3008905758产品销售收入规模先升后降。

公司其他产品收入主要为销售宠物吸尘器、泳池机器人等其他类型产品及半成品配件产生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小，营收贡献和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处理库存残次废品产生的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	326,482,267.07	98.85%	634,536,867.23	99.02%	746,595,850.45	99.78%
北美地区	177,774,235.42	53.82%	319,900,553.23	49.92%	261,919,577.31	35.01%
欧洲地区	119,168,871.14	36.08%	259,390,344.66	40.48%	428,454,907.09	57.26%

亚洲地区	28,257,288.06	8.56%	53,089,484.69	8.28%	54,221,178.64	7.25%
其他地区	1,281,872.45	0.39%	2,156,484.65	0.34%	2,000,187.41	0.27%
境内：	3,663,149.00	1.11%	5,849,971.30	0.91%	1,369,538.65	0.18%
中国大陆	3,663,149.00	1.11%	5,849,971.30	0.91%	1,369,538.65	0.18%
主营业务收入	330,145,416.07	99.95%	640,386,838.53	99.94%	747,965,389.10	99.97%
其他业务收入	150,557.25	0.05%	404,251.95	0.06%	248,987.62	0.03%
合计	330,295,973.32	100.00%	640,791,090.48	100.00%	748,214,376.72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 eBay、亚马逊等跨境电商平台进行销售，销售区域集中于境外，以北美地区、欧洲地区为主，来源于上述区域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27%、90.40% 和 89.90%。受益于发达国家浓厚的竞技文化，汽车后市场的高性能改装在发达国家已有上百年的历史，深受欧美大众喜爱，具有较强的文化属性，受该因素影响，公司销售收入也呈现出明显的区域化特征。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多国家、多渠道、多语种的本地化、差异化运营思路，最大化的满足不同地区的客户需求，报告期内包括中国大陆、亚洲地区及其他地区在内的销售区域的收入金额及占比均呈现上升趋势。</p>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三方电商平台	eBay	156,476,500.87	47.37%	299,068,637.48	46.67%	336,068,750.83	44.92%
	Amazon	97,450,445.53	29.50%	194,970,049.68	30.43%	251,705,884.19	33.64%
	AliExpress	5,336,571.66	1.62%	10,346,649.97	1.61%	11,400,765.99	1.52%
	Manomano	5,487,212.15	1.66%	13,881,459.29	2.17%	13,506,833.99	1.81%
	其他	13,279,051.84	4.02%	28,351,603.42	4.42%	34,793,370.95	4.65%
	小计	278,029,782.05	84.18%	546,618,399.84	85.30%	647,475,605.95	86.54%
自营网站	29,728,522.99	9.00%	48,591,925.54	7.58%	48,803,931.87	6.52%	
线下销售	22,387,111.03	6.78%	45,176,513.15	7.05%	51,685,851.28	6.91%	
主营业务收入	330,145,416.07	99.95%	640,386,838.53	99.94%	747,965,389.10	99.97%	
其他业务收入	150,557.25	0.05%	404,251.95	0.06%	248,987.62	0.03%	
合计	330,295,973.32	100.00%	640,791,090.48	100.00%	748,214,376.72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主营业务以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p> <p>1) 线上销售</p> <p>线上销售为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公司通过 eBay、Amazon 等知名第三方电商平台以线上零售的方式将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消费者。同时，公司结合多年积累的线上销售与运营经验，以品牌化运营为核心，精准定位目标客户，搭建自营网站销售“MaXpeedingRODS”品牌系列产品，进一步发挥公司的品牌优势。</p>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6.54%、85.30% 和 84.18%，第三方电商平台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分平台来看，公司线上销售集中度较高，eBay、Amazon 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平台，报告期各期销售收入占比为 78.56%、77.10% 和 76.88%，基本保持稳定，且单一平台占比未超过 50%。除前 2 大平台外，公司在 AliExpress、Manomano 等 20 余家第三方电商平台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合计为 7.98%、8.21% 和 7.30%，单个平台销售金额、占比均相对较小。Amazon、eBay 平台在全球知名度、客户数量、营销流量投放等方面具备明显优势，相比之下，AliExpress、Manomano 及其他第三方平台则更具区域代表性，基于此，公司始终坚持多平台运营策略，在海外多个跨境电商平台开设店铺，积极拓展线上销售平台的覆盖范围，以降低对 eBay、Amazon 平台的销售占比，实现销售渠道多元化。

自营网站主要销售“MaXpeedingRODS”品牌产品。公司将自营网站渠道作为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的有益补充，通过 Google、Facebook 等新兴营销渠道，精准投放广告，吸引客户流量，进一步发挥品牌优势，提升产品销售转化率。报告期内，公司自营网站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52%、7.58% 和 9.00%，销售占比逐年提升。

2) 线下销售

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自营网站等线上销售渠道积累的品牌优势和客户群体的基础上，同时通过线下销售团队地推、Google、Facebook 等广告渠道引流、KOL 红人推广等方式推介公司产品，部分客户直接通过邮件等方式向公司下单订购产品。公司线下销售客户主要为从事汽车维修店、汽车改装店业务的相关个人或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线下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91%、7.05% 和 6.78%，线下收入规模和占比整体较小。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采用自主生产和委外生产相结合的方式安排生产。公司产品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

其他制造费用及运输费用。针对自主生产产品，直接材料指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按照 BOM 表要求领用的材料，以及辅助生产过程中消耗的其他材料；人工费用指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按生产部门相关人员薪酬；其他制造费用包括能源、房租、折旧相关费用以及生产辅助部门发生的辅助材料、人员薪酬等；运输费用是指公司产品在运输过程中产生的运费、关税等。

具体核算方法和流程如下：

（1）成本归集

直接材料领用：对于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根据耗用到生产订单或成本对象的物料消耗情况，归集原材料或自制半成品的消耗金额，按成本对象直接归集到产品上。

人工费用、其他制造费用归集：按照生产相关部门人员的应发工资和当月实际发生的制造费用进行分类归集。

运输费用：根据实际发生的物流费用进行归集。

（2）成本分配

直接材料：日常根据生产订单完工入库时的实际消耗或 BOM 耗用量办理材料或自制半成品消耗，按系统月末一次加权平均结存价金额记入产品的材料成本，以成本对象收集进行归集；生产部门领用共用材料无成本对象，从当期部门产成品和在产品参考总成本出发，根据当期各类产成品数量以及在产品生产进度，计算各类产品分配率，分摊到产品上。

直接人工：按各部门实际发放数，从当期部门产成品和在产品参考总成本出发，根据当期各类产成品数量以及在产品生产进度，计算各类产品分配率，分摊到产品上。

其他制造费用：直接制造费用按部门归集，能源、房租按生产部门占用厂房面积的比例分摊到部门。归集到各部门后，从当期部门产成品和在产品参考总成本出发，根据当期各类产成品数量以及在产品生产进度，计算各类产品分配率，分摊到产品。

运输费用：根据实际发生的物流费用进行分摊到产品。

（3）成本结转

直接材料结转：按照月度各完工产品实际消耗的材料成本结转。

直接人工费用、其他制造费用、运输费用结转：根据实际发生的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制造费用、运输费用进行结转。

（4）产品销售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存货成本，并按照销售产品数量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境外仓库至消费者的尾程运输费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此外，针对委外生产产品，公司以产品采购价、产品送至公司进行包装环节产生的相关费用（如有）和运输费用结转成本。

2、成本构成分析

（1）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配类产品	147,295,989.44	77.62%	265,108,055.46	73.17%	279,060,185.81	64.98%
机电类产品	36,152,582.09	19.05%	86,869,927.68	23.98%	139,163,372.19	32.40%
其他产品	5,738,179.76	3.02%	9,582,529.29	2.64%	10,614,196.56	2.47%
主营业务	189,186,751.29	99.70%	361,560,512.43	99.80%	428,837,754.56	99.86%
其他业务	575,816.23	0.30%	738,668.31	0.20%	614,878.42	0.14%
合计	189,762,567.52	100.00%	362,299,180.74	100.00%	429,452,632.9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汽配类产品的营业成本占比分别为64.98%、73.17%和77.62%；机电类产品的营业成本占比分别为32.40%、23.98%和19.05%；其他产品的营业成本占比较小。从产品类别的角度来看，公司各类业务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构成的变动趋势一致。					

（2）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4,579,068.18	65.65%	237,227,154.87	65.48%	293,300,383.71	68.30%
直接人工	4,762,893.98	2.51%	8,218,617.56	2.27%	9,500,074.19	2.21%
制造费用	2,028,637.01	1.07%	3,377,717.29	0.93%	3,867,283.81	0.90%
运输费用	57,816,152.12	30.47%	112,737,022.71	31.12%	122,170,012.84	28.45%
主营业务	189,186,751.29	99.70%	361,560,512.43	99.80%	428,837,754.56	99.86%
其他业务	575,816.23	0.30%	738,668.31	0.20%	614,878.42	0.14%
合计	189,762,567.52	100.00%	362,299,180.74	100.00%	429,452,632.9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组成部分为主营业务成本，与公司收入结构基本一致。公司按照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及运输费用归集成本，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4年1月—6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汽配类产品：	264,346,150.36	147,295,989.44	44.28%
悬架系统改装件	148,941,765.39	86,304,648.11	42.05%
动力系统改装件	72,403,516.11	36,539,427.65	49.53%
五金件	23,683,379.39	13,749,170.98	41.95%
电子控制器	9,858,954.40	5,211,274.14	47.14%
传动制动系统配件	9,458,535.07	5,491,468.56	41.94%
机电类产品：	56,272,877.95	36,152,582.09	35.75%
加热器	7,613,616.53	5,619,314.28	26.19%
发电机	48,659,261.42	30,533,267.81	37.25%
其他：	9,526,387.76	5,738,179.76	39.77%
主营业务	330,145,416.07	189,186,751.29	42.70%
其他业务	150,557.25	575,816.23	-282.46%
合计	330,295,973.32	189,762,567.52	42.55%

公司产品主要按照“成本加成+市场导向”相结合的模式进行定价，通常会考虑原材料或成品采购价格、人工成本、物流成本、平台费用、产品类型等因素，并参考市场可比产品来确定最终价格。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2.67%、43.54%和42.70%，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整体保持稳定，但各类别产品的毛利率因受产品结构调整、市场需求变动等因素影响，在报告期内呈现了一定幅度的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收入占比、毛利率、毛利率贡献率情况如下：

原因分析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汽配类产品：	80.03%	44.28%	35.44%	73.46%	43.68%	32.09%	59.21%	37.01%	21.91%
	悬架系统改装件	45.09%	42.05%	18.96%	40.02%	40.93%	16.38%	27.29%	31.72%	8.65%
	动力系统改装件	21.92%	49.53%	10.86%	21.66%	47.53%	10.30%	20.75%	42.32%	8.78%
	五金件	7.17%	41.95%	3.01%	5.66%	45.03%	2.55%	5.77%	40.57%	2.34%
	电子控制器	2.98%	47.14%	1.41%	3.26%	49.98%	1.63%	3.57%	39.85%	1.42%
	传动制动系统配件	2.86%	41.94%	1.20%	2.86%	43.20%	1.23%	1.84%	38.92%	0.72%

机电类产品:	17.04%	35.75%	6.09%	24.03%	43.59%	10.48%	38.71%	51.95%	20.11%
加热器	2.31%	26.19%	0.60%	3.97%	37.08%	1.47%	4.78%	35.54%	1.70%
发电机	14.73%	37.25%	5.49%	20.06%	44.88%	9.00%	33.93%	54.26%	18.41%
其他:	2.88%	39.77%	1.15%	2.44%	38.79%	0.95%	2.05%	30.63%	0.63%
主营业务	99.95%	42.70%	42.68%	99.94%	43.54%	43.51%	99.97%	42.67%	42.65%
其他业务	0.05%	-282.46%	-0.13%	0.06%	-82.72%	-0.05%	0.03%	-146.95%	-0.05%
合计	100.00%	42.55%	42.55%	100.00%	43.46%	43.46%	100.00%	42.60%	42.60%

注：毛利率贡献率=毛利率*收入占比

分产品品类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汽配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7.01%、43.68% 和 44.28%，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汽配类产品毛利率较 2022 年度有所上升，且叠加报告期内汽配类产品收入占比的逐步提升，汽配类产品对公司综合毛利的贡献明显增加，毛利率贡献率由 2022 年度的 21.91% 上升至 2024 年 1-6 月的 35.44%，系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从细分品类来看，公司汽配类产品中悬架系统改装件、动力系统改装件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呈现整体上升的趋势，这主要与公司整体经营策略、海运成本变动有关。报告期初，在中美贸易脱钩、公共卫生事件散发的背景下，公司考虑到海关清关审查日趋严格、通关速度明显放缓以及前期海运价格高企、美元汇率持续走低等因素，为规避经营风险、提升经营效率，主动采取了收缩经营的策略，对产品 SKU 进行了精简，逐步减少了对汽配类、其他产品中低毛利产品的销售，从而导致公司汽配类产品在销售规模保持稳定增长的基础上，产品结构逐步改善，毛利规模、毛利率水平均有所上升。此外，随着全球海运运力逐步趋于常态，报告期内公司头程海运成本（以中国出口集装箱运价指数_综合指数指标为例，报告期内该指标由 2022 年 2 月 11 日区间高点 3,587.91 点持续回落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区间低点 811.50 点，而后逐步反弹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的 1,922.46 点）的回落也导致公司主要汽配类产品的毛利率有所提升。汽配类产品中五金件、电子控制器、传动制动系统配件等产品由于销售规模和占比较小，毛利率受产品结构变动影响更为明显，报告期内毛利率先升后降，呈现一定的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机电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1.95%、43.59% 和 35.75%，机电类产品毛利率整体呈下滑趋势，且报告期内机电类产品收入占比的持续下滑，对公司毛利率贡献率也由 2022 年度的 20.11% 下降至 2024 年 1-6 月的 6.09%。机电类产品中，发电机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的下滑是影响机电类产品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因素。2022 年度，俄乌地缘冲突导致欧洲地区天然气短缺，欧盟居民纷纷采购发电机以代替天然气供暖，公司“变频发电机”系列产品（如 SKU 编码 3008905756、3008905796、3008905763、3008905757）当年在欧洲市场销售火爆，公司抓住卖方市场客户对“变频发电机”产品价格敏感性较低这一特点，通过灵活提价销售策略，2022 年度各大平台发电机销量大幅上升的同时，发电机产品也实现了较高的销售毛利率，当年发电机产品毛利率贡献率高达 18.41%；随着欧洲市场对于发电机产品的需求回归平稳，相关发电机产品的销量

	<p>大幅回落，同时公司为刺激客户的消费意愿、降低发电机备货库存，对发电机销售价格进行了逐步下调，导致 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发电机产品毛利率有所下滑，发电机产品毛利率贡献率对应持续下滑至 5.49%。</p> <p>除以上因素外，由于公司主要从事跨境电商业务，产品采购成本、国际运输服务价格、关税、汇率波动等因素也会对公司产品的收入和成本造成一定影响，进而对公司各类产品的整体毛利率水平造成影响。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密切关注宏观形势和市场需求，积极调整经营策略进行应对，把控整体经营风险，报告期内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成果，主营业务收入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p>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汽配类产品：	470,739,065.05	265,108,055.46	43.68%
悬架系统改装件	256,441,013.35	151,472,371.01	40.93%
动力系统改装件	138,803,100.33	72,832,872.77	47.53%
五金件	36,280,538.74	19,945,107.12	45.03%
电子控制器	20,904,135.17	10,456,730.49	49.98%
传动制动系统配件	18,310,277.46	10,400,974.07	43.20%
机电类产品：	153,993,638.44	86,869,927.68	43.59%
加热器	25,449,004.81	16,013,266.13	37.08%
发电机	128,544,633.63	70,856,661.55	44.88%
其他：	15,654,135.04	9,582,529.29	38.79%
主营业务	640,386,838.53	361,560,512.43	43.54%
其他业务	404,251.95	738,668.31	-82.72%
合计	640,791,090.48	362,299,180.74	43.46%
原因分析	见 2024 年 1-6 月原因分析部分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汽配类产品：	443,022,593.34	279,060,185.81	37.01%
悬架系统改装件	204,159,805.85	139,405,107.00	31.72%
动力系统改装件	155,286,413.35	89,565,557.35	42.32%
五金件	43,143,634.74	25,641,230.45	40.57%
电子控	26,679,812.40	16,047,985.85	39.85%

制器			
传动制动系统配件	13,752,927.00	8,400,305.16	38.92%
机电类产品：	289,641,327.18	139,163,372.19	51.95%
加热器	35,749,224.32	23,042,703.90	35.54%
发电机	253,892,102.86	116,120,668.29	54.26%
其他：	15,301,468.58	10,614,196.56	30.63%
主营业务	747,965,389.10	428,837,754.56	42.67%
其他业务	248,987.62	614,878.42	-146.95%
合计	748,214,376.72	429,452,632.98	42.60%
原因分析	见 2024 年 1-6 月原因分析部分		

2、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42.55%	43.46%	42.60%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	40.97%	41.15%	38.76%
赛维时代	46.51%	45.84%	44.77%
致欧科技	34.92%	36.32%	31.65%
三态股份	37.95%	39.92%	39.07%
华凯易佰	40.27%	40.15%	39.59%
安克创新	45.18%	43.54%	38.73%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跨境电商平台销售汽车零配件、机电类等产品，公司选取的可比公司为经营模式、销售渠道具有相似性的跨境电商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2.60%、43.46% 和 42.5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基本接近，差异主要系各公司综合毛利率受到产品结构、运营能力、业务规模等因素综合影响。</p>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30,295,973.32	640,791,090.48	748,214,376.72
销售费用（元）	79,722,297.63	146,053,225.14	158,681,514.17

管理费用（元）	14,696,109.08	29,925,187.30	28,602,314.92
研发费用（元）	12,311,187.73	17,042,721.79	16,698,881.52
财务费用（元）	989,550.98	7,892,435.56	2,036,627.83
期间费用总计（元）	107,719,145.42	200,913,569.79	206,019,338.4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4.14%	22.79%	21.2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45%	4.67%	3.8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73%	2.66%	2.2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0%	1.23%	0.2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32.61%	31.35%	27.5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27.53%、31.35% 和 32.61%，期间费用率略有上升，主要系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占比有所提高。		

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平台交易费	37,442,856.48	71,656,242.58	88,362,276.84
广告推广费	18,259,790.77	27,631,554.82	28,947,973.64
职工薪酬	12,591,148.50	22,672,078.02	21,677,906.34
仓储费	8,692,934.10	18,813,815.35	16,108,498.30
办公费	1,063,333.21	1,478,912.84	835,854.23
租赁及物业管理	359,475.27	276,629.26	363,962.02
差旅交通费及业务招待	541,146.64	2,047,128.25	500,391.09
折旧摊销	577,177.50	1,405,603.09	1,857,684.52
其他	194,435.16	71,260.93	26,967.19
合计	79,722,297.63	146,053,225.14	158,681,514.1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 15,868.15 万元、14,605.32 万元和 7,972.2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21%、22.79% 和 24.14%。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平台交易费、广告推广费、职工薪酬、仓储费等项目构成，上述项目合计占报告期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为 97.74%、96.39% 和 96.57%。其中，平台交易费主要系公司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需支付的交易佣金、店铺费等；广告推广费主要包括第三方电商平台站内广告、宣传费用以及站外通过 Google、Facebook 等搜索网站或社交媒体进行广告投放引流或由网络达人宣传推广产品所需支付的相应费用；职工薪酬系		

	<p>公司支付给销售部门员工的相关薪酬福利；仓储费系采购海外第三方仓库或平台仓提供的仓储服务所需支付的费用。</p> <p>报告期内，公司平台交易费占第三方电商平台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65%、13.11%、13.47%，占比较为稳定，平台交易费规模的变动主要源于第三方平台销售收入的变动；报告期内，公司广告推广费金额分别为 2,894.80 万元、2,763.16 万元和 1,825.98 万元，2024 年 1-6 月公司广告推广费上升主要系公司为加大品牌宣传力度、提升产品的流量，加大了 eBay 站内推广和 Google 站外推广费用的投放；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分别为 2,167.79 万元、2,267.21 万元和 1,259.11 万元，线上渠道营销团队人员结构和薪酬基本保持稳定，整体职工薪酬规模上升主要系国内线下销售部和美国、泰国境外子公司新增招聘了部分销售人员以拓展线下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仓储费用分别为 1,610.85 万元、1,881.38 万元和 869.29 万元，仓储费用的波动主要受海外第三方仓库库存规模和产品储存周期的影响。</p>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7,990,896.47	12,655,813.84	13,047,775.17
办公差旅费	1,784,179.60	3,466,316.93	3,095,098.76
业务招待费	1,692,473.81	1,709,192.83	1,537,962.98
折旧摊销	962,661.78	3,845,568.37	6,177,514.14
咨询服务费	918,371.71	5,314,400.12	1,323,581.26
股权激励费	857,162.38	2,126,941.38	2,030,431.57
租赁及物业管理	214,220.88	241,122.34	167,909.04
存货盘点损失	188,854.43	285,605.90	1,147,295.23
其他	87,288.02	280,225.59	74,746.77
合计	14,696,109.08	29,925,187.30	28,602,314.92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860.23 万元、2,992.52 万元和 1,469.6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82%、4.67%和 4.45%。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办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折旧摊销、咨询服务费等项目构成，上述项目合计占报告期各期管理费用的比例为 88.04%、90.20%和 90.83%。其中，职工薪酬主要系公司支付给相关管理人员薪酬福利；办公差旅费系上述相关人员日常办公、差旅相关支出；业务招待费主要系公司日常经营管</p>		

	<p>理活动中产生的业务招待；折旧摊销系归属于管理部门的资产产生的折旧摊销；咨询服务费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采购相关审计、咨询等服务。</p> <p>报告期内，公司折旧摊销 2023 年和 2024 年 1-6 月有所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归属管理部门的资产处置及折旧完毕；咨询服务费 2023 年大幅增加，主要系新增相关审计费用 187.59 万元，同时新增海外调研费用 98 万元；存货盘点损失大幅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仓库管理，存货丢失情况大幅减少。</p>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7,118,001.84	9,856,725.96	8,969,789.11
技术服务费	2,385,495.63	3,441,150.78	4,724,963.02
材料投入	1,103,574.25	1,431,770.95	1,324,734.52
折旧摊销	592,056.01	690,065.32	626,565.44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575,408.52	625,502.07	415,554.39
办公差旅费	415,410.47	677,521.44	346,032.40
专利费	111,556.23	306,932.56	143,549.44
其他	9,684.78	13,052.71	147,693.20
合计	12,311,187.73	17,042,721.79	16,698,881.52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669.89 万元、1,704.27 万元和 1,231.1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23%、2.66%和 3.73%。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技术服务费、材料投入、折旧摊销等项目构成，上述项目合计占报告期各期研发费用的比例为 93.70%、90.48%和 90.97%。其中，职工薪酬主要系公司支付给相关研发人员薪酬福利；技术服务费包括公司研发过程中采购外部相关测试、检测服务，委托开发模具及 IT 外协等；材料投入主要系研发过程中相关原材料投入；折旧摊销系归属于研发部门的资产产生的折旧摊销。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材料投入 2024 年 1-6 月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活动，研发人员数量及研发材料领用均有增加；2024 年 1-6 月，技术服务费有所增加，主要系加大模具开发、IT 外协相关投入。</p>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利息支出	51,208.52	1,867,204.42	2,035,759.04
减：利息收入	102,902.57	91,903.41	82,756.92
汇兑损益	-775,673.43	2,259,418.63	-3,665,151.00
银行手续费	210,323.47	695,396.95	1,151,839.32
未确认融资费用	1,606,594.99	3,162,318.97	2,596,937.39
合计	989,550.98	7,892,435.56	2,036,627.83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 203.66 万元、789.24 万元和 98.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27%、1.23% 和 0.30%。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汇兑损益、银行手续费、未确认融资费用等构成，其中利息支出为公司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归还了主要银行的短期借款，报告期内借款利息支出有所下降；公司主要从事跨境电商业，经营收款涉及美元、欧元、英镑、澳元等多个币种，外币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产生相应汇兑损益，2022 年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大幅上升导致公司当期实现汇兑收益 366.52 万元；银行手续费主要为公司第三方平台账户转款、提现对应收取的费用，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了对第三方平台账户的使用，提现手续费有所减少；未确认融资费用系公司因租赁办公场地和合川工厂确认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所产生的支出。</p>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3,122,046.36	3,643,513.52	3,554,157.49
合计	3,122,046.36	3,643,513.52	3,554,157.4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355.42 万元、364.35 万元和 312.20 万元，主要为公司取得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737.03	829,332.81	21,745.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283,160.43
合计	33,737.03	829,332.81	304,906.1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2022年，公司处置亏损子公司，产生投资收益，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豁免国贵擎苍部分债务并转让持有的国贵擎苍股权”；2023年，公司投资收益较高，主要系当期开展部分外汇期权业务。

3、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959,883.96	5,792,028.28	7,914,596.41
合计	3,959,883.96	5,792,028.28	7,914,596.4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系存货跌价损失，公司严格按照准则要求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存货跌价损失。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1-6月，公司存货跌价损失金额为791.46万元、579.20万元、395.99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7,997.45	-1,371,772.26	1,606,610.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4,313.40	-240,820.79	196,785.82
合计	1,072,310.85	-1,612,593.05	1,803,396.1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及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来源于第三方电商平台，该等应收款项账龄较短，且平台客户信用度较高，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来源于重庆市合川区财政局、应收出口退税，主要为相关税款、保证金等，该等款项信用风险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单位：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59.90	26,079.62	-
合计	74,759.90	26,079.62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均为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565.69	4,888.35	-205,277.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565.69	4,888.35	-205,277.55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191.85	2,028,206.09	27,090.60
合计	17,757.54	2,033,094.44	-178,186.9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对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及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处置了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停租北碚缙云物资厂房、合川一期厂房、泰国办公室等生产办公场所，对应使用权资产终止确认。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违约赔偿收入	1,253,950.00	315,407.17	113,367.15
往来核销	374,858.19	8,557.30	6,552.2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2,765.50	108,974.66	66,543.75
平台清理返款	3,110.26	0.14	100,696.62
其他	4,502.62	10,664.01	37,318.11
合计	1,649,186.57	443,603.28	324,477.9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的违约赔偿、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往来核销等收入。2024年1-6月，营业外收入较高主要系公司收到厂房租赁相关赔款80万元。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往来核销	11,637.16	1,546.25	32,135.9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	2,068.87	624,326.33	2,043,986.16

损失			
平台清理	192.29	343,431.58	-
其他	8,928.38	109,268.00	2,585,835.06
合计	22,826.70	1,078,572.16	4,661,957.1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往来核销等支出。2022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较高，主要系当期集中处置一批非流动资产，同时退回 250 万元政府补助。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454.17	1,517,742.77	-2,155,629.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09,420.10	3,636,908.71	3,546,602.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496.93	855,412.43	21,745.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5,663.24	-119,617.21	-2,360,036.81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	-	283,160.43
小计	4,862,034.44	5,890,446.70	-664,157.70
减：所得税影响数	729,305.17	883,567.00	-99,623.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32,729.27	5,006,879.70	- 564,534.04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56.45 万元、500.69 万元和 413.27 万元，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及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2022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较小，主要系当期退回政府补助 250 万元使得营业外支出有所增加。

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辅导备案企业奖补资金	1,5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国贵科技国际高性能赛车零部件研发制造中心投资项目租金补贴	1,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国贵科技生产基地投资项目租金补贴	100,000.00	2,135,664.00	1,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用人单位社保补贴	443,420.10	256,203.24	185,216.91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资金	56,000.00	-	84,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626.26	6,604.81	7,555.15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无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10,000.00	56,000.00	26,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税收优惠减免	-	394,056.47	47,023.45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服务贸易专项资金补助	-	273,000.00	297,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合川区 2021 年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资金申报书	-	2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失业稳岗返还	-	127,528.00	187,972.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青年就业见习补贴	-	95,500.00	177,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知识产权科技专利奖	-	38,957.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重点专项资金	-	1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企业研发准备金	-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2020 年区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	-	124,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培训补贴	-	-	1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 铺 天 盖 地 ” “ 顶 天 立 地 ” 发展五年培育计划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民营经济先进集体	-	-	5,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2021 年进博会财政补贴	-	-	4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泰国公共卫生事件补贴	-	-	7,489.98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合计	3,122,046.36	3,643,513.52	3,554,157.49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8,414,868.32	19.02%	63,832,218.53	14.60%	108,836,383.08	19.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74,759.90	2.17%	2,126,079.62	0.49%	0.00	0.00%
应收账款	13,817,109.00	2.97%	11,001,350.28	2.52%	37,075,891.26	6.73%
预付款项	23,388,859.51	5.03%	16,383,061.74	3.75%	26,869,435.48	4.88%
其他应收款	10,374,507.92	2.23%	6,753,226.61	1.54%	8,156,566.86	1.48%
存货	307,870,799.80	66.22%	328,250,518.97	75.06%	331,604,482.38	60.18%
其他流动资产	11,006,340.69	2.37%	8,979,578.48	2.05%	38,514,953.11	6.99%
合计	464,947,245.14	100.00%	437,326,034.23	100.00%	551,057,712.17	100.00%
构成分析	<p>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存货和货币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0.18%、75.06%和 66.22%，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基本保持稳定。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75%、14.60%和 19.02%，呈现一定波动，主要系公司 2022 年期末因发电机产品销售情况良好，销售回款金额较多，且公司因营运资金需要向银行支取了贷款，2023 年，公司向银行归还了贷款，同时支出了大额厂房回购款，导致账面货币资金有所减少。</p>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5,965.19	95,109.69	168,100.00
银行存款	72,573,052.22	45,768,352.75	75,854,832.68
其他货币资金	15,765,850.91	17,968,756.09	32,813,450.40
合计	88,414,868.32	63,832,218.53	108,836,383.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5,507,332.41	35,602,757.68	43,723,964.50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第三方平台余额款	15,360,330.91	17,522,736.09	32,753,450.40
银行冻结款-担保	405,520.00	446,020.00	60,000.00
合计	15,765,850.91	17,968,756.09	32,813,450.40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账户保证金及久悬账户冻结资金等事项，公司受限制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户保证金	674,262.18	355,520.00	-
久悬账户冻结资金	2,091.67	4,907.55	2.49
合计	676,353.85	360,427.55	2.4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74,759.90	2,126,079.62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	10,499.71	-
其他	10,074,759.90	2,115,579.91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	-	-	-
合计	10,074,759.90	2,126,079.62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54,177.17	100%	737,068.17	5.06%	13,817,109.00
合计	14,554,177.17	100%	737,068.17	5.06%	13,817,109.00

续: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88,461.69	100%	587,111.41	5.07%	11,001,350.28
合计	11,588,461.69	100%	587,111.41	5.07%	11,001,350.28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034,508.94	100%	1,958,617.68	5.02%	37,075,891.26
合计	39,034,508.94	100%	1,958,617.68	5.02%	37,075,891.26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4,426,837.33	99.13%	721,341.87	5%	13,705,495.46
1-2年	115,423.26	0.79%	11,542.33	10%	103,880.93
2-3年	11,046.58	0.08%	3,313.97	30%	7,732.61
5年以上	870.00	0.01%	870.00	100%	-
合计	14,554,177.17	100.00%	737,068.17	-	13,817,109.0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1,524,389.11	99.45%	576,219.46	5%	10,948,169.65
1-2年	44,694.13	0.39%	4,469.41	10%	40,224.72
2-3年	18,508.45	0.16%	5,552.54	30%	12,955.91
5年以上	870.00	0.01%	870.00	100%	-
合计	11,588,461.69	100.00%	587,111.41	-	11,001,350.28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8,908,844.21	99.68%	1,945,442.21	5%	36,963,402.00
1-2年	124,794.73	0.32%	12,479.47	10%	112,315.26
4-5年	870.00	0.00%	696.00	80%	174.00
合计	39,034,508.94	100.00%	1,958,617.68	-	37,075,891.26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重庆山荣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2024年6月	83,510.98	与客户停止合作,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83,510.98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mazon	非关联方	4,408,659.55	1年以内	30.29%
阿里巴巴国际站	非关联方	3,343,332.60	1年以内	22.97%
AliExpress	非关联方	1,392,535.61	1年以内	9.57%
eBay	非关联方	1,207,881.81	1年以内	8.30%
ManoMano	非关联方	474,097.25	1年以内	3.26%
合计	-	10,826,506.82	-	74.39%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mazon	非关联方	3,517,060.46	1年以内	30.35%
阿里巴巴国际站	非关联方	2,664,079.07	1年以内	22.99%
eBay	非关联方	1,256,985.22	1年以内	10.85%
AliExpress	非关联方	1,181,521.51	1年以内	10.20%
ManoMano	非关联方	661,342.46	1年以内	5.71%
合计	-	9,280,988.72	-	80.09%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mazon	非关联方	20,477,538.73	1年以内	52.46%
ManoMano	非关联方	7,270,560.20	1年以内	18.63%

Allegro	非关联方	4,977,818.22	1 年以内	12.75%
AliExpress	非关联方	1,840,712.49	1 年以内	4.72%
eBay	非关联方	1,035,035.64	1 年以内	2.65%
合计	-	35,601,665.28	-	91.21%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6.73%、2.52% 和 2.97%，占比较低，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96%、1.72% 和 4.18%，账面价值总体保持在较低水平，销售回款情况良好，体现了公司良好的信用控制能力。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21%、80.09%、74.39%，应收账款客户相对集中。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第三方电商平台代收货款，该等平台应收款项结算周期通常不超过 30 天，应收款项账龄较短，且回收风险较小，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主要与临近年末各平台产品销售金额有关。202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高主要系 2022 年 12 月发电机产品在 Amazon 平台销量火爆，对应的应收账款规模增加。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信用风险重大的单项应收账款，全部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且按信用风险特征分类的应收账款全部计入账龄组合。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99% 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经营过程中应收 Amazon 等平台款项回款周期短，且回款风险较小。

公司根据以往年度经验，并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可行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相近。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赛维时代	5%	20%	50%	100%	100%	100%
致欧科技	5%	10%	30%	50%	80%	100%
三态股份	5%	10%	20%	50%	80%	100%
华凯易佰	5%	10%	30%	50%	80%	100%
安克创新	4.99%	10%	30%	50%	80%	未披露
公司	5%	10%	30%	50%	80%	100%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6月末，公司应收关联方账款余额分别为54.43万元、14.12万元和14.42万元。公司应收关联方账款主要为关联销售产生的货款，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039,744.92	94.23%	16,352,690.37	99.81%	26,449,660.70	98.44%
1-2年	1,332,932.65	5.70%	26,126.69	0.16%	419,774.78	1.56%
2-3年	13,605.82	0.06%	4,244.68	0.03%	-	-
3年以上	2,576.12	0.01%	-	-	-	-
合计	23,388,859.51	100.00%	16,383,061.74	100.00%	26,869,435.48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轱朗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414,290.17	23.15%	1年以内	货款、技术服务费
万邑通（香港）	无关联关系	5,152,361.04	22.03%	1年以内	仓储、物流费
重庆鼎工	无关联关系	2,862,974.07	12.24%	1年以内	货款
邮政速递	无关联关系	2,378,090.69	10.17%	1年以内	仓储、物流费
Automotive Racing Products	无关联关系	644,109.57	2.75%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6,451,825.54	70.34%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邮政速递	无关联关系	5,201,763.63	31.75%	1年以内	仓储、物流费

万邑通（香港）	无关联关系	2,464,966.62	15.05%	1年以内	仓储、物流费
重庆鼎工	无关联关系	1,479,246.01	9.03%	1年以内	货款
台州市地表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39,237.17	4.51%	1年以内	货款
东莞市有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58,220.54	3.41%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0,443,433.97	63.75%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重庆鼎工	无关联关系	11,589,110.97	43.13%	1年以内	货款
万邑通（香港）	无关联关系	4,231,037.26	15.75%	1年以内	仓储、物流费
Orange Connex Global Group Limited	无关联关系	3,354,986.85	12.49%	1年以内	仓储、物流费
大连恒兴	无关联关系	2,110,000.00	7.85%	1年以内	货款
Automotive Racing Products	无关联关系	1,223,537.03	4.55%	0-2年	货款
合计	-	22,508,672.11	83.77%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0,374,507.92	6,753,226.61	8,156,566.8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10,374,507.92	6,753,226.61	8,156,566.8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7,732.32	-	-	-	-	-	587,732.3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43,628.89	1,356,853.29	-	-	-	-	11,143,628.89	1,356,853.29
合计	11,731,361.21	1,356,853.29	-	-	-	-	11,731,361.21	1,356,853.29

续: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26,722.17	-	-	-	-	-	2,926,722.17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69,887.94	443,383.50	-	-	-	-	4,269,887.94	443,383.50
合计	7,196,610.11	443,383.50	-	-	-	-	7,196,610.11	443,383.50

续: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37,981.43	-	-	-	-	-	3,137,981.43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02,713.12	684,127.69	-	-	-	-	5,702,713.12	684,127.69
合计	8,840,694.55	684,127.69	-	-	-	-	8,840,694.55	684,127.69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年6月30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出口退税	587,732.32	-	-	出口退税不计提坏账
合计	-	587,732.32	-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出口退税	2,926,722.17	-	-	出口退税不计提坏账
合计	-	2,926,722.17	-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出口退税	3,137,981.43	-	-	出口退税不计提坏账
合计	-	3,137,981.43	-	-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072,727.75	63.47%	353,636.39	5.00%	6,719,091.37
1-2年	1,702,347.08	15.28%	170,234.71	10.00%	1,532,112.37
2-3年	2,056,474.20	18.45%	616,942.26	30.00%	1,439,531.94
3-4年	112,079.86	1.01%	56,039.93	50.00%	56,039.93
4-5年	200,000.00	1.79%	160,000.00	80.00%	40,000.00
合计	11,143,628.89	100.00%	1,356,853.29	-	9,786,775.6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880,464.29	44.04%	94,023.21	5.00%	1,786,441.08
1-2年	2,057,334.03	48.18%	205,733.40	10.00%	1,851,600.63
2-3年	112,089.62	2.63%	33,626.89	30.00%	78,462.73
3-4年	220,000.00	5.15%	110,000.00	50.00%	110,000.00
合计	4,269,887.94	100.00%	443,383.50	-	3,826,504.4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780,769.38	66.30%	189,038.47	5.00%	3,591,730.91
1-2年	428,817.02	7.52%	42,881.70	10.00%	385,935.32

2-3年	1,484,587.72	26.03%	445,376.32	30.00%	1,039,211.40
4-5年	8,539.00	0.15%	6,831.20	80.00%	1,707.80
合计	5,702,713.12	100.00%	684,127.69	-	5,018,585.43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待收政府补助	4,609,500.00	230,475.00	4,379,025.00
保证金、押金	3,406,828.59	750,022.04	2,656,806.54
备用金报销款	983,300.45	50,967.49	932,332.96
应收退款	888,720.00	88,872.00	799,848.00
其他	635,439.99	55,524.85	579,915.14
出口退税	587,732.32	-	587,732.32
代收代付款	419,839.86	20,992.00	398,847.86
资金往来款	200,000.00	160,000.00	40,000.00
合计	11,731,361.21	1,356,853.29	10,374,507.92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押金	3,252,203.89	289,680.98	2,962,522.91
出口退税	2,926,722.17	-	2,926,722.17
其他	403,094.08	32,973.02	370,121.06
代收代付款	373,501.23	18,675.06	354,826.17
资金往来款	2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备用金	41,088.74	2,054.44	39,034.30
合计	7,196,610.11	443,383.50	6,753,226.6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押金	4,682,002.24	577,774.14	4,104,228.10
出口退税	3,137,981.43	-	3,137,981.43
代收代付款	342,560.00	17,128.01	325,431.99
其他	330,779.46	21,857.01	308,922.45
资金往来款	317,191.42	65,859.57	251,331.85
备用金	30,180.00	1,509.00	28,671.00
合计	8,840,694.55	684,127.69	8,156,566.86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重庆市合川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待收补助款	6,609,500.00	2,000,000 元为 2-3 年； 4,609,500 元为 1 年以内	56.34%
江苏黑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退款	888,720.00	1-2 年	7.58%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587,732.32	1 年以内	5.01%
重庆华世丹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334,096.00	1-2 年	2.85%
重庆赛伯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53,333.00	53,333 元为 1 年以内； 200,000 元为 1-2 年	2.16%
合计	-	-	8,673,381.32	-	73.94%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2,926,722.17	1 年以内	40.67%
重庆市合川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000,000.00	1-2 年	27.79%
重庆华世丹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334,096.00	1 年以内	4.64%
Cdiscount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308,349.19	1 年以内	4.28%
孙辉	非关联方	资金往来款	200,000.00	3-4 年	2.78%
合计	-	-	5,769,167.36	-	80.17%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3,137,981.43	1 年以内	35.49%
重庆市合川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3,000,000.00	2,000,000 元为 1 年以内； 1,000,000 元为 2-3 年	33.93%
Cdiscount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684,014.82	1 年以内	7.74%
孙辉	非关联方	资金往来款	200,000.00	2-3 年	2.26%
重庆赛伯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168,220.72	41,031 元为 1-2 年； 118,650.72 元为 2-3 年； 8,539 元为 4-5 年	1.90%
合计	-	-	7,190,216.97	-	81.32%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余额分别为11.72万元、0万元和0万元。公司应收关联方账款主要为日常运营资金的往来款，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261.09	-	1,261.09
委托加工物资	270,990.30	-	270,990.30
原材料	20,497,752.75	1,026,562.83	19,471,189.92
半成品	13,617,172.68	-	13,617,172.68
库存商品	236,517,627.88	14,127,880.72	222,389,747.16
在产品	3,475,216.73	-	3,475,216.73
在途物资	46,604,608.14	79,947.36	46,524,660.78
发出商品	2,120,561.14	-	2,120,561.14
合计	323,105,190.71	15,234,390.91	307,870,799.80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182.84	-	1,182.84
委托加工物资	127,883.47	-	127,883.47
原材料	15,162,752.46	882,194.92	14,280,557.54
半成品	10,041,579.05	-	10,041,579.05
库存商品	246,265,370.84	12,975,722.67	233,289,648.17
在产品	3,279,844.77	-	3,279,844.77
在途物资	65,116,036.17	200,257.84	64,915,778.33
发出商品	2,314,044.80	-	2,314,044.80
合计	342,308,694.40	14,058,175.43	328,250,518.97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651.95		1,651.95
委托加工物资	547,377.23		547,377.23
原材料	16,544,031.80	2,321,286.86	14,222,744.94
半成品	11,069,430.11		11,069,430.11
库存商品	189,442,233.96	8,525,481.03	180,916,752.93
在产品	2,826,947.12		2,826,947.12
在途物资	116,470,699.65	254,862.19	116,215,837.46
发出商品	5,803,740.64		5,803,740.64
合计	342,706,112.46	11,101,630.08	331,604,482.38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3,160.45 万元、32,825.05 万元和 30,787.08 万元，整体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进行存货周转管理，存货价值有所降低。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9,450,364.59	8,055,304.90	31,749,489.87
预缴所得税	148,709.04	-43,886.18	-
待摊费用	675,309.79	271,819.97	1,392,163.83
应收退货成本	713,062.53	454,771.32	5,174,094.58
其他	18,894.74	241,568.47	199,204.83
合计	11,006,340.69	8,979,578.48	38,514,953.1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00,000.00	2.23%	3,600,000.00	2.14%	0.00	0.00%
固定资产	45,086,743.05	27.90%	43,303,859.46	25.70%	18,965,982.12	16.51%
在建工程	474,511.07	0.29%	165,137.61	0.10%	2,218,445.23	1.93%
使用权资产	66,169,653.62	40.95%	67,444,849.93	40.02%	51,705,713.34	45.00%
无形资产	5,691,295.62	3.52%	15,091,582.04	8.95%	287,538.35	0.25%
长期待摊费用	7,697,361.94	4.76%	7,518,637.41	4.46%	2,653,854.25	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15,434.86	19.07%	30,320,447.29	17.99%	38,953,645.51	33.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3,472.52	1.28%	1,083,392.57	0.64%	121,000.00	0.11%
合计	161,598,472.68	100.00%	168,527,906.31	100.00%	114,906,178.8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使用权资产、固定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上述类别非流动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40%、83.71% 和 87.92%。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杭州替玖电研社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
合计	3,600,000.00	3,600,000.00	-

(2) 最近一期末重要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单位：元

投资项目	投资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期末公允价值
杭州替玖电研社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	-	3,600,000.00
合计	3,600,000.00	-	3,600,000.00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7,197,992.99	4,705,160.59	103,871.51	71,799,282.07
房屋建筑物	28,748,771.16	-	-	28,748,771.16
机器设备	17,332,780.81	1,832,858.09	22,535.71	19,143,103.19
运输设备	14,366,589.92	1,375,752.43	-	15,742,342.35
办公设备及其他	6,749,851.10	1,496,550.07	81,335.80	8,165,065.3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894,133.53	2,912,022.37	93,616.88	26,712,539.02
房屋建筑物	2,283,087.41	760,299.96	-	3,043,387.37
机器设备	6,278,089.62	1,225,191.01	17,433.31	7,485,847.32
运输设备	10,928,050.27	378,033.40	5,022.01	11,301,061.66
办公设备及其他	4,404,906.23	548,498.00	71,161.56	4,882,242.6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303,859.46	-	-	45,086,743.05
房屋建筑物	26,465,683.75	-	-	25,705,383.79
机器设备	11,054,691.19	-	-	11,657,255.87
运输设备	3,438,539.65	-	-	4,441,280.69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44,944.87	-	-	3,282,822.7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303,859.46	-	-	45,086,743.05
房屋建筑物	26,465,683.75	-	-	25,705,383.79
机器设备	11,054,691.19	-	-	11,657,255.87
运输设备	3,438,539.65	-	-	4,441,280.69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44,944.87	-	-	3,282,822.7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570,674.17	30,921,233.20	3,293,914.38	67,197,992.99
房屋建筑物	4,192,415.08	24,556,356.08	-	28,748,771.16
机器设备	14,519,713.57	3,100,668.08	287,600.84	17,332,780.81
运输设备	14,333,402.29	2,166,013.46	2,132,825.83	14,366,589.92
办公设备及其他	6,525,143.23	1,098,195.58	873,487.71	6,749,851.1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604,692.05	5,956,618.93	2,667,177.45	23,894,133.53

房屋建筑物	1,749,513.82	533,573.59	-	2,283,087.41
机器设备	4,714,466.60	1,762,695.90	199,072.88	6,278,089.62
运输设备	10,137,040.39	2,450,842.59	1,659,832.71	10,928,050.27
办公设备及其他	4,003,671.24	1,209,506.85	808,271.86	4,404,906.2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965,982.12	-	-	43,303,859.46
房屋建筑物	2,442,901.26	-	-	26,465,683.75
机器设备	9,805,246.97	-	-	11,054,691.19
运输设备	4,196,361.90	-	-	3,438,539.65
办公设备及其他	2,521,471.99	-	-	2,344,944.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965,982.12	-	-	43,303,859.46
房屋建筑物	2,442,901.26	-	-	26,465,683.75
机器设备	9,805,246.97	-	-	11,054,691.19
运输设备	4,196,361.90	-	-	3,438,539.65
办公设备及其他	2,521,471.99	-	-	2,344,944.87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899,000.46	5,378,729.51	5,707,055.80	39,570,674.17
房屋建筑物	4,192,415.08	-	-	4,192,415.08
机器设备	13,934,309.41	2,087,986.04	1,502,581.88	14,519,713.57
运输设备	14,405,493.83	2,491,660.88	2,563,752.42	14,333,402.29
办公设备及其他	7,366,782.14	799,082.59	1,640,721.50	6,525,143.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779,294.32	7,128,442.48	2,303,044.75	20,604,692.05
房屋建筑物	1,544,928.01	204,585.81	-	1,749,513.82
机器设备	3,210,376.43	1,707,100.92	203,010.75	4,714,466.60
运输设备	7,714,444.35	3,387,294.17	964,698.13	10,137,040.3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309,545.53	1,829,461.58	1,135,335.87	4,003,671.2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119,706.14	-	-	18,965,982.12
房屋建筑物	2,647,487.07	-	-	2,442,901.26
机器设备	10,723,932.98	-	-	9,805,246.97
运输设备	6,691,049.48	-	-	4,196,361.90
办公设备及其他	4,057,236.61	-	-	2,521,471.9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119,706.14	-	-	18,965,982.12
房屋建筑物	2,647,487.07	-	-	2,442,901.26
机器设备	10,723,932.98	-	-	9,805,246.97
运输设备	6,691,049.48	-	-	4,196,361.90

办公设备及其他	4,057,236.61	-	-	2,521,472.00
---------	--------------	---	---	--------------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0,793,831.73	1,486,202.85	2,330,905.75	69,949,128.83
房屋建筑物	70,793,831.73	1,486,202.85	2,330,905.75	69,949,128.83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48,981.80	2,538,560.75	2,108,067.34	3,779,475.21
房屋建筑物	3,348,981.80	2,538,560.75	2,108,067.34	3,779,475.2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7,444,849.93	-	-	66,169,653.62
房屋建筑物	67,444,849.93	-	-	66,169,653.6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444,849.93	-	-	66,169,653.62
房屋建筑物	67,444,849.93	-	-	66,169,653.62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9,931,521.73	68,841,411.88	57,979,101.88	70,793,831.73
房屋建筑物	59,931,521.73	68,841,411.88	57,979,101.88	70,793,831.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8,225,808.39	5,683,967.75	10,560,794.34	3,348,981.80
房屋建筑物	8,225,808.39	5,683,967.75	10,560,794.34	3,348,981.8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1,705,713.34	-	-	67,444,849.93
房屋建筑物	51,705,713.34	-	-	67,444,849.9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1,705,713.34	-	-	67,444,849.93
房屋建筑物	51,705,713.34	-	-	67,444,849.93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9,958,497.33	1,968,702.75	1,995,678.35	59,931,521.73
房屋建筑物	59,958,497.33	1,968,702.75	1,995,678.35	59,931,521.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94,284.96	5,760,179.99	1,828,656.56	8,225,808.39
房屋建筑物	4,294,284.96	5,760,179.99	1,828,656.56	8,225,808.39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	55,664,212.37	-	-	51,705,713.34

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55,664,212.37	-	-	51,705,713.3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5,664,212.37	-	-	51,705,713.34
房屋建筑物	55,664,212.37	-	-	51,705,713.3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改造	165,137.61	924,003.74	-	614,630.28	-	-	-	自有资金	474,511.07
电子设备	-	411,500.00	411,500.00	-	-	-	-	自有资金	-
合计	165,137.61	1,335,503.74	411,500.00	614,630.28	-	-	-	-	474,511.07

续：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改造	2,218,445.23	41,168,118.65	22,680,970.39	20,540,455.88	-	-	-	自有资金	165,137.61
合计	2,218,445.23	41,168,118.65	22,680,970.39	20,540,455.88	-	-	-	-	165,137.61

续：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厂房	837,924.52	1,656,578.59	-	276,057.88	-	-	-	自有	2,218,445.23

装修改造								资金	
合计	837,924.52	1,656,578.59	-	276,057.88	-	-	-	-	2,218,445.23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326,333.02	-	9,229,500.00	7,096,833.02
土地使用权	14,850,125.91	-	9,229,500.00	5,620,625.91
软件	1,476,207.11	-	-	1,476,207.11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34,750.98	170,786.42	-	1,405,537.40
土地使用权	99,000.84	86,971.26	-	185,972.10
软件	1,135,750.14	83,815.16	-	1,219,565.3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091,582.04	-	-	5,691,295.62
土地使用权	14,751,125.07	-	-	5,434,653.81
软件	340,456.97	-	-	256,641.8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091,582.04	-	-	5,691,295.62
土地使用权	14,751,125.07	-	-	5,434,653.81
软件	340,456.97	-	-	256,641.8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62,413.30	15,163,919.72	-	16,326,333.02
土地使用权	-	14,850,125.91	-	14,850,125.91
软件	1,162,413.30	313,793.81	-	1,476,207.11
二、累计摊销合计	874,874.95	359,876.03	-	1,234,750.98
土地使用权	-	99,000.84	-	99,000.84
软件	874,874.95	260,875.19	-	1,135,750.1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7,538.35	-	-	15,091,582.04
土地使用权	-	-	-	14,751,125.07
软件	287,538.35	-	-	340,456.9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7,538.35	-	-	15,091,582.04
土地使用权	-	-	-	14,751,125.07

软件	287,538.35	-	-	340,456.97
----	------------	---	---	------------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12,266.89	42,331.56	192,185.15	1,162,413.30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1,312,266.89	42,331.56	192,185.15	1,162,413.30
二、累计摊销合计	680,004.61	312,175.74	117,305.40	874,874.95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680,004.61	312,175.74	117,305.40	874,874.9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32,262.28	-	-	287,538.35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632,262.28	-	-	287,538.3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32,262.28	-	-	287,538.35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632,262.28	-	-	287,538.35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截至 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 6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75 万元、1,509.16 万元和 569.13 万元。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当年取得了合川一期厂房土地使用权；2024 年 6 月末，无形资产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获得财政局针对合川一期厂房土地使用权的产业发展扶持资金补贴，对应冲减无形资产原值。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均未发生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	7,518,637.41	709,024.49	530,299.96	-	7,697,361.94
其他	-	-	-	-	-

合计	7,518,637.41	709,024.49	530,299.96	-	7,697,361.94
----	--------------	------------	------------	---	--------------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	2,603,272.89	8,158,624.05	1,393,537.56	1,849,721.97	7,518,637.41
其他	50,581.36	-	50,581.36	-	-
合计	2,653,854.25	8,158,624.05	1,444,118.92	1,849,721.97	7,518,637.41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	3,115,021.53	503,088.55	263,183.13	751,654.06	2,603,272.89
其他	-	85,836.28	35,254.92	-	50,581.36
合计	3,115,021.53	588,924.83	298,438.05	751,654.06	2,653,854.2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71,634,279.85	10,194,051.69
租赁负债	68,282,819.24	10,242,422.8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1,472,669.14	6,842,990.41
资产减值准备	17,093,454.58	1,633,224.38
股份支付	10,874,273.87	1,631,141.08
预计负债	3,156,247.62	260,390.42
公允价值变动	74,759.90	11,213.99
合计	212,588,504.20	30,815,434.86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82,004,403.94	12,189,071.58
租赁负债	67,479,006.00	10,121,850.9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433,700.35	4,856,560.55
资产减值准备	14,936,607.26	1,400,172.40
股份支付	10,017,111.49	1,502,566.72
预计负债	2,985,614.42	246,313.19
公允价值变动	26,079.62	3,911.95
合计	206,882,523.08	30,320,447.29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75,216,116.57	12,080,659.24
租赁负债	53,381,002.91	8,007,150.4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295,783.46	14,403,804.27
资产减值准备	13,653,145.84	1,312,131.60
股份支付	7,890,170.11	1,183,525.52
预计负债	13,725,659.75	1,966,374.45
公允价值变动	-	-
合计	251,161,878.64	38,953,645.51

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6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3,895.36万元、3,032.04万元和3,081.54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85%、5.00%和4.92%，主要由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可抵扣亏损、租赁负债、资产减值准备、股份支付等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构成。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063,472.52	1,083,392.57	121,000.00
合计	2,063,472.52	1,083,392.57	121,0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3.23	26.66	32.89
存货周转率（次/年）	1.19	1.10	1.3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07	1.01	1.27

注：2024年1-6月各周转率均已年化处理。

2、波动原因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2.89、26.66和53.23，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赛维时代	29.28	27.06	23.30
致欧科技	39.96	36.41	40.65

三态股份	40.10	36.12	26.80
华凯易佰	18.32	18.68	15.52
安克创新	11.69	12.73	12.32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	27.87	26.20	23.72
国贵科技	53.23	26.66	32.89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最近一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注2：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类似，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情况较好，主要由于跨境电商的业务模式，卖家下单时需提前支付相关款项至平台，公司在妥投后从平台提款，因此整体回款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先降后升，主要系2022年公司发电机产品销售情况良好，导致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74,821.44万元，其中发电机产品实现收入25,389.21万元，202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3,707.59万元。2023年，随发电机需求回归常态，公司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有所下滑，营业收入为64,079.11万元，其中发电机产品实现收入12,854.46万元，202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1,100.14万元。由于2023年收入规模有所下降，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受2022年末账面价值较高影响，降幅小于收入规模，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2024年1-6月，202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影响消除，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高。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34、1.10和1.19，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基本稳定。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赛维时代	4.19	5.05	2.25
致欧科技	4.61	4.93	4.28
三态股份	14.45	17.07	11.13
华凯易佰	4.31	5.05	3.84
安克创新	3.86	5.08	4.93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	6.28	7.44	5.29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不含三态股份）	4.24	5.03	3.83
国贵科技	1.19	1.10	1.34

注1：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最近一期存货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注2：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略低，主要是不同公司产品类别差异导致。

赛维时代主营业务为服饰配饰产品和运动娱乐产品，致欧科技主要销售家居类产品，安克创新主要聚焦充电储能、智能影音等相关电子产品。前两者产品具备一定快消品属性，在服饰设计、家具

设计等层面，需要符合一定时期内消费者潮流趋势，潮流窗口期后，库存去化压力较大，安克创新聚焦的电子产品则因技术迭代、产品更新等原因，单一产品销售窗口期亦相对较短，因此三家可比公司均须要求其在较短时期内完成库存去化，使得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

华凯易佰经营的 SKU 品类较多，根据其 2022 年年报，经营 SKU 数量超过 50 万个，与其收入规模类似的致欧科技，根据上市回复披露，2022 年 1-6 月，产生收入的 SKU 仅 5,767 个。经营 SKU 数量较多使得华凯易佰单一 SKU 单批次购销规模均较小，提高了其存货周转率。

三态股份尽管同属跨境电商行业公司，2024 年前其主要通过境内仓库直接向海外消费者进行派送，从仓储物流模式上与公司及其他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由于无需提前将产品备货到海外仓库，因此存货周转率较其他可比公司较高。2024 年起，三态股份逐渐开始布局海外仓业务，整体影响尚不显著。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配类维修、改装件以及机电类产品，不具备快消品属性。维修件通常在消费者购买相关车辆后 3-5 年内才出现维修替换需求；改装件与当前热销车型有一定关联，整体影响较小；机电类产品，除特殊原因（如报告期内“俄乌”冲突）外，整体销售平稳。公司在整体趋势上对产品筹划、开发试制和批量生产节点进行把控，存货周转表现主要由于公司产品特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先降后升，主要系 2022 年公司发电机产品销售情况良好，因此公司整体存货周转率较高，2022 年结转成本 42,945.26 万元，其中发电机产品结转成本 11,612.07 万元，存货余额 33,160.45 万元。2023 年，随发电机需求回归常态，公司收入规模有所下降，存货余额基本保持平稳，结转成本 36,229.92 万元，其中发电机产品结转成本 7,085.67 万元，存货余额 32,825.05 万元。由于 2023 年收入规模有所下降，成本结转对应降低，存货余额降幅小于成本结转降幅，导致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2023 年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存货管理，清理部分销售不佳品类产品，2024 年 1-6 月效果有所体现，存货周转率有所回升。

（3）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27、1.01 和 1.07，公司总资产周转率保持基本稳定。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赛维时代	2.05	2.19	2.13
致欧科技	1.30	1.34	1.58
三态股份	1.07	1.55	2.52
华凯易佰	2.04	2.04	1.45
安克创新	1.42	1.53	1.53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	1.58	1.73	1.84
国贵科技	1.07	1.01	1.27

注 1：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最近一期总资产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注 2：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区别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以外协生产为主，无自主生产或自主生产比例较小，公司采取自主生产和委外生产并重的生产方式，更多持有生产厂房、设备等资产，降低了总资产周转率。

2022年度，公司总资产周转率较高，主要系当期发电机产品销售情况较好，带动总资产周转率提高，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74,821.44万元，其中发电机产品实现收入25,389.21万元，资产总额66,596.39万元。2023年，随发电机需求回归常态，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滑，营业收入为64,079.11万元，其中发电机产品实现收入12,854.46万元，资产总额下降至60,585.39万元，主要系公司偿还短期借款，2023年末短期借款金额下降7,078.85万元。由于2023年收入规模有所下降，平均资产总额受2022年末总额较高影响，降幅小于收入规模，导致总资产周转率有所下降。2023年以来，随着发电机产品销售回归常态，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基本保持平稳。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0.00	0.00%	5,427,824.31	7.12%	76,216,300.00	32.49%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44,993,237.29	59.39%	43,151,404.59	56.58%	56,704,207.24	24.17%
合同负债	7,897,278.60	10.42%	8,354,441.79	10.95%	16,177,690.86	6.90%
应付职工薪酬	11,666,274.62	15.40%	12,727,247.00	16.69%	12,508,693.35	5.33%
应交税费	5,150,807.24	6.80%	407,621.83	0.53%	13,265,958.74	5.66%
其他应付款	579,200.82	0.76%	1,489,606.12	1.95%	3,642,265.44	1.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152.42	2.11%	1,264,659.42	1.66%	37,156,245.83	15.84%
其他流动负债	3,869,310.15	5.11%	3,440,385.74	4.51%	18,899,754.33	8.06%
合计	75,756,261.14	100.00%	76,263,190.80	100.00%	234,571,115.79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为主，上述项目合计金额占流动负债金额的74.55%、91.88%和92.02%。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	422,000.00	32,0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	5,000,000.00	8,0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	-	6,000,000.00
保证、抵押及质押借款	-	-	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	5,824.31	216,300.00
合计	-	5,427,824.31	76,216,300.00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519,334.49	96.72%	41,302,577.74	95.72%	54,906,984.72	96.83%
1-2年	988,950.37	2.20%	420,871.15	0.98%	1,666,599.80	2.94%
2-3年	167,219.42	0.37%	1,299,284.30	3.01%	129,992.72	0.23%
3-4年	304,120.62	0.68%	128,041.40	0.30%	630.00	0.00%
4-5年	13,612.39	0.03%	630.00	0.00%	-	-
合计	44,993,237.29	100.00%	43,151,404.59	100.00%	56,704,207.24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邮政速递	非关联方	仓储、物流费	7,538,001.24	1年以内	16.75%
大连恒兴	非关联方	货款	3,223,791.07	1年以内	7.17%
重庆发茂仪器仪表厂	非关联方	货款	2,182,263.16	1年以内	4.85%
重庆圳伦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932,903.63	1年以内	4.30%
浙江富淳弹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01,376.70	1年以内	2.89%
合计	-	-	16,178,335.80	-	35.96%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邮政速递	非关联方	仓储、物流费	8,911,834.89	1年以内	20.65%
大连恒兴	非关联方	货款	5,211,750.51	1年以内	12.08%
任丘市鑫迈众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467,667.85	0-3年	3.40%
重庆发茂仪器仪表厂	非关联方	货款	1,410,793.30	1年以内	3.27%
浙江瑞翔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86,960.00	1年以内	2.75%
合计	-	-	18,189,006.55	-	42.15%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华世丹	非关联方	货款	12,726,901.81	1年以内	22.44%
邮政速递	非关联方	仓储、物流费	8,678,245.84	1年以内	15.30%
大连恒昌	非关联方	货款、技术服务费	6,794,200.17	1年以内	11.98%
浙江瑞翔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69,203.46	1年以内	3.12%
广州公贵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288,291.77	1年以内	2.27%
合计	-	-	31,256,843.05	-	55.12%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7,897,278.60	8,354,441.79	16,177,690.86
合计	7,897,278.60	8,354,441.79	16,177,690.86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客户提前支付的货款。截至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6月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1,617.77万元、835.44万元和789.73万元。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1,861.12	71.11%	1,474,695.02	99.00%	2,915,975.75	80.06%
1-2年	152,428.60	26.32%	3,800.00	0.26%	725,789.69	19.93%
2-3年	3,800.00	0.66%	11,111.10	0.75%	500.00	0.01%
3-4年	11,111.10	1.92%	-	-	-	-
合计	579,200.82	100.00%	1,489,606.12	100.00%	3,642,265.44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资金往来款	517,127.40	89.28%	1,466,430.05	98.44%	1,050,316.90	28.84%
代扣代缴款	25,997.20	4.49%	20,111.05	1.35%	2,514,911.10	69.05%
押金、保证金	-	-	1,000.00	0.07%	48,540.16	1.33%
其他	36,076.22	6.23%	2,065.02	0.14%	28,497.28	0.78%
合计	579,200.82	100.00%	1,489,606.12	100.00%	3,642,265.44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资金往来款、代扣代缴款。其中，资金往来款主要是预提的相关经营费用，包括租金、电费、物流费、食堂费用、装修设计款等；代扣代缴款主要是党费经费、生育津贴、政府补助等。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无关联关系	电费	121,463.56	1年以内	20.97%
重庆风梧商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食堂费用	57,873.45	1年以内	9.99%
陕西秋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渝西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设计装修款	49,819.27	1年以内	8.60%
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设计装修款	34,715.00	1-2年	5.99%

重庆市菜大鲜食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食堂费用	32,774.00	1年以内	5.66%
合计	-	-	296,645.28	-	51.22%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皓晨货运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物流费	200,000.00	1年以内	13.43%
陕西秋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渝西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设计装修款	141,462.39	1年以内	9.50%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无关联关系	电费	122,189.56	1年以内	8.20%
重庆展吉生态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设计装修款	108,183.98	1年以内	7.26%
重庆风梧商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食堂费用	94,987.33	1年以内	6.38%
合计	-	-	666,823.26	-	44.77%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两江新区财政局	无关联关系	政府补助	2,500,000.00	1年以内	68.64%
重庆合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租金	785,086.19	1-2年	21.55%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无关联关系	电费	70,574.72	1年以内	1.94%
重庆市北碚区缙云物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48,540.16	1年以内	1.33%
精诚(中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软件费	36,792.45	1年以内	1.01%
合计	-	-	3,440,993.52	-	94.47%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12,708,153.97	32,747,218.82	33,791,898.17	11,663,474.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163,011.60	2,163,011.60	-
三、辞退福利	19,093.03	66,800.00	83,093.03	2,8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727,247.00	34,977,030.42	36,038,002.80	11,666,274.62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2,457,693.35	54,297,518.71	54,047,058.09	12,708,153.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698,458.83	3,698,458.83	-
三、辞退福利	51,000.00	97,243.03	129,150.00	19,093.0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508,693.35	58,093,220.57	57,874,666.92	12,727,247.00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907,499.44	50,945,784.90	48,395,590.99	12,457,693.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951,155.27	3,951,155.27	-
三、辞退福利	-	1,008,087.39	957,087.39	51,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907,499.44	55,905,027.56	53,303,833.65	12,508,693.35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16,487.90	28,309,461.93	30,254,638.66	4,571,311.17
2、职工福利费	-	1,110,974.99	1,110,974.99	-
3、社会保险费	1,922.60	1,472,585.32	1,472,897.52	1,610.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22.60	1,308,334.52	1,308,646.72	1,610.40
工伤保险费	-	164,250.80	164,250.80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953,387.00	953,387.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89,743.47	900,809.58	-	7,090,553.0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2,708,153.97	32,747,218.82	33,791,898.17	11,663,474.62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51,802.86	47,476,246.10	48,411,561.06	6,516,487.90
2、职工福利费	-	680,949.14	680,949.14	-
3、社会保险费	886.17	2,520,040.69	2,519,004.25	1,922.6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86.17	2,247,019.65	2,245,983.21	1,922.60
工伤保险费	-	273,021.04	273,021.04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594,983.75	1,594,983.75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05,004.32	2,025,299.03	840,559.89	6,189,743.4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2,457,693.35	54,297,518.71	54,047,058.09	12,708,153.97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44,518.41	44,485,234.97	42,877,950.52	7,451,802.86
2、职工福利费	-	1,597,972.65	1,597,972.65	-
3、社会保险费	1,933.12	2,465,171.43	2,466,218.38	886.1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933.12	2,223,152.97	2,224,199.92	886.17
工伤保险费	-	242,018.46	242,018.46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349,208.00	1,349,208.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61,047.91	1,048,197.85	104,241.44	5,005,004.32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9,907,499.44	50,945,784.90	48,395,590.99	12,457,693.35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45,745.90	141,076.13	2,897,514.93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4,945,688.42	137,475.44	9,082,763.34
个人所得税	7,527.20	1,183.38	604.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8.18	50.89	649,395.82
教育费附加	1,080.79	48,341.91	289,003.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0.53	48,657.18	193,015.39

印花税	47,020.20	30,445.47	153,377.91
环境保护税	308.85	315.72	149.82
其他	187.17	75.71	133.39
合计	5,150,807.24	407,621.83	13,265,958.74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00,152.42	1,264,659.42	37,156,245.83
合计	1,600,152.42	1,264,659.42	37,156,245.83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截至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6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3,715.62万元、126.47万元和160.02万元。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计退货款	3,869,310.15	3,440,385.74	18,899,754.33
合计	3,869,310.15	3,440,385.74	18,899,754.33

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预计退货款。截至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6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1,889.98万元、344.04万元和386.93万元。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68,388,368.41	87.52%	67,501,704.78	87.09%	16,254,657.63	67.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50,923.97	12.48%	10,003,828.33	12.91%	7,971,932.22	32.91%
合计	78,139,292.38	100.00%	77,505,533.11	100.00%	24,226,589.85	100.00%
构成分析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2,422.66万元、7,750.55万元及7,813.93万元，由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组成，其中租赁负债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租赁北碚缙云物资厂房、合川厂房、麒麟C座办公室等生产办公场所。</p>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4.56%	25.38%	38.86%
流动比率（倍）	6.14	5.73	2.35
速动比率（倍）	2.07	1.43	0.94
利息支出	51,208.52	1,867,204.42	2,035,759.04
利息保障倍数（倍）	630.23	42.72	49.32

1、波动原因分析

（1）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8.86%、25.38%和 24.56%。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赛维时代	43.70%	33.36%	38.38%
致欧科技	47.05%	44.08%	48.03%
三态股份	7.55%	8.89%	21.08%
华凯易佰	39.28%	34.46%	25.26%
安克创新	41.60%	36.12%	31.46%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	35.84%	31.38%	32.84%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不含三态股份）	42.91%	37.01%	35.79%
国贵科技	24.56%	25.38%	38.86%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注2：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中三态股份资产负债率 2023 年起大幅下降，主要系当期新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整体来看，2022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似，2023 年起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公司归还了大量短期借款，短期借款金额下降 7,078.85 万元。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长期偿债能力较强，长期偿债风险可控。

（2）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35 倍、5.73 倍和 6.14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94 倍、1.43 倍和 2.07 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流动比率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赛维时代	2.24	3.28	3.98
致欧科技	1.80	1.75	2.35
三态股份	13.76	11.98	5.05
华凯易佰	2.75	3.02	3.09

安克创新	2.41	2.68	3.27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	4.59	4.54	3.55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不含三态股份）	2.30	2.68	3.17
国贵科技	6.14	5.73	2.35

(续)

公司	速动比率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赛维时代	1.37	2.26	2.59
致欧科技	1.16	1.26	1.61
三态股份	12.90	11.45	4.41
华凯易佰	1.51	1.76	2.13
安克创新	1.71	1.98	2.58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	3.73	3.74	2.66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不含三态股份）	1.43	1.81	2.23
国贵科技	2.07	1.43	0.94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注3：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中三态股份流动比率、速动比率2023年起大幅提升，主要系2023年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排除三态股份，公司流动比率整体优于可比公司，速动比率与可比公司类似。公司2023年以来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有大幅提高，主要系公司经营情况良好，2023年度偿还大量短期借款，短期借款金额下降7,078.85万元，同时购入原本租赁的合川一期厂房，支付货币资金3,887.66万元，同步减少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流动资产金额从2022年末55,105.77万元，下降至2023年末43,732.60万元，流动负债金额从2022年末23,457.11万元，下降至2023年末7,626.32万元，大幅提升了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2024年1-6月，货币资金余额增加2,458.26万元，使得流动资产金额增加，流动负债规模基本保持稳定，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小幅提升。公司短期偿债指标较高，不存在重大的流动性风险。

3) 利息支出及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203.58万元、186.72万元和5.12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49.32倍、42.72倍和630.23倍。2024年1-6月公司利息支出大幅下降，利息保障倍数大幅提升，主要系公司2023年偿还大量短期借款。整体来看公司利息支出规模较小，利息保障倍数较高。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长短期偿债能力较高，不存在重大债务风险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236,494.94	119,503,998.32	54,046,08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162,785.13	-62,381,183.53	-3,989,400.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63,474.81	-99,957,313.17	13,903,950.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4,266,723.49	-45,364,589.61	64,577,632.57

2、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615.18	70,153.94	78,281.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7.58	6,581.09	1,722.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83	534.67	43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07.59	77,269.70	80,44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43.22	39,562.01	50,608.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3.80	5,789.54	5,33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0.21	6,924.66	6,20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6.70	13,043.09	12,88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83.94	65,319.30	75,03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3.65	11,950.40	5,404.6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运作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变化而变化。公司销售业务回收现金情况良好，报告期各期销售收现比为 1.05、1.09 和 1.08，体现了公司收益质量整体较高、主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404.61 万元、11,950.40 万元和 5,423.65 万元，公司生产经营维持着良好的发展态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符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系为应对发电机等产品销售需求回落，公司调整了库存备货规模，向重庆鼎工、重庆华世丹等发电机供应商采购支付的款项金额较去年同期有所降低，采购支付金额由 2022 年度的 23,828.54 万元下降至 2023 年度的 8,700.48 万元，且公司当期收到的出口退税款项有所增加，出口退税金额由 2022 年度的 1,656.40 万元上升至 2023 年度的 6,454.7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净利润	2,758.48	6,615.99	8,680.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5.99	579.20	791.46

信用减值损失	107.23	-161.26	180.34
固定资产折旧	291.17	595.48	708.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3.86	568.01	575.23
无形资产摊销	17.08	35.99	34.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03	144.41	29.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78	-203.31	17.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07	51.54	197.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7.48	-2.61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09.25	798.43	225.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37	-82.93	-30.4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9.50	863.32	-312.5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5.29	203.19	-89.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920.35	39.74	-2,683.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223.95	6,910.70	-8,007.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43.93	-5,218.19	4,883.68
其他	85.72	212.69	20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3.65	11,950.40	5,404.61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存货、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损失所致。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主要系年末公司在欧洲地区发电机销售情况良好，公司预付采购发电机货款以备货且期末应收平台款项规模增加、待抵扣进项税额规模增加导致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8,007.79 万元，且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负债等科目的对应增加也使得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4,883.68 万元。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整体盈利质量较高。2023 年度，随着前一年末发电机销售影响的消失，公司业务逐步恢复常态化，平台应收款项、预付账款、待抵扣进项税、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负债规模回落，使得当年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6,910.70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5,218.19 万元；2024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系存货的影响，公司当年积极进行存货周转管理，存货账面余额由上一期末的 34,230.87 万元下降至 32,310.52 万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0.00	3,654.80	3,611.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8	82.92	2.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	3.36	40.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7.62	3,741.08	3,65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90	5,718.85	529.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0.00	4,260.35	3,520.8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3.90	9,979.20	4,05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28	-6,238.12	-398.94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银行理财结构性存款等到期赎回回收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持续购置厂房、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购买银行理财结构性存款。**2023年度**，公司当年购入了合川一期厂房及土地使用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大幅上升至**5,718.85万元**，导致当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6,238.12万元**。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	2,642.20	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	2,642.20	11,3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2.20	9,700.00	7,780.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5.83	2,541.40	179.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32	396.53	2,029.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6.35	12,637.93	9,98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35	-9,995.73	1,390.40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及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包括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款及银行贷款等；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及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包括偿还银行贷款、向股东分配的红利。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租赁厂房、办公场地等支付的租赁负债金额。**2022年度**，公司吸收投资收入的现金系取得前股东泰富基金投资**2,780.00万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资金主要系公司向控股股东君怀科技支付了**1,303.05万元**以清理历史往来，该等筹资活动行为导致公司**2022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1,390.40万元**。**202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9,995.73万元**，主要系公司当年支付**9,700万元**归还了主要银行的短期借款。**2024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净流出**1,486.35万元**，主要系向股东分配了**700.69万元**股利、偿还了剩余银行借款。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汽车工业在欧美具有上百年的发展历史，得益于F1方程式锦标赛，WRC世界汽车拉力锦标赛等多种类型的汽车赛事，汽车后市场的高性能改装在欧美发达国家深受大众喜爱，具有浓厚的文化属性。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瞄准欧美汽车后市场，坚持多国家、多渠道、多语种的本地化、差异化运营思路，并顺应中国跨境电商行业的发展潮流，依托中国制造优势，最大化的满足不同地区的

客户对高性能汽车零部件需求。同时，近年来国家陆续颁布的一系列支持和规范汽车零部件行业和跨境电商行业的政策，也为公司经营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宏观环境，有力促进了公司的发展。

在多年经营过程中，公司综合发挥研发团队优势、品牌和产品优势、渠道以及成本优势，累计服务了约 400 万名用户，并通过采取诸如视频宣传、社交媒体 KOL 等多种推广模式，培育潜在用户，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了较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4,821.44 万元、64,079.11 万元、33,029.6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8,680.54 万元、6,615.99 万元、2,758.48 万元，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

综上，公司具有持续盈利能力。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君怀科技	控股股东	91.32%	-
陈国璋	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	-	45.66%
廖德贵	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	-	45.66%
陈枢	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0.09%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国昱科技	公司全资子公司
峰之速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彩科技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途科技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江医疗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商科技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芒科技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运商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甄商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弦商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寰商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擎芦科技	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锋速	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睿速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驰速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英月豪帆	公司全资子公司擎甄商贸的全资子公司
曦之晨	公司全资子公司擎甄商贸的全资子公司
智悦然	公司全资子公司擎甄商贸的全资子公司
美国极速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极速	公司全资子公司
英国极速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泰国极速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锋速持股 99.99%的子公司
日本极速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锋速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替玖电研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20%的公司
君之诚	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中嵘能源	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持股 51%的子公司
重庆宸兴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税蜀之配偶李娅妮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宁波君怀	公司副总经理何颖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
贵州景渝	公司董事税蜀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赛创鸿远	公司董事税蜀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重庆极速赛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曾系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毅创赛车	曾系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极速	曾系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竞速	曾系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平阳君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国璋持有 98%出资份额，实际控制人陈枢持有 2%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贵州华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曾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国璋担任董事的公司
上海蜀荣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曾系公司董事税蜀持股 49%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重庆乐购物资有限公司	曾系公司董事税蜀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国贵擎苍	国贵科技原全资子公司

3、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姚懿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税蜀	公司董事
邹桂沂	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胡勇	公司监事
刘惠文	公司监事
李巧志	公司销售总监
杨发彬	公司副总经理

韩山强	公司副总经理
胡岩诚	公司财务总监
何颖	公司副总经理
邹毅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德凤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王信花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周传洋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
刘倩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

注：(1) 公司关联方还包括公司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包括各关联自然人的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刘德凤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仍在公司任职，所任职务经公司章程修改后不再作为高管
王信花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仍在公司任职，所任职务经公司章程修改后不再作为高管
周传洋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	股东更换提名监事，不在公司任职
刘倩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	已辞职，不在公司任职

2、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重庆极速赛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曾系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于 2023 年 9 月注销
毅创赛车	曾系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君怀科技于 2021 年 1 月将其持有的该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相应的资产及人员依然保留在原公司
香港极速	曾系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于 2022 年 8 月注销
香港竞速	曾系公司控股股东君怀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平阳君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国璋持有 98% 出资份额，实际控制人陈枢持有 2% 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于 2022 年 5 月注销
贵州华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曾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国璋担任董事的公司	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上海蜀荣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曾系公司董事税蜀持股 49% 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于 2022 年 3 月注销
重庆乐购物资有限公司	曾系公司董事税蜀持股 100% 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于 2023 年 11 月注销
国贵擎苍	国贵科技原全资子公司	该公司于 2022 年 3 月转让给无

		关联第三方,相应的资产及人员依然保留在原公司,已于2024年12月注销
--	--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国贵擎苍	79,507.43	0.07%	982,822.57	0.38%	404,837.08	0.12%
毅创上海	40,501.54	0.03%	943,396.16	0.36%	-	-
小计	120,008.97	0.10%	1,926,218.73	0.74%	404,837.08	0.12%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1、向国贵擎苍采购产品</p> <p>国贵擎苍主要从事汽车改装调校业务,公司主要向国贵擎苍采购委托加工线束产品服务 and 成品线束等,报告期各期采购金额分别为40.48万元、98.28万元和7.95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较小。在国贵擎苍剥离前,公司存在对国贵擎苍线束产品的采购需求,剥离后为保持业务连贯性,公司仍对其进行采购,但采购金额在报告期内逐渐减少。公司与国贵擎苍采购关联交易价格系基于材料成本及加工费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公司对该关联交易不存在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p> <p>2、向毅创上海采购产品开发和测试服务</p> <p>毅创上海主要从事赛车整车制造、赛车电子系统集成等业务,公司主要向毅创上海采购产品开发和测试服务,报告期各期采购金额分别为0万元、94.34万元和4.05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较小。综合考虑到毅创上海经营团队在行业具备一定知名度,拥有赛车类产品开发和测试能力,且较为了解公司的采购需求,与公司信息交流较为通畅等因素,公司向其采购产品开发和测试服务具备商业合理性。公司与毅创上海采购交易定价系双方基于公平原则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公司对该关联交易不存在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p>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	------------	--------	--------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国贵擎苍	13,970.30	0.00%	228,547.49	0.04%	449,457.52	0.06%
毅创赛车	49,129.06	0.01%	78,105.34	0.01%	30,476.99	0.00%
小计	63,099.36	0.02%	306,652.83	0.05%	479,934.51	0.06%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必 要性及公允 性分析	<p>1、向国贵擎苍销售产品</p> <p>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国贵擎苍销售五金件、连杆、增压器等汽配类零部件，金额分别为 44.95 万元、22.85 万元和 1.40 万元，金额较低且逐年减少，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上述交易售价参照市场销售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p> <p>2、向毅创赛车销售产品</p> <p>报告期各期，毅创赛车出于便利性考虑向公司采购了少量汽配类零部件，金额分别为 3.05 万元、7.81 万元和 4.91 万元，金额较小。该关联交易参照市场销售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p>					

（3）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分别为 305.17 万元、376.66 万元和 179.08 万元。除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协议签署 时间	担保期间	担保 类型	责任 类型	是否履 行必要 决策程 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 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陈枢、陈国璋、 廖德贵、君怀 科技	19,900,000.00	2021/1/11	主合同生效 之日起至最 后一笔债务 到期后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廖德贵、 陈国璋、君怀 科技	100,000.00	2024/3/22	主合同最后 一笔债务履 行期届满日 后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11,182,700.00	2019/4/16	主合同生效 之日起至最 后一笔债务 到期后 3 年	抵押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11,182,700.00	2022/9/19	主合同生效 之日起至最 后一笔债务 到期后 3 年	抵押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君怀科技	5,000,000.00	2021/1/28	自主债务履 行期限届满 日后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5,000,000.00	2021/1/28	自主债务履 行期限届满 日后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姚懿	5,000,000.00	2021/1/28	自主债务履 行期限届满 日后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10,000,000.00	2021/2/24	受托人履行 债务期限届 满之日起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君怀科技	10,000,000.00	2021/2/24	受托人履行 债务期限届 满之日起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君怀科技	8,000,000.00	2023/3/9	自受托人履 行债务期限 届满之日起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8,000,000.00	2023/3/9	自受托人履 行债务期限 届满之日起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君怀科技	13,000,000.00	/	债务履行期 届满日后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
陈国璋	13,000,000.00	/	债务履行期 届满日后 3 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

			年				持续经营能力
廖德贵	13,000,000.00	/	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13,000,000.00	/	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30,000,000.00	2021/11/12	担保合同生效日至每笔贷款或融资到期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30,000,000.00	2021/11/12	担保合同生效日至债权诉讼时效届满日	抵押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国璋	30,000,000.00	2021/11/12	担保合同生效日至债权诉讼时效届满日	抵押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陈国璋、廖德贵、君怀科技	30,000,000.00	2022/10/29	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君怀科技	20,000,000.00	2021/7/16	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20,000,000.00	2021/7/16	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廖德贵	67,120,000.00	2021/7/23	未明确约定	质押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20,000,000.00	2023/3/27	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君怀科技	20,000,000.00	2023/3/27	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廖德贵	46,459,000.00	2023/3/27	未明确约定	质押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12,000,000.00	2021/6/24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国璋	12,000,000.00	2021/6/24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廖德贵	12,000,000.00	2021/6/24	主合同项下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君怀科技	12,000,000.00	2021/6/24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12,000,000.00	2023/3/27	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国璋	12,000,000.00	2023/3/27	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廖德贵	12,000,000.00	2023/3/27	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枢	10,000,000.00	2023/3/24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陈国璋	10,000,000.00	2023/3/24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廖德贵	10,000,000.00	2023/3/24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3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君怀科技	13,030,521.30	-	13,030,521.30	-
合计	13,030,521.30	-	13,030,521.30	-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国贵擎苍	-	-	403,071.60	货款
毅创上海	144,169.45	141,206.45	141,206.45	货款
小计	144,169.45	141,206.45	544,278.05	-
(2) 其他应收款	-	-	-	-
国贵擎苍	-	-	117,191.42	往来款
小计	-	-	117,191.42	-
(3) 预付款项	-	-	-	-
国贵擎苍	-	-	56,310.00	委托加工货款
毅创上海	27,073.27	-	-	货款
小计	27,073.27	-	56,310.00	-
(4) 长期应收款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国贵擎苍	7,740.00	7,740.00	8,500.00	货款
小计	7,740.00	7,740.00	8,500.00	-
(2) 其他应付款	-	-	-	-
-	-	-	-	-
小计	-	-	-	-
(3) 预收款项	-	-	-	-
-	-	-	-	-
小计	-	-	-	-

(4) 合同负债	-	-	-	-
国贵擎苍	-	3,310.00	-	货款
小计	-	3,310.00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公司在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陈国璋、廖德贵、陈枢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在作为国贵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尽量避免与国贵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正常商业交易的原则和条件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

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及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不干涉其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2) 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国贵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且在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及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为规范、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君怀科技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单位在作为国贵科技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尽量避免与国贵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单位将促使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正常商业交易的原则和条件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及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不干涉其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2) 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国贵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承诺函自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且在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及本单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为规范、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在作为国贵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及/或由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尽量避免与国贵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及/或由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正常商业交易的原则和条件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及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

理办法》关于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不干涉其他人员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2) 本人在作为国贵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国贵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股权变动情况

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泰富基金通过定向减资的方式退出其对公司的股权投资。减资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65,180,300股减少至64,449,000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6,518.03万元减少至6,444.90万元，减少注册资本73.13万元。公司向泰富基金支付定向减资款3,146.28万元；

2024年8月16日，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换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9787452982Q），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减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向泰富基金支付全部减资款3,146.28万元。

2、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2024年9月27日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64,449,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511,430.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	-	-
合计	-	-	-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股利分配**(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2020年11月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一）公司可以采用剩余股利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也可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规模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实施股票股利等方式分配股利。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二）在满足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必要时公司也可以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等进行中期利润分配。（三）在公司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3年5月20日	2022年之前	10,037,766.20	是	是	否
2023年8月4日	2023年6月之前	13,296,781.20	是	是	否
2024年5月30日	2023年之前	7,006,882.25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公开转让后适用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司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包括：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合理投资回报，充

分考虑和广泛听取监事和股东的要求和意愿，采取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选择利润分配方式时，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依法发行优先股。

3、股利分配的间隔期间

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前提下，公司可以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发放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及比例

（1）发放现金股利的条件：

除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况下，在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正、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度可以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当年或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累计支出预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2）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主要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在履行上述现金分红之余，公司董事会可提出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交由股东会审议。

（3）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111067090.2	一种可换式多热源余热发电机组	发明	2023年7月25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2	ZL202011274416.4	一种汽车用可灵活调压的减震器	发明	2022年12月13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3	ZL201710709976.X	一种高精度电动汽车悬架刚度测量传感器	发明	2019年8月2日	西华大学	国贵科技	继受取得	从西华大学受让
4	ZL202120307837.6	调节阀及阻尼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14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5	ZL202121085940.7	导向密封结构及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14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6	ZL202121727172.0	压缩阀系结构及阻尼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14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7	ZL202121727277.6	阻尼可调避震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14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8	ZL202121741895.6	高低速双向阻尼可调式外置底阀及三段可调阻尼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14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9	ZL202120575970.X	卧式扣压模具及扣压工装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10	ZL202120591275.2	便携式多点径向扣压模具及扣压工装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11	ZL202120829440.3	便携式多向管件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12	ZL202120843297.3	多工位同心度检测工装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13	ZL202022300340.X	双工位减震阻尼铆边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3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14	ZL202022349086.2	阻尼自适应调节的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3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15	ZL202021054618.3	减振器组装专用注油机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16	ZL202021104755.3	减震气囊组装定型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17	ZL202021149585.0	气囊扩撑定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18	ZL201921671981.7	半自动拧螺纹机	实用	2020年7	国贵科技	国贵	原始	

		构	新型	月3日		科技	取得	
19	ZL201921648139.1	卡箍锁紧式空气弹簧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9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20	ZL201921321762.6	连杆螺孔加工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5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21	ZL201921162588.5	一种压装铆接气囊底座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10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22	ZL201920872332.7	一种多功能气囊减震卷压模具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国贵科技	继受取得	
23	ZL201920558619.2	一种汽车单筒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国贵科技	继受取得	
24	ZL201721378766.9	带柔性安装接头的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4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25	ZL201721378763.5	能自动调节高度的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4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26	ZL201721377282.2	可减小转向阻力的车用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24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27	ZL201720938002.4	阻尼可调式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6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28	ZL201721108862.1	弹簧硬度及安装高度可调的汽车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6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29	ZL201721109681.0	多路阻尼可调式车用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6日	国贵科技	国贵科技	原始取得	
30	ZL202220618700.7	用于安装打气泵的减震座及打气泵总成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23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31	ZL202221090102.3	一种往复转动式疲劳试验工装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23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32	ZL202221044709.8	减震器包胶套扭转疲劳试验工装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23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33	ZL202220364140.7	多工位冲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17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34	ZL202220661545.7	气动悬挂控制系统集中安装箱及气动悬挂控制系统总成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17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35	ZL202122580406.X	减震器连接盘螺栓压装工装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26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36	ZL202123234219.2	减震示功机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26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37	ZL202121197456.3	减震器中心胶卡簧装配工装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5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38	ZL202122100269.5	减震器内置电磁阀结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5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39	ZL202122100838.6	气囊密封结构及气囊减震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5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40	ZL202122367393.8	空气弹簧胶皮裁剪工装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5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41	ZL202022686541.8	一种自带定位功	实用	2021年8	擎运商贸	擎运	原始	

		能的扣压装置	新型	月3日		商贸	取得	
42	ZL202022599989.6	一种连接盘压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43	ZL202021969380.7	可调减震阻尼阀芯及可调减震阻尼器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44	ZL201921043048.5	一种旋转料架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45	ZL201920784386.8	一种赛车发动机限吼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46	ZL202230686969.4	变频发电机	外观设计	2023年4月21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47	ZL202230148257.7	安装箱	外观设计	2022年8月23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48	ZL202230070989.9	遥控器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7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49	ZL202330267431.4	气泵保护盒	外观设计	2023年11月2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50	ZL202330358329.5	吸尘器	外观设计	2024年2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51	ZL202130753765.3	驻车柴暖加热器（一）	外观设计	2022年7月12日	安徽赛超电器有限公司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52	ZL202130753767.2	驻车柴暖加热器（二）	外观设计	2022年4月19日	安徽赛超电器有限公司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53	ZL202130763345.3	驻车柴暖加热器（三）	外观设计	2022年4月1日	安徽赛超电器有限公司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54	ZL202130823366.X	汽车驻车加热器（2）	外观设计	2022年1月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55	ZL202130703135.5	汽车驻车加热器	外观设计	2021年11月19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56	ZL202130292808.2	旋钮	外观设计	2021年9月1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57	ZL202130139108.X	工具箱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58	ZL202130355611.9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IV10）	外观设计	2021年7月9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59	ZL202030653297.8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8306）	外观设计	2021年4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60	ZL202030653999.6	车用空气减震（6039）	外观设计	2021年4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61	ZL202030651458.X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9705）	外观设计	2021年4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62	ZL202030652328.8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9199）	外观设计	2021年4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63	ZL202030653332.6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SC07)	外观设计	2021年4 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64	ZL202030651523.9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0306)	外观设计	2021年4 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65	ZL202030651471.5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L23)	外观设计	2021年4 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66	ZL202030651468.3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0510)	外观设计	2021年4 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67	ZL202030449345.1	车用排气歧管 (5)	外观设计	2021年2 月26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68	ZL202030509862.3	ECU 外壳	外观设计	2021年2 月26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69	ZL202030550275.9	发动机支架转接 板	外观设计	2021年2 月26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0	ZL202030568535.5	汽车前悬挂稳定 杆	外观设计	2021年2 月26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1	ZL202030803890.6	涡轮增压器 (N14)	外观设计	2021年2 月5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2	ZL202030804293.5	车用悬架连杆	外观设计	2021年1 月29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3	ZL202030807710.1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0006)	外观设计	2021年1 月22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4	ZL202030804270.4	车用空气减震气 囊(5580)	外观设计	2021年1 月19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5	ZL202030460850.6	车用悬架提升件 (5)	外观设计	2021年1 月8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6	ZL202030464173.5	车用底座安装支 架	外观设计	2021年1 月8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7	ZL202030550563.4	前悬挂下控制臂 (3)	外观设计	2021年1 月8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8	ZL202030608871.8	前悬挂下控制臂 (4)	外观设计	2021年1 月8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79	ZL202030258597.6	前悬挂下控制臂 (2)	外观设计	2020年12 月4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80	ZL202030653293.X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206G)	外观设计	2020年12 月1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81	ZL202030652330.5	前悬挂上控制臂 (1)	外观设计	2020年11 月27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82	ZL202030653292.5	车用空气减震 (4134)	外观设计	2020年11 月27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83	ZL202030651473.4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BBRZ)	外观设计	2020年11 月27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84	ZL202030653291.0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外观设计	2020年11 月27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904)						
85	ZL202030651461.1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1316)	外观设计	2020年11 月27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86	ZL202030653295.9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DENR)	外观设计	2020年11 月27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87	ZL202030259836.X	汽车前悬架上支 撑杆	外观 设计	2020年10 月30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88	ZL202030284248.1	前悬挂上控制臂 (2)	外观 设计	2020年10 月30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89	ZL202030240410.X	车用控制臂衬套 (1)	外观 设计	2020年10 月9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0	ZL202030242339.9	车用悬架提升件 (3)	外观 设计	2020年10 月9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1	ZL202030253795.3	汽车前悬架三角 臂(1)	外观 设计	2020年10 月9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2	ZL202030253418.X	汽车控制臂安装 支架(3)	外观 设计	2020年10 月9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3	ZL202030240327.2	汽车前悬架三角 臂(2)	外观 设计	2020年10 月9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4	ZL202030258575.X	车用悬架控制臂 (9)	外观 设计	2020年10 月9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5	ZL202030427884.5	活塞(2)	外观 设计	2020年9 月25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6	ZL202030420935.1	活塞(1)	外观 设计	2020年9 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7	ZL202030450813.7	可调式前悬挂控 制臂(3)	外观 设计	2020年9 月8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8	ZL202030450990.5	可调式后悬挂控 制臂	外观 设计	2020年9 月8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99	ZL202030434838.8	汽车发动机连杆 (1)	外观 设计	2020年9 月4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00	ZL202030438723.6	车用空气减震气 囊(0301)	外观 设计	2020年9 月4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01	ZL202030420076.6	车用悬架控制臂 (8)	外观 设计	2020年8 月28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02	ZL202030368355.2	车用悬架控制臂 (7)	外观 设计	2020年8 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03	ZL202030310773.6	车用悬架控制臂 (12)	外观 设计	2020年7 月21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04	ZL202030310710.0	车用悬架控制臂 (13)	外观 设计	2020年7 月21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05	ZL202030311065.4	车用悬架控制臂 (15)	外观 设计	2020年7 月21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06	ZL202030310706.4	车用悬架控制臂 (14)	外观 设计	2020年7 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07	ZL202030290881.1	车用悬架控制臂 (10)	外观 设计	2020年7 月14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08	ZL202030291170.6	车用悬架控制臂	外观	2020年7	擎运商贸	擎运	原始	

		(11)	设计	月 14 日		商贸	取得	
109	ZL202030278241.9	后悬挂上控制臂 (2)	外观设计	2020 年 7 月 7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0	ZL202030291182.9	后悬挂控制臂 (可调式)	外观设计	2020 年 7 月 14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1	ZL201930586779.3	差速器安装工具	外观设计	2020 年 6 月 9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2	ZL201930594999.0	车用悬架控制臂 (5)	外观设计	2020 年 6 月 9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3	ZL201930614450.3	车用悬架降低件 (2)	外观设计	2020 年 6 月 9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4	ZL201930624307.2	车用悬架控制臂 (1)	外观设计	2020 年 6 月 9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5	ZL201930651435.6	车用悬架控制臂 (4)	外观设计	2020 年 6 月 9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6	ZL202030148974.0	机械增压器 (1)	外观设计	2020 年 6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7	ZL201930518096.4	车用弹簧减震器 (A2C5013)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8	ZL201930518085.6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0107)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19	ZL201930518107.9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0005)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0	ZL201930518097.9	车用弹簧减震器 (A2C470)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1	ZL201930518147.3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1015)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2	ZL201930518445.2	车用弹簧减震器 (A2C470H)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3	ZL201930594435.7	板簧卸扣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4	ZL201930594986.3	快换装置安装架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5	ZL201930624322.7	车用悬架提升件 (4)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6	ZL201930624312.3	车用悬架摇臂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7	ZL201930624955.8	车用悬架控制臂 (2)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8	ZL201930624304.9	车用悬架控制臂 (3)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29	ZL201930624300.0	车用打气泵 (0014)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5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30	ZL201930589498.3	车用打气泵 (2597)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1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31	ZL201930589506.4	扭力扳手套筒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1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32	ZL201930594430.4	杠杆棘轮工具	外观设计	2020年5月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33	ZL201930614462.6	拖车挂钩安装座	外观设计	2020年5月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34	ZL201930456616.3	涡轮增压器(M26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35	ZL201930479973.1	涡轮增压器(M1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36	ZL201930479969.5	涡轮增压器(M2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37	ZL201930479967.6	涡轮增压器(M4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38	ZL201930480026.4	涡轮增压器(M6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39	ZL201930480023.0	涡轮增压器(M7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40	ZL201930480005.2	涡轮增压器(M8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41	ZL201930479958.7	涡轮增压器(M9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42	ZL201930480000.X	涡轮增压器(M10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43	ZL201930479882.8	涡轮增压器(M38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44	ZL201930479875.8	涡轮增压器(M39C)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145	ZL201930494875.5	涡轮增压器(N5)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46	ZL201930622678.7	涡轮增压器(N12)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47	ZL201930468940.7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9093)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48	ZL201930518469.8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0206)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49	ZL201930518442.9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1215)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0	ZL201930518467.9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9707)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1	ZL201930518109.8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0308)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2	ZL201930518093.0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1115)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3	ZL201930589499.8	车用打气泵(9450)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4	ZL201930528291.5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620K）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2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5	ZL201930391183.8	车用空气减震（040S）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6	ZL201930411859.5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0713）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7	ZL201930466336.0	涡轮增压器(N1)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8	ZL201930469582.1	涡轮增压器(N2)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59	ZL201930471739.4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1116）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0	ZL201930473995.7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1740）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1	ZL201930477344.5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0715）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2	ZL201930476883.7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9902）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3	ZL201930476876.7	车用空气减震（7C95）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4	ZL201930476844.7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0151）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5	ZL201930477303.6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6001）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6	ZL201930494877.4	涡轮（增压 N3）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7	ZL201930494887.8	涡轮（增压 N4）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8	ZL201930497470.7	涡轮增压器(N6)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69	ZL201930497469.4	涡轮增压器(N7)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70	ZL201930518084.1	车用减震器（后减震器0308）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71	ZL201930527649.2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0510）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72	ZL201930528288.3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6071）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73	ZL201930528289.8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0210）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74	ZL201930594446.5	轴承拆卸器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175	ZL201930594431.9	车用悬架降低件	外观	2020年3	擎运商贸	擎运	原始	

		(1)	设计	月 31 日		商贸	取得	
176	ZL201930624968.5	车用打气泵 (005D)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77	ZL201930589509.8	车用打气泵 (3731)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78	ZL201930589507.9	车用打气泵 (9000)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79	ZL201930589502.6	拖车钩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80	ZL201930589497.9	车用打气泵 (0041)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81	ZL201930589496.4	车用打气泵 (3964)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82	ZL201930468930.3	涡轮增压器 (M49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83	ZL201930479957.2	涡轮增压器 (M11C)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6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84	ZL201930479885.1	涡轮增压器 (M12C)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6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85	ZL201930479883.2	涡轮增压器 (M13C)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6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86	ZL201930479938.X	涡轮增压器 (M14C)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6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87	ZL201930479879.6	涡轮增压器 (M37C)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6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88	ZL201930456300.4	涡轮增压器 (M31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4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89	ZL201930468936.0	车用空气减震气 囊 (438L)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90	ZL201930474648.6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0611)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4 日	擎运商贸	擎运 商贸	原始 取得	
191	ZL201930456617.8	涡轮增压器 (M25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92	ZL201930456295.7	涡轮增压器 (M28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93	ZL201930456294.2	涡轮增压器 (M29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94	ZL201930456298.0	涡轮增压器 (M30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95	ZL201930456299.5	涡轮增压器 (M32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4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96	ZL201930456614.4	涡轮增压器 (M33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4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97	ZL201930456613.X	涡轮增压器 (M34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98	ZL201930456612.5	涡轮增压器 (M35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4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199	ZL201930456611.0	涡轮增压器 (M36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国贵擎苍	擎运 商贸	继受 取得	

200	ZL201930468450.7	涡轮增压器 (M18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01	ZL201930466668.9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0711)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02	ZL201930466669.3	车用空气减震 (6051)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03	ZL201930468469.1	车用空气减震 (7501)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04	ZL201930466676.3	车用弹簧减震器 (减震器YCOR)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05	ZL201930468456.4	涡轮增压器 (M15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06	ZL201930468470.4	涡轮增压器 (M16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07	ZL201930468464.9	涡轮增压器 (M17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08	ZL201930468922.9	涡轮增压器 (M19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09	ZL201930468448.X	涡轮增压器 (M20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10	ZL201930468939.4	涡轮增压器 (M40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11	ZL201930468921.4	涡轮增压器 (M41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12	ZL201930468465.3	涡轮增压器 (M43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13	ZL201930468467.2	涡轮增压器 (M44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14	ZL201930468935.6	涡轮增压器 (M45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15	ZL201930468460.0	涡轮增压器 (M47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16	ZL201930468459.8	涡轮增压器 (M48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17	ZL201930466671.0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 (8080)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18	ZL201930468468.7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 (6039)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19	ZL201930477305.5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 (052A)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20	ZL201930471738.X	车用弹簧减震器 (减震器ZRX7)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21	ZL201930458544.6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 (740K)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22	ZL201930458921.6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 (7036)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23	ZL201930456306.1	涡轮增压器 (M21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24	ZL201930456314.6	涡轮增压器 (M22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25	ZL201930456312.7	涡轮增压器 (M23C)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国贵擎苍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226	ZL201930306948.3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350Z)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27	ZL201930307045.7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350Z)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28	ZL201930333340.X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YCOR)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29	ZL201930333644.6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H0611)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0	ZL201930338646.4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L300)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1	ZL201930339044.0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A48E)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2	ZL201930339045.5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E0613)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3	ZL201930338627.1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HIV3)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4	ZL201930338635.6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HIV3)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5	ZL201930338634.1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E0613)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6	ZL201930338633.7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M0514)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7	ZL201930338629.0	车用弹簧减震器 (前减震器 T0308)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8	ZL201930338630.3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T0308)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39	ZL201930339043.6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H0812)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40	ZL201930339042.1	车用弹簧减震器 (后减震器 HVEG)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41	ZL201930339041.7	车用弹簧减震器	外观	2019年12	擎运商贸	擎运	原始	

		(前减震器 HVEG)	设计	月 17 日		商贸	取得	
242	ZL201930668105.8	涡轮增压器(N8)	外观设计	2020年1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43	ZL201930668104.3	涡轮增压器(N9)	外观设计	2020年1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44	ZL201930668184.2	涡轮增压器(N10)	外观设计	2020年1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45	ZL201930592594.3	车用悬架提升件(2)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46	ZL201930381861.2	车用打气泵(9553)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47	ZL201930576636.4	车用弹簧减震器(T491)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29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48	ZL201930576624.1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CHR3)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29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49	ZL201930586822.6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5102)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29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0	ZL201930592599.6	车用转向节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29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1	ZL201930400261.6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L23)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2	ZL201930619792.4	涡轮增压器(N13)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3	ZL201930384158.7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0105)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4	ZL201930383723.8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0105)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5	ZL201930619755.3	车用悬架降低件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20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6	ZL201930576646.8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BWE3)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2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7	ZL201930576635.X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CHR3)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2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8	ZL201930138115.0	车用空气减震(0731)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59	ZL201930279964.8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G46)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0	ZL201930279963.3	连杆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1	ZL201930279948.9	车用悬架控制臂(0309)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2	ZL201930279947.4	可调式前悬挂控制臂(0313)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3	ZL201930279970.3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2570）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4	ZL201930298992.4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MRYG）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5	ZL201930298995.8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MRYG）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6	ZL201930298585.3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9404）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7	ZL201930298591.9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9404）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8	ZL201930559347.3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FIAP）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69	ZL201930559330.8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POL9）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0	ZL201930619775.0	车用空气减震（7159）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0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1	ZL201930607322.6	盘式制动钳安装支架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0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2	ZL201930559339.9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CUPR）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3	ZL201930559338.4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POL6）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1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4	ZL201930092643.7	车用悬挂可调式稳定杆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5	ZL201930092644.1	前悬挂可调式稳定杆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6	ZL201930093006.1	车用前悬挂提升垫（3）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7	ZL201930093007.6	车用前悬挂提升垫（2）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5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8	ZL201930092645.6	车用前悬挂提升垫（1）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79	ZL201930092666.8	车用后悬挂提升垫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80	ZL201930189443.3	赛车限流器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81	ZL201930279192.8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G36）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6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82	ZL201930081825.4	后悬挂下控制臂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83	ZL201930082120.4	可调式前悬挂控	外观	2019年9	擎运商贸	擎运	原始	

		制臂（2）	设计	月3日		商贸	取得	
284	ZL201930081818.4	管状后悬挂上控制臂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85	ZL201930081817.X	汽车悬架控制臂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86	ZL201930138114.6	车用空气减震（5012）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87	ZL201930147410.2	车用后空气减震（5013）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88	ZL201930147417.4	车用空气减震（0750）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89	ZL201930147655.5	车用空气减震（3113）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0	ZL201930147406.6	车用空气减震（6113）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1	ZL201930147400.9	车用前空气减震（2438）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2	ZL201930147403.2	车用前空气减震（4913）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3	ZL201930189441.4	赛道版单筒前减震器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4	ZL201930189116.8	赛道版单筒后减震器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5	ZL201930261658.1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MK1）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6	ZL201930261667.0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L56）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7	ZL201930261666.6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L4）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8	ZL201930261661.3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MK1）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299	ZL201930261657.7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46）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0	ZL201930261649.2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L4）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1	ZL201930261660.9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46）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2	ZL201930261659.6	车用弹簧减震器（前减震器L56）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3	ZL201930279186.2	车用弹簧减震器（后减震器G42）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4	ZL201930279194.7	可调式前悬挂控制臂（JEE）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5	ZL201930081824.X	后悬挂上控制臂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6	ZL201930081823.5	可调式前悬挂控制臂（1）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7	ZL201930082119.1	管状后悬挂下控制臂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8	ZL201930081822.0	汽车悬架控制臂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09	ZL201930082117.2	车用转向稳定器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0	ZL201930082116.8	车用前悬架提升件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1	ZL201930082118.7	汽车车身转换支架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2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2	ZL201930138096.1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6013)	外观设计	2019年7月19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3	ZL201930138097.6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5601)	外观设计	2019年7月19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4	ZL201930049096.4	车用减震器(9391)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1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5	ZL201930137744.1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4613)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1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6	ZL201930137739.0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0725)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1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7	ZL201930138100.4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0625)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1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8	ZL201930137753.0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0425)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1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19	ZL201930138112.7	车用空气减震气囊(0355)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14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320	ZL201730329895.8	赛车减震器(2)	外观设计	2017年12月26日	君怀科技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321	ZL201730330172.X	赛车减震器(4)	外观设计	2017年12月26日	君怀科技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322	ZL201730329986.1	赛车减震器(6)	外观设计	2017年12月19日	君怀科技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323	ZL201730329902.4	赛车减震器(1)	外观设计	2017年12月15日	君怀科技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324	ZL201730330173.4	赛车减震器(3)	外观设计	2017年12月15日	君怀科技	擎运商贸	继受取得	
325	AU20201539.1	ELECTRONIC CONTROL UNIT	外观设计	2020年11月30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澳大利亚
326	EU015004695-0001	Generators	外观设计	2022年11月30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欧盟
327	EU008192199-0001	Electronic control modules	外观设计	2020年9月30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欧盟
328	EU008866834-0001	Heaters	外观设计	2022年2月2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欧盟
329	EU015027448-0001	Vacuum cleaners	外观设计	2023年7月10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欧盟
330	JPD1682758	自動車用電子制御ユニット収納ボックス	外观设计	2021年3月18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日本

331	JPD1751449	可变周波数発電機	外观设计	2023年8月15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日本
332	GB6239415	Inverter Generator	外观设计	2022年11月17日	国昱科技	国昱科技	原始取得	英国
333	GB6102248	Electronic Control Unit	外观设计	2020年10月13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英国
334	GB6192973	Car Parking Heater	外观设计	2022年3月1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英国
335	GB6298485	Vacuum Cleaner	外观设计	2023年7月27日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英国
336	GB90081921990001	Electronic control modules	外观设计	不适用	擎运商贸	擎运商贸	原始取得	英国

注：上述专利情况为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情况。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210298633X	一种气动悬挂控制系统集中安装箱及气动悬挂控制系统	发明	2022年5月13日	等待实审提案	
2	2024203510039	一种精准控制轴向位移的旋转调节机构及其减震器	实用新型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3	202430036188X	拖车钩（1）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4	2024300362030	拖车钩（2）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5	2024301172480	安装支架（FR1）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6	2024301171365	车厢安装面板（1）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7	2024301171863	车厢安装面板（2）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8	2024301172279	车厢安装面板（3）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9	2024301172404	车厢安装面板（4）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10	2024302257594	蜗壳（1）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1	202430225765X	蜗壳（2）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12	202430225772X	压壳（1）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13	2024302656452	蜗壳（3）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14	2024303419416	分配阀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15	2024303419806	遥控器（1）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16	2024201326286	一种减震拖车装置	实用新型	2024年8月20日	已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已获授权
17	2021108504181	双可调阻尼减震器	发明	2021年9月14日	实质审查生效	
18	29861560	变频发电机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美国
19	29879333	吸尘器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美国
20	2023-13959	吸尘器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日本
21	2402001769	蜗壳（1）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泰国
22	2402001770	蜗壳（2）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泰国
23	2402001771	压壳（1）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泰国
24	2402002151	蜗壳（3）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泰国

注：上述专利情况为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情况。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海外仓储管理系统	2024SR0519598	2024年4月18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2	国贵全球报价管理系统	2024SR0359913	2024年3月6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3	国贵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2024SR0358808	2024年3月6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4	MXR 适配于特斯拉减震系统遥控 APP	2023SR0412042	2023年3月29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5	国贵产品库管理系统	2023SR0100243	2023年1月17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6	国贵亚马逊刊登系统	2023SR0100244	2023年1月17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7	国贵 eBay 刊登系统	2023SR0100245	2023年1月17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8	风控信息管理系统	2021SR0733842	2021年5月21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9	极速俱乐部赛车和课程预约 iOS 客户端系统	2019SR0394461	2019年4月25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10	极速俱乐部赛车和课程预约 Android 客户端系统	2019SR0269377	2019年3月21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11	全球汽配产品 M2C 专业化定制电商平台	2018SR975063	2018年12月4日	原始取得	国贵科技	无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STAB FORCE	75559765	11	2024.06.14 至 2034.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2		小智爪	74541098	9	2024.05.28 至 2034.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3		小智爪	74540744	28	2024.05.28 至 2034.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4		小智爪	74545104	45	2024.05.28 至 2034.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5		小智爪	74560793	29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6		小智爪	74558828	25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7		小智爪	74542522	26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8		小智爪	74543938	5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9		小智爪	74546814	3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0		小智爪	74563652	43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1		小智爪	74556031	41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2		小智爪	74548274	31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3		小智爪	74552920	30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4		小智爪	74545503	22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5		小智爪	74558060	19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6		小智爪	74547619	44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7		小智爪	74549863	14	2024.03.21 至 2034.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8		MXR	73109738	7	2024.05.07 至 2034.05.06	原始取得	正常	
19		MXR	73102759	12	2024.03.28 至 2034.03.27	原始取得	正常	
20		MXR	73106620	17	2024.02.07 至 2034.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21		MAXPEEDINGRODS	73106063	17	2024.02.07 至 2034.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22		ECOPICK	71685754	8	2023.12.07 至 2033.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23		ECOCHIC	71688686	8	2023.11.28 至 2033.11.27	原始取得	正常	
24		ECO I&O	71682000	8	2024.03.07 至 2034.03.06	原始取得	正常	
25		ECOSKY	71674189	8	2023.12.14 至 2033.12.13	原始取得	正常	
26		ECO I&O	70917337	11	2024.04.14 至 2034.04.13	原始取得	正常	
27		ECOPICK	70903583	7	2023.11.21 至 2033.11.20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8	ECOSKY	ECOSKY	70923419	11	2023.11.07 至 2033.11.06	原始取得	正常	
29	ECOCHIC	ECOCHIC	70914119	7	2023.11.21 至 2033.11.20	原始取得	正常	
30	ECOPICK	ECOPICK	70920108	9	2023.11.14 至 2033.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31	ECOUTING	ECOUTING	70905176	11	2023.11.14 至 2033.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32	ECO I&O	ECO I&O	70924956	7	2024.02.07 至 2034.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3	ECOUTING	ECOUTING	70903603	7	2023.11.14 至 2033.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34	ECOSKY	ECOSKY	70913284	9	2024.01.07 至 2034.01.06	原始取得	正常	
35	ECOCHIC	ECOCHIC	70922284	11	2023.11.14 至 2033.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36	ECOSKY	ECOSKY	70910690	7	2023.11.07 至 2033.11.06	原始取得	正常	
37	ECOPICK	ECOPICK	70908699	11	2023.11.14 至 2033.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38	ECOSKY	ECOSKY	70902610	35	2023.11.07 至 2033.11.06	原始取得	正常	
39	ECOUTING	ECOUTING	70918972	35	2023.11.14 至 2033.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40	ECOUTING	ECOUTING	70926913	9	2023.11.14 至 2033.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1		图形	67364953	9	2023.04.21 至 2033.04.20	原始取得	正常	
42		图形	67364910	12	2023.04.21 至 2033.04.20	原始取得	正常	
43	MXR	MXR	66859815	9	2023.12.07 至 2033.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4		图形	65943409	9	2023.04.14 至 2033.04.13	原始取得	正常	
45		图形	65953289	12	2023.04.14 至 2033.04.13	原始取得	正常	
46		MXR 坦途	65949877	9	2023.06.28 至 2033.06.27	原始取得	正常	
47		小智爪	58221597	24	2022.02.07 至 2032.02.06	继受取得	正常	
48		小智爪	58224587	18	2022.01.28 至 2032.01.27	继受取得	正常	
49		小智爪	58224582	16	2022.01.28 至 2032.01.27	继受取得	正常	
50		小智爪	58220442	21	2022.01.28 至 2032.01.27	继受取得	正常	
51		小智爪	58221262	8	2022.02.07 至 2032.02.06	继受取得	正常	
52		小智爪	58224552	6	2022.04.14 至 2032.04.13	继受取得	正常	
53		小智爪	58206734	20	2022.02.07 至 2032.02.06	继受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54		小智爪	58210595	10	2022.02.07 至 2032.02.06	继受取得	正常	
55		小智爪	58209511	11	2022.01.28 至 2032.01.27	继受取得	正常	
56		小智爪	58210584	7	2022.02.07 至 2032.02.06	继受取得	正常	
57		小智爪	58215660	12	2022.02.07 至 2032.02.06	继受取得	正常	
58		JFS	55140721	12	2021.11.07 至 2031.11.06	继受取得	正常	
59		杰弗士	55119471	4	2021.11.21 至 2031.11.20	继受取得	正常	
60		JFS	55134604	4	2021.11.07 至 2031.11.06	继受取得	正常	
61		杰弗士	55140963	37	2021.11.07 至 2031.11.06	继受取得	正常	
62		杰弗士	55151825	42	2021.11.07 至 2031.11.06	继受取得	正常	
63		JFS	55144149	42	2022.01.07 至 2032.01.06	继受取得	正常	
64		JFS	55134222	9	2022.11.07 至 2032.11.06	继受取得	正常	
65		杰弗士	55137374	12	2021.11.07 至 2031.11.06	继受取得	正常	
66		杰弗士	55143250	9	2021.11.21 至 2031.11.20	继受取得	正常	
67		JFS	55137736	37	2022.01.14 至 2032.01.13	继受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68		Yerchav	51122093	11	2021.08.28 至 2031.08.27	原始取得	正常	
69		MGGRP	50730657	7、9、11、 12、37	2021.06.21 至 2031.06.20	原始取得	正常	
70		MAXPEEDINGRODS	50585401	7、11、12、 37	2021.08.14 至 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71		MAXPEEDINGRODS	47962225	9	2021.02.21 至 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常	
72	Max Speed Club	MAX SPEED CLUB	37289327	45	2020.01.28 至 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常	
73	Max Speed Club	MAX SPEED CLUB	37291070	39	2020.03.28 至 2030.03.27	原始取得	正常	
74	极速俱乐部	极速俱乐部	37291080A	37	2020.03.07 至 2030.03.06	原始取得	正常	
75	Max Speed Club	MAX SPEED CLUB	37297171	9	2020.01.28 至 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常	
76	Max Speed Club	MAX SPEED CLUB	37294013	35	2020.03.28 至 2030.03.27	原始取得	正常	
77	Max Speed Club	MAX SPEED CLUB	37284391	42	2020.01.28 至 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常	
78	Max Speed Club	MAX SPEED CLUB	37275942	37	2020.03.28 至 2030.03.27	原始取得	正常	
79	Max Speed Club	MAX SPEED CLUB	37275944	41	2020.01.28 至 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常	
80	极速俱乐部	极速俱乐部	37280751A	7	2020.03.07 至 2030.03.06	原始取得	正常	
81	Max Speed Club	MAX SPEED CLUB	37280719	7	2020.12.21 至 2030.12.20	原始取得	正常	
82		MXR	36429512	12	2019.10.21 至 2029.10.20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83	MXR	MXR	36420413	7	2019.10.21 至 2029.10.20	原始取得	正常	
84	MXR	MXR	36434055	41	2019.10.21 至 2029.10.20	原始取得	正常	
85	MXR	MXR	36431040	37	2019.10.21 至 2029.10.20	原始取得	正常	
86	ggmaniac	GGMANIAC	34740007	35	2019.08.14 至 2029.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87	ggmaniac	GGMANIAC	34715837	42	2019.08.07 至 2029.08.06	原始取得	正常	
88	狂人赛车	狂人赛车	34711850	37	2019.11.07 至 2029.11.06	原始取得	正常	
89	狂人赛车	狂人赛车	34719729	39	2019.08.07 至 2029.08.06	原始取得	正常	
90	ggmaniac	GGMANIAC	34732033	37	2019.08.21 至 2029.08.20	原始取得	正常	
91	狂人赛车	狂人赛车	34732881	35	2019.11.28 至 2029.11.27	原始取得	正常	
92	狂人赛车	狂人赛车	34728379	12	2019.08.28 至 2029.08.27	原始取得	正常	
93	狂人赛车	狂人赛车	34732867	9	2019.11.28 至 2029.11.27	原始取得	正常	
94	ggmaniac	GGMANIAC	34723980	9	2019.08.14 至 2029.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95	ggmaniac	GGMANIAC	34729836	12	2019.08.28 至 2029.08.27	原始取得	正常	
96	ggmaniac	GGMANIAC	34732039	41	2019.08.28 至 2029.08.27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97	ggmaniac	GGMANIAC	34736591	39	2019.08.14 至 2029.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98	Maxpeedingrods	MAXPEEDINGRODS	32311756	35	2019.06.14 至 2029.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99	Maxpeedingrods	MAXPEEDINGRODS	32300347	42	2019.06.07 至 2029.06.06	原始取得	正常	
100		JFS	31428540	7	2019.04.28 至 2029.04.27	继受取得	正常	
101	tuningscenter	TUNINGSCENTER	26340524	7	2018.09.14 至 2028.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102	tuningpartsmaster	TUNINGPARTSMASTER	26334771	12	2018.09.14 至 2028.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103	SuspensionPlanet	SUSPENSIONPLANET	26343586	7	2018.09.14 至 2028.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104	SuspensionPlanet	SUSPENSIONPLANET	26340595	12	2018.09.14 至 2028.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105	tuningpartsmaster	TUNINGPARTSMASTER	26349301	7	2018.09.14 至 2028.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106	tuningpartsmaster	TUNINGSCENTER	26347772	12	2018.09.14 至 2028.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107		MAXPEEDINGRODS	16499922	7、12	2016.04.28 至 2026.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108		MAX SPEEDING RODS	7606649	7	2020.11.14 至 2030.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109		MAXPEEDINGRODS	013022967	7、11、12	2014.06.24 至 2034.06.24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10		MAXPEEDINGRODS	UK00913022967	7、11、12	2014.06.24 至 2034.06.24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11		MAXPEEDINGRODS	018270995	9	2020.07.09 至 2030.07.09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12		MAXPEEDINGRODS	UK00918270995	9	2020.07.09 至 2030.07.09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13		MAXPEEDINGRODS	1631166	7	2014.06.27 至 2034.06.27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14		MAXPEEDINGRODS	2102666	9	2020.07.09 至 2030.07.09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15		MAXPEEDINGRODS	2102667	12	2020.07.09 至 2030.07.09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16		MAXPEEDINGRODS	4729222	7	2015.04.28 至 2035.04.28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17		MAXPEEDINGRODS	6270856	9	2021.02.16 至 2031.02.16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18		MAXPEEDINGRODS	6270855	12	2021.02.16 至 2031.02.16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19		MAXPEEDINGRODS	211102076	7	2019.11.15 至 2029.11.14	原始取得	正常	泰国
120		MAXPEEDINGRODS	211102074	12	2019.11.15 至 2029.11.14	原始取得	正常	泰国
121	MXR	MXR	2102664	7	2020.07.09 至 2030.07.09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22	MXR	MXR	2102665	12	2020.07.09 至 2030.07.09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23	MXR	MXR	6270853	7	2021.02.16 至 2031.02.16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24	MXR	MXR	6270854	12	2021.02.16 至 2031.02.16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25	MXR	MXR	018270992	7、11、12	2020.07.09 至 2030.07.09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26	MXR	MXR	UK00918270992	7、11、12	2020.07.09 至 2030.07.09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27		MGGRP	2132056	7	2020.10.29 至 2030.10.29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28		MGGRP	2132083	9	2020.10.29 至 2030.10.29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29		MGGRP	2132119	11	2020.10.29 至 2030.10.29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30		MGGRP	2132212	12	2020.10.29	原始	正常	澳大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至 2030.10.29	取得		利亚
131		MAXPEEDINGRODS	2132057	7	2020.10.29 至 2030.10.29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32		MAXPEEDINGRODS	2132076	11	2020.10.29 至 2030.10.29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33		MAXPEEDINGRODS	018331729	7、11、12	2020.11.03 至 2030.11.03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34		MAXPEEDINGRODS	UK00003551467	7、11、12	2020.11.03 至 2030.11.03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35		MGGRP	018331579	7、9、11、 12	2020.11.04 至 2030.11.04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36		MGGRP	UK00003551655	7、9、11、 12	2020.11.04 至 2030.11.04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37		MGGRP	6446010	7	2021.08.10 至 2031.08.10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38		MGGRP	6446011	9	2021.08.10 至 2031.08.10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39		MGGRP	6446013	11	2021.08.10 至 2031.08.10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40		MGGRP	6446016	12	2021.08.10 至 2031.08.10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41		MAXPEEDINGRODS	6440485	7	2021.08.03 至 2031.08.03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42		MAXPEEDINGRODS	6440486	11	2021.08.03 至 2031.08.03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43		MAXPEEDINGRODS	6440487	12	2021.08.03 至 2031.08.03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44		MAXPEEDINGRODS	18349547	7,28	2020.12.06 至 2030.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45		MAXPEEDINGRODS	UK00003564591	7,28	2020.12.06 至 2030.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46		MAXPEEDINGRODS	221118065	11	2020.11.30 至 2030.11.29	原始取得	正常	泰国
147		MGGRP	221102166	7	2020.11.30 至	原始取得	正常	泰国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30.11.29			
148		MGGRP	221102167	9	2020.11.30 至 2030.11.29	原始取得	正常	泰国
149		MGGRP	221102168	11	2020.11.30 至 2030.11.29	原始取得	正常	泰国
150		MGGRP	221102169	12	2020.11.30 至 2030.11.29	原始取得	正常	泰国
151		MAXPEEDINGRODS	6441005	7	2021.08.03 至 2031.08.03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52		MAXPEEDINGRODS	6441006	28	2021.08.03 至 2031.08.03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53		MAXPEEDINGRODS	TMA1187461	7,12	2023.06.28 至 2033.06.28	原始取得	正常	加拿大
154		MAXPEEDINGRODS	2278318	7	2021.07.23 至 2031.07.23	原始取得	正常	墨西哥
155		MAXPEEDINGRODS	2278317	12	2021.07.23 至 2031.07.23	原始取得	正常	墨西哥
156		MAXPEEDINGRODS	40202122076Y	7	2021.09.16 至 2031.09.16	原始取得	正常	新加坡
157		MAXPEEDINGRODS	40202122075P	12	2021.09.16 至 2031.09.16	原始取得	正常	新加坡
158		JFS JUST FOR SPEED	2210936	7	2021.09.15 至 2030.09.15	继受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59		JFS JUST FOR SPEED	2210937	12	2021.09.15 至 2030.09.15	继受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60		JFS JUST FOR SPEED	018561528	7,12	2020.09.20 至 2030.09.20	继受取得	正常	欧盟
161		JFS JUST FOR SPEED	UK00003696743	7,12	2021.09.17 至 2031.09.17	继受取得	正常	英国
162		H HICHEE	UK00003821914	7,11	2022.08.19 至 2032.08.19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63		H HICHEE	018750795	7,11	2022.08.22 至 2032.08.22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64		H HICHEE	2295204	7,11	2022.08.22 至 2032.08.22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65		H HICHEE	6652991	7,11	2022.11.15 至 2032.11.15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66		H HICHEE	2326930	9	2023.01.10 至 2033.01.10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67		H HICHEE	018820746	9	2023.01.06 至 2033.01.06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68		H HICHEE	UK00003865038	9	2023.01.06 至 2033.01.06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69		MAXPEEDINGRODS	7423317	9	2024.06.18 至 2034.06.18	原始取得	正常	美国
170		MAXPEEDINGRODS	2326928	9	2023.01.10 至 2033.01.10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71		MAXPEEDINGRODS	6715025	9	2023.07.06 至 2033.07.06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72		MAXPEEDINGRODS	018820765	9	2023.01.06 至 2033.01.06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73		MAXPEEDINGRODS	UK00003865039	9	2023.01.06 至 2033.01.06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74		HICHEE	241108105	7,8,11	2023.06.06 至 2033.06.05	原始取得	正常	泰国
175		H	241105227	7,8,11	2023.06.02 至 2033.06.01	原始取得	正常	泰国
176		H HICHEE	UK00003961261	18,21,28,35	2023.09.27 至 2033.09.27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77		H HICHEE	018931380	18,21,28,35	2023.09.28 至 2033.09.28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78		H HICHEE	2396286	18,21,28,35	2023.10.13 至 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79		H HICHEE	6799635	18,21,28,35	2024.04.25 至 2034.04.25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80		H HICHEE	6813002	9	2014.06.11 至 2034.06.11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81		MAXPEEDINGRODS	2024026819	12	2024.02.26 至 2034.02.26	原始取得	正常	土耳其
182		MAXPEEDINGRODS	00355967	12	2024.05.24	原始	正常	秘鲁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至 2034.05.24	取得		
183		MAXPEEDINGRODS	6432931	7、9、12	2021.08.24 至 2031.08.24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84		MXR	6462298	7、12	2021.10.27 至 2031.10.27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85		MAXPEEDINGRODS	6458312	11	2021.10.19 至 2031.10.19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86		MGGRP	6458310	7	2021.10.19 至 2031.10.19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87		MGGRP	6458311	9	2021.10.19 至 2031.10.19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88		MGGRP	6458313	11	2021.10.19 至 2031.10.19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89		MGGRP	6458314	12	2021.10.19 至 2031.10.19	原始取得	正常	日本
190		BFO	2210941	7	2021.09.15 至 2030.09.15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91		BFO	2210942	12	2021.09.15 至 2030.09.15	原始取得	正常	澳大利亚
192		BFO	018561527	7,12	2020.09.20 至 2030.09.20	原始取得	正常	欧盟
193		BFO	UK00003696722	7,12	2021.09.17 至 2031.09.17	原始取得	正常	英国
194		NINSOGA	6443086	12	2021.08.03 至 2031.08.03	继受取得	正常	美国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重大合同的选取标准为：

(1)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采购订单、合同，以及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框架性采购合同；

(2) 报告期内公司与物流仓储供应商签订的、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 1,000 万元以上的物流仓储服务合同；

(3)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已经履行或正在履行的 1,000 万元以上的银行借款及授信合同；

(4)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作为担保方且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合同；

(5)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要 B2C 电商平台服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	-	-	-	-	-	-

注：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 B2C 线上销售收入，通过亚马逊等主流电商平台销售产品，报告期内无大额销售额合同，公司同电商平台签署的协议具体见“第六节 附表”之“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之“（六）其他情况”。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2022CQGY07-091）	重庆鼎工	无	采购变频发电机	751.20	已履行
2	采购合同（2022CQGY07-103）	重庆鼎工	无	采购变频发电机	985.00	已履行
3	采购合同（2022CQGY07-105）	重庆鼎工	无	采购变频发电机	695.00	已履行
4	采购合同（2022CQGY07-108）	重庆鼎工	无	采购变频发电机	1,362.70	已履行
5	采购框架合同 （2022CQGG0901）	重庆鼎工	无	采购变频发电机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变频发电机采购框架合同 （22GGKJ002）	重庆华世丹	无	采购变频发电机	框架合同	已履行
7	变频发电机采购框架合同 （24GGKJ003）	重庆华世丹	无	采购变频发电机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8	框架采购合同 （CQGY-PD-202104-002）	大连恒昌	无	采购涡轮增压器	框架合同	已履行
9	框架采购合同 （CQGY-PD-202304-002）	大连恒兴	无	采购涡轮增压器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0	中邮海外仓服务合同（渝邮速递 法审-OA 字[2021]第 110 号）	邮政速递	无	邮政速递提供国内接货服务、国际运输服务、海外仓储服务、境外派送服务、查询	根据提供的服务实时计算应付费用并从预付费用账户中即时扣费，价格按照双方确认的收费标	正在履行
11	中邮海外仓服务合同（渝邮速递 法审-OA 字[2023]第 60 号）	邮政速递	无			正在履行
12	中邮海外仓服务合同（渝邮速递 法审-OA 字[2021]第 61 号）	邮政速递	无			正在履行
13	中邮海外仓服务合同（[2021]第 HWC001）	邮政速递	无			正在履行
14	中邮海外仓服务合同（[2021]第 HWC002）	邮政速递	无			正在履行

				服务	准执行	
15	供应链管理服务协议 (WH-18-SupplyChain43271, 履行期限: 2021.12.23-2023.10.03)	万邑通(上海)、万邑通(香港)	无	万邑通(上海)、万邑通(香港)提供仓储、运输服务	香港睿速、香港驰速预付相关服务费用, 服务完成后进行扣款并出具账单	已履行
16	供应链管理服务协议 (WH-18-SupplyChain43271, 履行期限: 2023.10.03-2024.06.24)	万邑通(上海)、万邑通(香港)	无			已履行
17	供应链管理服务协议 (WH-18-SupplyChain43271, 履行期限: 2024.06.24-2025.06.24)	万邑通(上海)、万邑通(香港)	无			正在履行
18	供应链管理服务协议 (WH-17-SupplyChain171881, 履行期限: 2021.12.21-2022.07.20)	万邑通(上海)、万邑通(香港)	无			已履行
19	供应链管理服务协议 (WH-17-SupplyChain171881, 履行期限: 2022.07.20 至今)	万邑通(上海)、万邑通(香港)	无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中信银行“信e融”业务合作协议(银渝字第 42121012 号)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	无	1,000	2021.06.24 至 2022.05.20	保证	已履行
2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HTZ50000000LDZJ2021N00Y)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北碚支行	无	1,000	2021.07.23 至 2022.07.22	保证、质押	已履行
3	授信协议(2020年渝五字第 9073126 号)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	无	1,500	2020.08.10 至 2023.08.09	保证、抵押、质押	已履行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310000012-2022年(北碚)字 00885 号)	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北碚支行	无	3,000	2022.10.29 至 2023.10.28	保证	已履行
5	综合授信合同(公授信字第 ZH230000041687 号)	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	无	1,000	2023.03.24 至 2024.03.23	保证	已履行
6	授信协议(2021年渝五字第 9110121 号)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	无	3,000	2021.11.25 至 2024.11.24	保证、抵押、质押	正在履行
7	中信银行“信e融”业务合作协议(信银渝信e融字第 7420423004 号)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	无	1,000	2023.03.24 至 2024.03.23	保证	已履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国贵科技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	-	2021.11.25 至 2024.11.24	保证	正在履行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招商银行重庆分行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清偿，本担保为办理银行授信所签署的担保。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 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21年渝五字第9110121-3号)	招商银行 重庆分行	《授信协议》 (编号2021年 渝五字第 9110121号)项 下对国贵科技 3,000万元额 度的银行授信	渝(2021)北 碚区不动产权 第001399631 号	2021.11.25 至 2024.11.24	正在履行
2	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1年渝五字第9110121-5号)			应收账款质押	2021.11.25 至 2024.11.24	正在履行
3	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1年渝五字第9110121-6号)			应收账款质押	2021.11.25 至 2024.11.24	正在履行
4	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1年渝五字第9110121-7号)			应收账款质押	2021.11.25 至 2024.11.24	正在履行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招商银行重庆分行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清偿，本抵押合同系为办理招商银行重庆分行的银行授信所签署。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B2C 电商平台服务协议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要B2C电商平台服务协议情况如下：

(1) Amazon

公司在Amazon平台开设店铺并遵守Amazon官方网站(<https://www.amazon.com/>)公布的《亚马逊服务商业解决方案协议》，协议对Amazon平台的开店、物流、广告、交易处理服务等条款进行了约定。

(2) eBay

公司在eBay平台开设店铺并遵守eBay官方网站(<https://www.ebay.com>)公布的《用户协议(UserAgreement)》，用户协议对eBay平台的功能定位、费用和税收、销售政策、用户资料、知识产权、使用规则等条款进行了约定。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陈国璋、廖德贵、陈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贵科技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数量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二年。</p> <p>2、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期限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依相关规定对股票解除转让限制期限进行相应调整。</p> <p>3、本人将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所需承担的法律风险。</p> <p>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陈国璋、廖德贵、陈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包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或单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及单位采取有效措施，不会：</p> <p>（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p> <p>（2）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及单</p>

	<p>位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公司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p> <p>4、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人未履行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陈国璋、廖德贵、陈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在作为国贵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尽量避免与国贵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正常商业交易的原则和条件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及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不干涉其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p> <p>2、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国贵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3、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陈国璋、廖德贵、陈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国贵科技资金的情况，国贵科技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p> <p>（1）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p> <p>（2）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偿还债务；</p> <p>（3）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地拆借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使用；</p> <p>（4）在没有商品或者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使用资金；</p> <p>（5）就公司承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相关债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未及时偿还；</p> <p>（6）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定的其他形式的资金占用情形。</p> <p>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国贵科技不存在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p> <p>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若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p>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长期有效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陈国璋、廖德贵、陈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本人将向公司及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4、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承诺主体名称	君怀科技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单位在挂牌前持有的国贵科技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数量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二年。</p> <p>2、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期限有其他要求，本单位同意依相关规定对股票解除转让限制期限进行相应调整。</p> <p>3、本单位将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所需承担的法律风险。</p> <p>4、本承诺函自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长期有效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君怀科技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除公司（包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或单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单位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单位控制的任何企业及单位采取有效措施，不会：</p> <p>（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p> <p>（2）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凡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下属企业及单位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公司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p> <p>4、本单位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p>

	法权益。如因本单位未履行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本承诺函自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君怀科技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单位在作为国贵科技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尽量避免与国贵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单位将促使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正常商业交易的原则和条件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及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不干涉其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p> <p>2、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国贵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3、本承诺函自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君怀科技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国贵科技资金的情况，国贵科技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p> <p>（1）为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p> <p>（2）代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偿还债务；</p> <p>（3）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地拆借资金给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使用；</p> <p>（4）在没有商品或者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及单位使用资金；</p> <p>（5）就公司承担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相关债务，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未及时偿还；</p> <p>（6）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定的其他形式的资金占用情形。</p> <p>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国贵科技不存在为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p> <p>3、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若因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p>4、本承诺函自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君怀科技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单位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本人将向公司及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4、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长期有效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承诺主体名称	宁波君怀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单位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至公司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上市之日止，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挂牌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期限有其他要求，本单位同意依相关规定对股票解除转让限制期限进行相应调整。</p> <p>（3）本单位将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所需承担的法律责任。</p> <p>（4）本承诺函自本单位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本单位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本单位将向公司及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4、如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本承诺函自本单位签署之日起生效。</p>
承诺主体名称	陈枢、陈国璋、廖德贵、税蜀、邹桂沂、胡勇、刘惠文、李巧志、杨发彬、韩山强、胡岩诚、何颖、邹毅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担任国贵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国贵科技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国贵科技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国贵科技股份。</p> <p>2、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相关规定。</p> <p>3、若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国贵科技造成实际损失的，由</p>

	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陈枢、陈国璋、廖德贵、税蜀、邹桂沂、胡勇、刘惠文、李巧志、杨发彬、韩山强、胡岩诚、何颖、邹毅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在作为国贵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及/或由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尽量避免与国贵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及/或由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正常商业交易的原则和条件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及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不干涉其他人员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2、本人在作为国贵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国贵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陈枢、陈国璋、廖德贵、税蜀、邹桂沂、胡勇、刘惠文、李巧志、杨发彬、韩山强、胡岩诚、何颖、邹毅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p>承诺事项概况</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包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或单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及单位采取有效措施，不会：</p> <p>（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p> <p>（2）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及单位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公司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p> <p>4、本人不会利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人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p>
<p>承诺履行情况</p>	<p>正在履行</p>
<p>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承诺主体名称</p>	<p>陈枢、陈国璋、廖德贵、税蜀、邹桂沂、胡勇、刘惠文、李巧志、杨发彬、韩山强、胡岩诚、何颖、邹毅</p>
<p>承诺主体类型</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承诺事项</p>	<p>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p>
<p>承诺履行期限类别</p>	<p>长期有效</p>
<p>承诺开始日期</p>	<p>2024年12月23日</p>
<p>承诺结束日期</p>	<p>无</p>
<p>承诺事项概况</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国贵科技资金的情况，国贵科技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p> <p>（1）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p> <p>（2）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偿还债务；</p> <p>（3）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地拆借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使用；</p> <p>（4）在没有商品或者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使用资金；</p> <p>（5）就公司承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相关债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未及时偿还；</p> <p>（6）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p>

	<p>有限责任公司认定的其他形式的资金占用情形。</p> <p>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国贵科技不存在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p> <p>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若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p>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陈枢、陈国璋、廖德贵、税蜀、邹桂沂、胡勇、刘惠文、李巧志、杨发彬、韩山强、胡岩诚、何颖、邹毅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本人将向公司和投资者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4、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承诺主体名称	陈国璋、陈枢、廖德贵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将督促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公司用工。如因本次挂牌前违法违规用工引致诉讼、仲裁或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从而导致公司及/或其子公司需要承担相关责任或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承诺承担因此造成公司及/</p>

	<p>或其子公司的所有损失，保证公司及/或其子公司的业务不会因前述事宜受到不利影响。</p> <p>2、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在任何时候认定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补缴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费（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p> <p>3、本人将督促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缴纳、代扣代缴相关税款。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次挂牌前未依法缴纳、代扣代缴相关税款而受到税务等主管部门追缴、处罚的，本人将敦促有关纳税义务人积极履行纳税义务，并无条件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经济损失。</p> <p>4、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人承担。</p> <p>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君怀科技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公司将督促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公司用工。如因本次挂牌前违法违规用工引致诉讼、仲裁或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从而导致公司及/或其子公司需要承担相关责任或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承诺承担因此造成公司及/或其子公司的所有损失，保证公司及/或其子公司的业务不会因前述事宜受到不利影响。</p> <p>2、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在任何时候认定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补缴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费（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公司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p>

	<p>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p> <p>3、本公司将督促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缴纳、代扣代缴相关税款。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次挂牌前未依法缴纳、代扣代缴相关税款而受到税务等主管部门追缴、处罚的，本公司将敦促有关纳税义务人积极履行纳税义务，并无条件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经济损失。</p> <p>4、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p> <p>5、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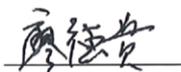
承诺主体名称	陈国璋、陈枢、廖德贵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如因国显二期相关环保手续存在瑕疵，导致公司及/或其控制的企业无法正常使用国显二期建设项目或生产线的，或导致公司及/或其控制的企业与其他第三方发生诉讼/仲裁/纠纷、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发生安全事故的，本人承诺承担因此给公司及/或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所有损失、损害和开支，包括但不限于因诉讼或仲裁、罚款、停产/停业、寻找替代场所以及搬迁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p> <p>2、本人同意依法承担因上述承诺不实而导致的相关法律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节“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廖德贵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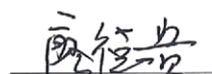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签字）：



陈枢



陈国璋



廖德贵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7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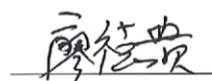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陈枢



陈国璋



廖德贵



税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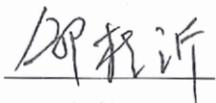
姚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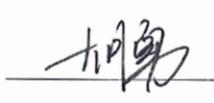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字）：



邹桂沂



胡勇



刘惠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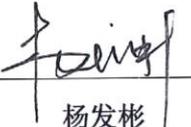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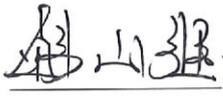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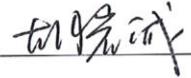
除董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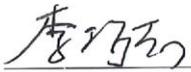

邹毅


杨发彬


韩山强


何颖


胡岩诚


李巧志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1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陈枢

陈枢

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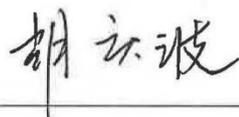
陈亮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胡庆波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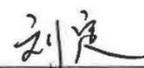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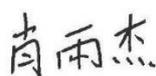
莫鹏



潘润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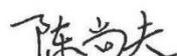
刘定



肖雨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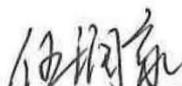
王亚兰



陈尚夫



毛喆远



伍润蒙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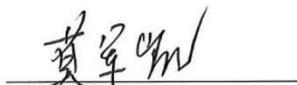


华晓军

经办律师（签字）：



马锐



莫军凯



2025年1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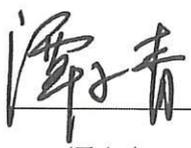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的审计报告(报告号:XYZH/2024CDAA1B0446)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廖继平) (丁茂)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谭小青)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钱幽燕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银川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7日

资产评估机构关于

经办评估事项的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机构就重庆国贵赛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20]第0498号”《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银川已从本机构离职，特此声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钱幽燕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7 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